



銀娛 GEG

銀河娛樂集團有限公司  
Galaxy Entertainment Group Limited

股份代號：27

2025 年報



星際酒店  
StarWorld Hotel

GALAXY  
MACAU  
澳門銀河

澳門百老匯  
BROADWAY MACAU

GALAXY™  
ARENA  
銀河綜藝館

GALAXY™  
INTERNATIONAL  
CONVENTION CENTER  
銀河國際會議中心



# 願景

銀娛的願景是：  
成為亞洲首屈一指的博彩及娛樂企業。  
通過實踐我們的經營理念，  
我們將可以達成我們所訂下的願景。

## 銀娛的經營理念

### 洞悉本地市場

深明中華文化，對亞洲及中國旅客喜好有透徹了解，為銀娛一大競爭優勢

### 專業經驗

透過審慎的資本開支計劃、憑著在建築及酒店業的專業經驗及嚴密監控的發展計劃，致力為股東帶來投資回報

### 定位清晰

將銀娛定位為領先的綜合博彩及休閒娛樂設施營運商

### 需求主導策略

密切注意市場發展並迅速作出謹慎的應變



## 目錄

02	公司資料	72	五年賬目摘要
04	公司簡介	73	獨立核數師報告
06	財務及營運摘要	78	綜合損益表
10	主席報告	79	綜合全面收益表
13	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末期股息財務日誌	80	綜合資產負債表
14	選定主要獎項	82	綜合現金流量表
2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3	綜合權益變動表
33	董事的履歷資料	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6	博彩及酒店業務專才		
37	企業管治報告		
54	董事會報告書		

## 公司資料

### 主席

呂耀東先生，*BBS*

### 執行董事

徐應強先生

鄧呂慧瑜女士，*BBS*，*太平紳士*

呂慧玲女士

### 非執行董事

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顏志宏先生

葉樹林博士，*LLD*

黃龍德教授，*BBS*，*太平紳士*

萬卓祺先生

### 執行董事會

呂耀東先生，*BBS*

徐應強先生

鄧呂慧瑜女士，*BBS*，*太平紳士*

呂慧玲女士

### 審核委員會

顏志宏先生（主席）

葉樹林博士，*LLD*

黃龍德教授，*BBS*，*太平紳士*

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

### 薪酬委員會

葉樹林博士，*LLD*（主席）

呂耀東先生，*BBS*

黃龍德教授，*BBS*，*太平紳士*

### 提名委員會

葉樹林博士，*LLD*（主席）

呂耀東先生，*BBS*

黃龍德教授，*BBS*，*太平紳士*

### 企業管治委員會

呂耀東先生，*BBS*（主席）

顏志宏先生

黃龍德教授，*BBS*，*太平紳士*

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

### 公司秘書

莊惠生先生



## 公司資料

## 獨立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 註冊辦事處

香港干諾道中一百一十一號  
永安中心  
二十二樓

##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  
合和中心十七樓  
一七一二室至一七一六室

## 主要往來銀行#

大西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澳門）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分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按中文名稱筆劃順序排列

## 律師\*

華年達律師事務所  
偉凱律師事務所

\* 按英文字母順序排列

## 股份上市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 股份編號

聯交所 : 27  
彭博資訊 : 27 HK  
路透社 : 0027.HK

## 投資者關係聯絡

如有查詢歡迎聯絡：

投資者關係部

電話 : (852) 3150 1111  
傳真 : (852) 3150 1100  
電郵 : [ir@galaxyentertainment.com](mailto:ir@galaxyentertainment.com)

## 網頁地址

<http://www.galaxyentertainment.com>



## 公司簡介

銀河娛樂集團有限公司(「銀娛」或「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銀娛」或「集團」)是全球首屈一指的度假城、酒店及博彩企業。集團主要在澳門發展及經營一系列綜合度假城、零售、餐飲、酒店及博彩設施。集團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並為恒生指數成份股。

銀娛透過其附屬公司銀河娛樂場股份有限公司為三家在澳門最初獲得批給合同的營運商之一，以成功打造嶄新、觸目及屢獲殊榮的項目、產品及服務見稱，加上「傲視世界 情繫亞洲」的服務理念，令集團的表現持續傲視同儕，引領澳門市場。

集團於澳門經營三個旗艦項目：包括位於路氹、全球其中一個規模最大的綜合度假城「澳門銀河™」；毗鄰「澳門銀河™」獨一無二的娛樂及美食街地標「澳門百老匯™」；以及位於澳門半島、屢獲殊榮的尊尚項目澳門星際酒店。

### 「澳門銀河™」

- 二零一一年五月開業；第二期於二零一五年五月開業，項目大幅擴建；第三期(包括銀河國際會議中心、銀河綜藝館、澳門銀河 萊佛士、及澳門安達仕酒店)於二零二三年開業，項目進一步擴建；澳門銀河 嘉佩樂於二零二五年試業，二零二六年二月正式開業
- 佔地140萬平方米
- 包括九間世界級酒店，提供約5,000間客房、套房和別墅，包括：
  - 澳門銀河 嘉佩樂
  - 澳門銀河 萊佛士
  - 澳門悅榕莊
  - 澳門麗思卡爾頓酒店
  - 「銀河酒店™」
  - 澳門JW萬豪酒店
  - 澳門大倉酒店
  - 澳門安達仕酒店
  - 「百老匯酒店」
- 提供多元化的零售、餐飲、娛樂、休閒及會議、獎勵旅遊、展覽和活動選擇，包括：
  - 銀河時尚匯為一站式的購物勝地，雲集全球最矚目的奢華品牌和無與倫比的生活風格體驗
  - 以多元風味、獨特體驗及頂級食材打造「舌尖品亞洲 峰味聚銀河」的無限美味體驗。這裡雲集逾120間餐飲食府，從米芝蓮星級體驗到地道的美味佳餚
  - 「天浪淘園」是「澳門銀河™」的標誌性景點，面積廣達75,000平方米，為全球領先空中水上綠洲。精彩的遊樂設施包括全球最長575米「空中激流」、能掀起高達1.5米人造海浪的「空中衝浪池」以及全長150米的白沙灘
  - 澳門最豪華的3D影城—「銀河影院」，設有10間獨立影院，以3D技術及最先進的4K雷射映畫系統，打造無可比擬的電影體驗
  - 銀河國際會議中心是矚目亞洲的嶄新會展娛樂地標、世界級活動場地及銀娛不斷擴張的綜合度假城的最新成員。總面積達40,000平方米，可容納高達約8,500人的宴會活動或約16,000人的雞尾酒會，位於地面層面積達10,000平方米的無柱式展覽館可舉辦近6,500人的宴會或約8,500人的雞尾酒會



## 公司簡介

- 能容納多達16,000位賓客的銀河綜藝館是澳門最大的室內綜藝館。無論是世界級巡迴演唱會，還是令人熱血沸騰的搏擊之夜，都能為觀眾帶來前所未有的感官體驗。綜藝館提供可靈活定制的空間，可設定為中央舞台、三面舞台及拳擊台等不同空間形式。尖端高清播放技術及無視覺遮擋設計，帶來360度全方位視聽享受。館內還設有8間貴賓包廂，方便賓客在奢華的私人環境中放鬆身心或互動交流

## 星際酒店

- 於二零零六年開幕，為集團旗下首家五星級酒店
- 位於澳門半島的核心地帶
- 獲獎無數的世界級豪華酒店
- 設有約500間豪華客房和套房
- 星際酒店讓來賓專享奢華的星級款待，是體驗精緻奢華的理想下榻之選



## 「澳門百老匯™」

-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開幕；「澳門百老匯™」通過天橋與「澳門銀河™」相連，是吃喝玩樂的人氣熱點，匯聚澳門特色與亞洲魅力
- 「百老匯酒店」提供約310間客房和套房，是一家經過精心設計的精品酒店，可180度飽覽珠江三角洲沿岸的壯麗景致
- 「百老匯舞台」設有約2,500個座位，帶來城中最熱力四射的零距離表演
- 匯聚多種高人氣的澳門本地及亞洲地道美食，從特色小吃至地道風味餐廳及零售，各具特色



## 未來發展機遇

### 第四期

集團的發展藍圖規模冠絕澳門眾多娛樂場營運商。集團正在推進路氹第四期的發展，計劃將令版圖進一步擴大600,000平方米。

第四期計劃包括多個新進駐澳門的高端酒店品牌，以及一座約5,000個座位的劇院、多元化的餐飲、零售、非博彩設施、綠化園林、水上玩樂園區及娛樂場。竣工後，我們澳門酒店的總供應將約為7,000間客房及套房。這些項目將有助銀娛發展，並支持澳門發展成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願景。

### 大灣區及海外

銀娛會繼續探索在大灣區及海外吸引的發展機遇。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銀娛對世界著名的Société Anonyme des Bains de Mer et du Cercle des Étrangers à Monaco（「蒙地卡羅濱海渡假酒店集團」）作出策略性投資，蒙地卡羅濱海渡假酒店集團在摩納哥公國擁有並經營地標性的豪華酒店及度假城，將與銀娛繼續發掘一系列的海外發展機會。

銀娛致力為澳門建設可持續發展的未來，並積極回饋社會，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宣佈以13億港元成立「銀河娛樂集團基金會」，致力培育澳門及中國內地的青少年教育及發展。

## 財務及營運摘要

### 集團

- 集團淨收益為492億港元，按年上升13%
- 集團經調整EBITDA為145億港元，按年上升19%
- 集團股東應佔溢利為107億港元，按年上升22%
- 二零二五年博彩業務淨贏率偏高，令經調整EBITDA增加約14.82億港元。淨贏率正常化後，經調整EBITDA為130億港元，按年上升5%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維持高流動性及穩健，現金及流動投資為363億港元，扣除負債13億港元後，淨額為350億港元
- 銀娛於二零二五年派發兩次股息，合共每股1.20港元，董事會建議於二零二六年六月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80港元



### 「澳門銀河™」

- 淨收益為410億港元，按年上升19%
- 經調整EBITDA為134億港元，按年上升24%
- 二零二五年博彩業務淨贏率偏高，令經調整EBITDA增加約15.02億港元。淨贏率正常化後，經調整EBITDA為119億港元，按年上升8%
- 二零二五年九間酒店平均入住率為98%
- 非博彩收益為59億港元，按年上升5%



### 澳門星際酒店

- 淨收益為50億港元，按年下跌7%
- 經調整EBITDA為14億港元，按年下跌13%
- 二零二五年博彩業務淨贏率偏低，令經調整EBITDA減少約2,000萬港元。淨贏率正常化後，經調整EBITDA為14億港元，按年下跌9%
- 二零二五年酒店入住率為100%
- 非博彩收益為4.86億港元，按年下跌9%



### 「澳門百老匯™」、城市娛樂會及建築材料業務

- 「澳門百老匯™」：經調整EBITDA為1,100萬港元，按年下跌54%
- 城市娛樂會：經調整EBITDA為(700)萬港元，對比二零二四年為1,400萬港元
- 建築材料業務：經調整EBITDA為8.77億港元，按年上升2%

### 最新發展概況

- 路氹第三期：繼續提升澳門銀河 嘉佩樂、銀河國際會議中心、銀河綜藝館、澳門銀河 萊佛士及澳門安達仕酒店之業務
- 路氹第四期：我們正致力發展第四期。項目聚焦在非博彩業務，主要針對娛樂和適合家庭旅客的設施，此外亦包括博彩
- 國際：繼續探索海外發展機會

## 財務及營運摘要

## 集團

## 主要財務數據

(百萬港元)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收益：		
淨博彩	33,826	<b>39,648</b>
非博彩	6,425	<b>6,631</b>
建築材料	3,181	<b>2,963</b>
淨收益總額	43,432	<b>49,242</b>
經調整EBITDA	12,188	<b>14,502</b>

博彩數據<sup>1</sup>

(百萬港元)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轉碼數 <sup>2</sup>	180,879	<b>227,631</b>
淨贏率%	2.9%	<b>4.2%</b>
博彩收益	5,329	<b>9,544</b>
中場博彩投注額 <sup>3</sup>	127,823	<b>137,961</b>
淨贏率%	25.9%	<b>26.5%</b>
博彩收益	33,112	<b>36,512</b>
角子機博彩投注額	95,380	<b>110,815</b>
淨贏率%	2.8%	<b>2.8%</b>
博彩收益	2,704	<b>3,082</b>
博彩收益總額 <sup>4</sup>	41,145	<b>49,138</b>

## 主要財務指標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股東應佔溢利(百萬港元)	8,759	<b>10,674</b>
每股盈利(港仙)	200.3	<b>244.0</b>
總資產(百萬港元)	94,578	<b>99,844</b>
現金及流動投資(百萬港元)	31,333	<b>36,277</b>
負債(百萬港元)	4,179	<b>1,294</b>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價(港元)	33.00	<b>38.32</b>
市值(百萬港元)	144,372	<b>167,813</b>

<sup>1</sup> 博彩數據未扣除佣金及獎勵。

<sup>2</sup> 反映中介人及自營公司貴賓廳之總和。

<sup>3</sup> 中場投注額包括娛樂桌投注額及於籌碼兌換處購買的現金籌碼。

<sup>4</sup> 博彩收益總額包括來自城市娛樂會之博彩收益。華都娛樂場已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終止營運。

## 財務及營運摘要

## 「澳門銀河™」

## 主要財務數據

(百萬港元)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收益：		
淨博彩	28,833	<b>35,074</b>
酒店／餐飲／其他	4,279	<b>4,577</b>
商場	1,392	<b>1,363</b>
淨收益總額	34,504	<b>41,014</b>
經調整EBITDA	10,794	<b>13,429</b>
經調整EBITDA利潤率	31%	<b>33%</b>

博彩數據<sup>5</sup>

(百萬港元)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轉碼數 <sup>6</sup>	175,759	<b>223,373</b>
淨贏率%	2.9%	<b>4.2%</b>
博彩收益	5,079	<b>9,446</b>
中場博彩投注額 <sup>7</sup>	99,153	<b>108,653</b>
淨贏率%	28.3%	<b>29.1%</b>
博彩收益	28,041	<b>31,637</b>
角子機博彩投注額	62,086	<b>72,891</b>
淨贏率%	3.4%	<b>3.3%</b>
博彩收益	2,112	<b>2,440</b>
博彩收益總額	35,232	<b>43,523</b>

<sup>5</sup> 博彩數據未扣除佣金及獎勵。

<sup>6</sup> 反映中介人及自營公司貴賓廳之總和。

<sup>7</sup> 中場投注額包括娛樂桌投注額及於籌碼兌換處購買的現金籌碼。

## 財務及營運摘要

## 澳門星際酒店

## 主要財務數據

(百萬港元)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收益：		
淨博彩	4,782	4,465
酒店／餐飲／其他	513	464
商場	23	22
淨收益總額	5,318	4,951
經調整EBITDA	1,584	1,378
經調整EBITDA利潤率	30%	28%

星際酒店  
StarWorld Hotel

博彩數據<sup>8</sup>

(百萬港元)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轉碼數 <sup>9</sup>	5,120	4,258
淨贏率%	4.9%	2.3%
博彩收益	250	98
中場博彩投注額 <sup>10</sup>	27,727	28,842
淨贏率%	17.8%	16.6%
博彩收益	4,936	4,796
角子機博彩投注額	28,541	35,797
淨贏率%	1.8%	1.7%
博彩收益	516	612
博彩收益總額	5,702	5,506

<sup>8</sup> 博彩數據未扣除佣金及獎勵。

<sup>9</sup> 反映中介人及自營公司貴賓廳之總和。

<sup>10</sup> 中場投注額包括娛樂桌投注額及於籌碼兌換處購買的現金籌碼。

## 主席報告



主席  
呂耀東  
BBS

### 致各位股東：

在二零二五年，澳門從疫情後復甦的勢頭持續，全年博彩收益總額增長9%至2,402億港元。年內中央政府進一步放寬了赴澳旅遊的靈活性，包括容許珠海居民「一周一行」及橫琴居民「一簽多行」等，讓內地遊客可更頻繁地前往澳門。因此，訪澳旅客人數總額上升15%，達到4,010萬人次，創歷史新高。來自中國內地的旅客數量增長速度更快，增加了18%，達到2,900萬人次。同樣重要的是，訪澳國際旅客人數也創下紀錄新高，較去年上升14%，達到280萬人次。銀娛一直積極與澳門旅遊局合作，將澳門打造為首選的旅遊目的地，尤其是在亞洲區。銀娛將繼續努力不懈，透過我們的營銷團隊及於首爾、東京、曼谷和新加坡的國際辦事處，推進這項工作。

銀娛的表現方面，我們持續推動各項業務的增長，尤其把焦點投放在高端中場和超高端中場板塊。嘉佩樂於二零二五年五月起試業，並在二零二六年二月十日正式開幕。憑藉嘉佩樂極致奢華的套房產品，使我們能更有效地大規模佔領超高端中場，進一步鞏固我們在這高價值市場的領先地位。

## 主席報告

業績方面，銀娛二零二五年經調整EBITDA上升19%，由122億港元增加至145億港元。全年股東應佔溢利增加22%至107億港元。

我們的資產負債表維持穩健及高流動性，現金及流動投資為363億港元，憑著穩固的財務實力，加上健康的營運現金流，使我們能夠向股東回饋資本、為發展項目提供資金、尋求海外擴張機遇、並確保我們在面對如經濟受衝擊等不可預計的情況時，仍擁有強健的資產負債表。二零二五年，我們派發了兩次股息，分別為每股0.50港元和0.70港元，合共派息每股1.20港元。今天，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80港元。這些股息引證我們對澳門和銀娛的長遠前景繼續充滿信心。

銀娛持續支持澳門特區政府，透過舉辦各類世界級賽事，將澳門打造成為「演藝之都」與「體育之都」的目標。銀河綜藝館及銀河國際會議中心成功透過大型活動帶動客流量顯著上升。二零二五年，銀娛舉辦了約350場演唱會、娛樂表演、體育及大型活動，其中焦點包括三月份世界殿堂級男高音安德烈波伽利(Andrea Bocelli)的個人演唱會、四月份澳門國際乒聯世界盃、夏季期間G-Dragon、張學友和陳奕迅舉行的演唱會、以及十一月份澳門首次合辦的全國運動會比賽。我們亦舉辦了為期兩天的「愛奇藝尖叫嘉年華」，活動為愛奇藝與銀河綜藝館的多年獨家戰略合作。此外，由電影頻道節目中心、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文化局、紫荊文化集團和鳳凰衛視聯合主辦的《「灣區升明月」2025大灣區電影音樂晚會》亦於銀河綜藝館圓滿舉行。這些標誌性的盛事吸引了來自中國內地和海外市場的眾多觀眾，突顯了在博彩以外娛樂事業在提升澳門魅力方面所發揮的巨大作用。每項盛事不僅強化銀娛品牌的影響力，也為旗下度假城產生額外的收益。

展望未來，二零二六年將呈獻新一輪精彩的娛樂盛事。我們將繼續與全球領先的娛樂公司合作，舉辦一系列重量級演唱會；同時，我們加強與UFC的合作，把刺激的UFC格鬥之夜帶到澳門。我們也與阿里巴巴集團的成員公司大麥娛樂及澳門通續簽了為期三年的合作協議，以提升我們活動的票務服務。這些舉措將共同加深顧客的忠誠度，吸引更多新觀眾，並鞏固澳門作為亞洲頂尖休閒娛樂目的地的地位。

銀娛宣佈，華都娛樂場已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終止營運。銀娛一直積極支持澳門特區政府保障本地居民優先就業的方針，團隊成員除了可以保留原有職位，按自身意願探索一系列的職涯路徑，同時亦獲得支持過渡至新的工作環境。

二零二五年澳門施政報告重申平衡博彩業發展與多元化旅遊及文化發展的重要性。為此，博彩企業持續大力投資在非博彩設施，例如酒店、零售、家庭娛樂和活動場地，同時拓展國際市場。這些措施共同協助澳門發展成為全球具競爭力的世界旅遊休閒中心。

## 主席報告

展望二零二六年，我們將繼續專注推進第四期項目開發，提升現有度假城的吸引力，並進一步拓展非博彩業務—從大型表演到國際盛事—以實現澳門旅遊產品多元化。我們對銀娛及整體市場前景保持樂觀。我們相信中央政府將繼續透過各項政策支持澳門，澳門特區政府也致力促進澳門維持穩定發展及經濟多元化。

最後，我要衷心感謝我們的團隊成員，每天提供「傲視世界 情繫亞洲」的服務，他們的專業和敬業精神對維持銀娛的聲譽及推動我們穩健的財務表現至關重要。

主席  
呂耀東  
BBS

香港，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六日

## 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末期股息財務日誌

---

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之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	:	二零二六年五月六日(星期三)至 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
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之記錄日期	:	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二)
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之日期及時間	:	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二)下午二時三十分
向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遞交過戶文件以出席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截止時間	:	二零二六年五月五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
向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一百一十一號永安中心二十二樓)遞交代表委任表格之截止時間	:	二零二六年五月九日(星期六)下午二時三十分
末期股息之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	: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三)至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
末期股息之記錄日期	: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
除息日	: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
預期派付日期	:	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五)
為符合資格獲取末期股息向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遞交過戶文件之截止時間	: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之名稱及地址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合和中心十七樓 一七一二室至一七一六室

---

## 選定主要獎項

獎項	頒發機構
<b>銀娛</b>	
2025年亞太區全球博彩大獎－年度娛樂場營運商	Gambling Insider
「第11屆傑出企業社會責任獎」頒獎禮－傑出企業社會責任獎	香港《鏡報》
2025年澳門國際環保合作發展論壇及展覽－環保展台嘉許獎	澳門展貿協會和澳門低碳發展協會
2025年IAG Academy IR Awards －最佳整體企業社會責任計劃－「心繫澳門 感愛同行」	《亞博匯》
第八屆香港ESG報告大獎 －卓越社會成效－嘉許獎 －大灣區ESG披露優秀榜單	香港ESG報告大獎
「2025大灣區年度最具影響力大獎」	大灣區經貿協會
第三屆大中華最具影響力品牌及企業家頒獎典禮－ 第三屆大中華最具影響力社會責任大獎	鳳凰天空文創經濟協會
「2025第五屆全國人力資源創新大賽」 －「人力資源人才發展品牌－領軍品牌」 －「人力資源創新特色案例－領軍品牌」	中國國際商會商業行業商會人力資源管理委員會及 HRLead
最佳緊密合作夥伴	攜程
<b>「澳門銀河™」</b>	
2025年亞太區全球博彩大獎－年度綜合度假村	Gambling Insider
五星酒店 －澳門悅榕莊 －「銀河酒店™」 －澳門大倉酒店 －澳門銀河 萊佛士 －澳門麗思卡爾頓酒店	2025福布斯旅遊指南
五星水療 －澳門悅榕SPA －澳門麗思卡爾頓水療中心	
2024年美團酒店 －年度影響力酒店集團－「澳門銀河™」 －年度人氣渡假酒店－「銀河酒店™」 －年度卓越服務酒店－澳門安達仕酒店	美團

## 選定主要獎項

獎項	頒發機構
2025年IAG Academy IR Awards —最佳綜合度假村—「澳門銀河™」 —最佳綜合度假村整體餐飲體驗—「澳門銀河™」 —最佳綜合度假村酒店—澳門銀河 嘉佩樂	《亞博匯》
Travel + Leisure 2025亞太區奢華大獎  最佳綜合度假城—「澳門銀河™」(第二名)  澳門最佳酒店 —「銀河酒店™」(第一名) —澳門悅榕庄(第四名) —澳門安達仕酒店(第十名)  澳門最佳酒店泳池 —「天浪淘園」(第一名) —澳門悅榕庄(第二名) —澳門銀河 萊佛士(第十名)  澳門最佳酒店水療中心—澳門悅榕SPA(第一名)	Travel + Leisure
2025世界旅遊及酒店大賞榜單 —年度最佳酒店水療—澳門悅榕SPA —年度奢華酒店—澳門銀河 萊佛士 —年度新開業酒店—澳門銀河 嘉佩樂	時尚優生活
2025年澳門最佳度假村水療—澳門悅榕SPA	世界水療大獎
中國養生與水療頒獎禮2025 —年度身心靈療程—澳門悅榕SPA —年度中國酒店水療大獎—澳門麗思卡爾頓水療中心	SpaChina
2025年澳門米芝蓮星鑰酒店名單—米芝蓮一星鑰 —澳門悅榕庄 —澳門麗思卡爾頓酒店	米芝蓮指南
2025年讀者之選大獎—澳門最佳酒店 —澳門悅榕庄 —澳門JW萬豪酒店 —澳門銀河 萊佛士 —澳門麗思卡爾頓酒店	DestinAsian
2024漫旅中國·旅行獎—中國百佳酒店 —澳門安達仕酒店 —澳門銀河 萊佛士	漫旅Travel + Leisure
2024高質量發展年度峰會—幸福生活貢獻獎— 「澳門銀河綜合度假城」	廣州日報報業集團

## 選定主要獎項

獎項	頒發機構
FAB金榜2024(亞洲) – FAB金獎酒店 – 澳門悅榕庄 – 「銀河酒店™」 – 澳門銀河 萊佛士 – 澳門麗思卡爾頓酒店	fabhotelsasia100.com
FAB金榜2024(亞洲) – FAB金獎服務 – 澳門悅榕庄 – 澳門銀河 萊佛士 – 澳門麗思卡爾頓酒店	
FAB金榜2024(亞洲) – FAB金獎水療 – 澳門悅榕SPA – 澳門麗思卡爾頓水療中心	
FAB金榜2024(亞洲) – FAB金獎酒廊 – 澳門麗思卡爾頓酒店	
FAB金榜2024(亞洲) – FAB金獎酒吧 – 澳門麗思卡爾頓酒店	
十周年慶暨年度酒旅暢享大賞 – 2025最值得期待新開業酒店 – 澳門銀河 嘉佩樂 – 年度藝術設計酒店 – 澳門安達仕酒店 – 年度評審團大獎 – 澳門銀河 萊佛士	HotelShare
新媒體時尚生活大賞 – 2024年度至優心選設計酒店 – 澳門安達仕酒店	《旅行時代網》
2025年旅人評論獎 – 澳門安達仕酒店 – 澳門悅榕庄 – 「銀河酒店™」 – 澳門大倉酒店	Booking.com
2025年中國最值得體驗的酒店餐廳 – 氹仔漁村	KOL公信力金榜
2025年中國最值得體驗的酒店 – 澳門銀河 萊佛士	
2024年澳門環保酒店獎 – 金獎 – 澳門大倉酒店	澳門特區政府環境保護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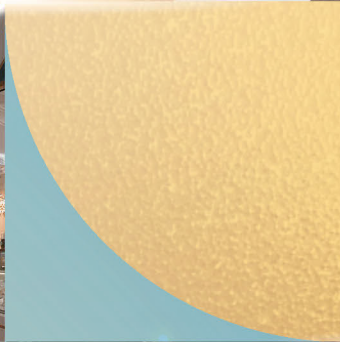
## 選定主要獎項

獎項	頒發機構
U旅遊大獎2025 – 我最喜愛綜合度假城(澳門) –「澳門銀河™」	《U周刊》
2025年讀者之選 – 最佳酒店 – 澳門JW萬豪酒店 – 澳門麗思卡爾頓酒店	悅遊
外灘設計酒店大賞 – 年度設計酒店 – 澳門銀河 嘉佩樂	《外灘傳媒》
新生活大賞2025 – 年度值得期待新酒店 – 澳門銀河 嘉佩樂	Time Out上海
2025年度酒店獎項評選 – 年度新開業酒店 – 澳門銀河 嘉佩樂	環旅行
<b>「澳門百老匯™」</b>	
2024年度美團酒店 – 年度人氣酒店 – 「百老匯酒店」	美團
2024年澳門環保酒店獎 – 銀獎 – 「百老匯酒店」	澳門特區政府環境保護局
海外人氣獎2024 – 「百老匯酒店」	攜程
2025年旅人評論獎 – 「百老匯酒店」	Booking.com
<b>建築材料業務</b>	
全民減碳大行動 – 協作夥伴 – 參與證書	環境運動委員會
香港綠色機構證書 – 減廢 – 卓越級別認證	環境運動委員會
中銀香港企業低碳環保領先大獎2024 – 「環保傑出夥伴」	中國銀行(香港)、香港工業總會
第二十四屆香港職業安全健康大獎 – 安全管理制度大獎 – 各行各業組別 – 嘉許證書 – 安全表現大獎 – 各行各業組別 – 傑出獎	勞工處/職業安全健康局
2024-25年度「積金好僱主」嘉許計劃 – 積金好僱主 – 電子供款獎 – 積金推廣獎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
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成就大獎2024/2025 – 傑出環境、 社會、企業管治大獎(非上市公司)鑽石獎	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基準學會
「商界展關懷」計劃 – 連續20年或以上「商界展關懷」標誌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選定主要獎項

# 美食天堂

銀娛旗下之度假城雲集超過120間餐廳食肆，提供澳門最多款式的泛亞及國際美食。



## 選定主要獎項

以下為二零二五年獲頒授的部分美食大獎：

獎項	頒發機構
「澳門銀河™」 米芝蓮一星餐廳 – 8½ Otto e Mezzo BOMBANA – 麗軒 – 鮭吉祥 宮川	《香港澳門米芝蓮指南2025》
米芝蓮入選餐廳 – 尚坊 – 庭園意大利餐廳 – 麗思咖啡廳	
2025年黑珍珠餐廳指南一鑽 – 8½ Otto e Mezzo BOMBANA	美團
五星餐廳 – 8½ Otto e Mezzo BOMBANA – 山里	2025福布斯旅遊指南
《南華早報》2025年100 TOP TABLES – 8½ Otto e Mezzo BOMBANA – 麗軒 – 鮭吉祥 宮川 – 承•鐵板料理 – 山里	《南華早報》
T+L Tastemakers List 2024 – 澳門25家最佳餐廳 – 8½ Otto e Mezzo BOMBANA – 麗軒 – 尚坊 – 鮭吉祥 宮川	《Travel + Leisure》
T+L Tastemakers List 2024 – 澳門10家最佳酒吧 – 麗思酒廊 – 長廊酒吧 – 麥卡倫威士忌吧	
T+L Tastemakers List 2025 – 澳門25家最佳餐廳 – 尚坊 – 麗軒 – 鮭吉祥 宮川 – 8½ Otto e Mezzo BOMBANA	
T+L Tastemakers List 2025 – 澳門10家最佳酒吧 – 麗思酒廊 – 長廊酒吧	

## 選定主要獎項

獎項	頒發機構
BAZAAR Taste Elite 2025(澳門) — 鮨吉祥 宮川	時尚芭莎
FAB金榜2024(亞洲) — FAB金獎餐廳 — 8½ Otto e Mezzo BOMBANA — 鮨吉祥 宮川	fabhotelsasia100.com
2025年《香港及澳門Tatler Best》	Tatler Asia
Tatler Best-in-Class(澳門) — 最佳新酒店 — 澳門銀河 萊佛士 — 最佳服務酒吧 — 麥卡倫威士忌吧 — 最佳新餐廳 — 鮨吉祥 宮川 — 最佳設計餐廳 — 承 • 鐵板料理 — 最佳設計酒吧 — 萊佛士大堂吧 — 最佳新酒吧 — 長廊酒吧	
Tatler 20佳餐廳(澳門) — 8½ Otto e Mezzo BOMBANA — 鮨吉祥 宮川 — 尚坊 — 承 • 鐵板料理	
Tatler 20佳酒吧(澳門) — 8½ Otto e Mezzo BOMBANA — 安達仕酒吧 — 長廊酒吧 — 麥卡倫威士忌吧 — 萊佛士大堂吧 — 麗思酒廊	
2025《葡萄酒觀察家》	《葡萄酒觀察家》
餐廳酒單傑出獎(二杯) — 8½ Otto e Mezzo BOMBANA 優秀獎2025(一杯) — 鮨吉祥 宮川	
2025年IAG Academy IR Awards — 最佳綜合度假村整體餐飲體驗 — 「澳門銀河™」 — 最佳綜合度假村酒店 — 澳門銀河 嘉佩樂	《亞博匯》
攜程美食林2025 - 8½ Otto e Mezzo BOMBANA(鉑金餐廳)	攜程

## 選定主要獎項

獎項	頒發機構
2025年中國酒單大獎(三杯) — 8½ Otto e Mezzo BOMBANA — 花悅庭	亞洲葡萄酒學會
2025年中國酒單大獎(二杯) — 協成海鮮火鍋 — 鮭吉祥 宮川 — 綠茵亭	
2025年中國酒單大獎(一杯) — The Apron 蠔吧扒房	
Tatler Best Awards 2025	Tatler Asia
百大最佳餐廳(亞太區) — 8½ Otto e Mezzo BOMBANA	
百大最佳酒吧(亞太區) — 長廊酒吧	
2025中國最佳香檳酒單 — 中餐廳—港澳台地區—百樂潮州酒樓 — 西餐廳—港澳台地區— 8½ Otto e Mezzo BOMBANA — 中國最佳香檳酒單—港澳台地區—百樂潮州酒樓	檳客
金梧桐中國餐廳指南2025	鳳凰網美食盛典
二星餐廳(澳門) — 8½ Otto e Mezzo BOMBANA	
一星餐廳(澳門) — 銀河氹仔漁村 — 麗軒	
盛宴•中國餐廳評選2025—最佳中餐廳—花悅庭	橄欖餐廳評論
2026最佳1000間餐廳— 8½ Otto e Mezzo BOMBANA	La Liste
2025橄欖中國•餐廳大獎—年度潮州菜餐廳—百樂潮州酒樓	《橄欖畫報》

## 選定主要獎項

獎項	頒發機構
Vogue Living Awards 2025 –最佳酒店酒吧(澳門) –澳門銀河 嘉佩樂千里吧	Vogue Hong Kong
Star Wine List of the Year 2025 Asia –最佳意大利酒酒單–金星– 8½ Otto e Mezzo BOMBANA –最佳長酒單–金星– 8½ Otto e Mezzo BOMBANA –最佳氣泡酒單–銀星– 8½ Otto e Mezzo BOMBANA –最佳新晉酒單–銀星– 緬吉祥 宮川	Star Wine List
<b>澳門星際酒店</b>	
米芝蓮二星餐廳–風味居	《香港澳門米芝蓮指南2025》
《南華早報》2025年100 TOP TABLES –風味居	《南華早報》
T+L Tastemakers List 2024 –澳門25家最佳餐廳–風味居	《Travel + Leisure》
T+L Tastemakers list 2025 –澳門25家最佳餐廳–風味居	
BAZAAR Taste Elite 2025(澳門)–風味居	時尚芭莎
FAB金榜2024(亞洲)– FAB金獎餐廳–風味居	fabhotelsasia100.com
2025年黑珍珠餐廳指南一鑽–風味居	美團
Tatler Best Hong Kong and Macau Awards 2025	Tatler Asia
Tatler 20佳餐廳(澳門)–風味居	
攜程美食林2025 –風味居(鉑金餐廳)	攜程
金梧桐中國餐廳指南2025 –一星餐廳(澳門)–風味居	鳳凰網美食盛典
2026年最佳1000間餐廳–風味居	La Liste

## 選定主要獎項

獎項	頒發機構
「澳門百老匯™」 Tatler Best Hong Kong and Macau Awards 2025	Tatler Asia
Tatler 20佳酒吧(澳門) — 澳門百老匯美食街果阿之夜	
T+L Tastemakers list 2025 — 澳門10家最佳酒吧—果阿之夜	《Travel + Leisure》
T+L Tastemakers list 2024 — 澳門10家最佳酒吧—果阿之夜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除另有指明以外，所有金額以港元為單位)

### 澳門博彩市場概覽

根據博彩監察協調局報告，二零二五年澳門全年博彩收益總額為2,402億元，按年上升9%，回復至二零一九年水平的85%。二零二五年第四季度博彩收益總額為641億元，按年上升15%，按季上升6%。

於二零二五年，訪澳旅客為4,010萬人次，按年上升15%，超逾二零一九年的3,940萬人次。訪澳的內地旅客為2,900萬人次，按年上升18%，其中自由行旅客按年增加26%。內地旅客之中，逾210萬人次透過「一周一行」方式訪澳，而透過「一簽多行」方式的則有約80萬人次。來自粵港澳大灣區九個珠三角城市的旅客數量按年增長24%，達到1,480萬人次，主要受珠海旅客數量上升58%所帶動。

國際遊客數量按年上升14%至280萬人次。在亞洲市場中，來自韓國、日本和泰國的遊客數量分別按年上升11%、26%和38%。銀娛一直與澳門旅遊局合作，積極宣傳澳門為國際旅客的旅遊目的地之選。我們將繼續透過在東京、首爾、曼谷和新加坡的營銷團隊和國際辦事處，推進這項工作。

### 業務回顧

#### 集團財務業績

集團淨收益為492億元，按年上升13%。經調整EBITDA為145億元，按年上升19%。股東應佔溢利為107億元，按年上升22%。「澳門銀河™」經調整EBITDA為134億元，按年上升24%。澳門星際酒店經調整EBITDA為14億元，按年下跌13%。「澳門百老匯™」經調整EBITDA為1,100萬元，按年下跌54%。

於二零二五年，銀娛博彩業務淨贏率偏高，令經調整EBITDA增加約15億元。淨贏率正常化後經調整EBITDA為130億元，按年上升5%。

於二零二五年，集團博彩收益總額為491億元，按年上升19%。其中，中場博彩收益總額為365億元，按年上升10%，貴賓廳博彩收益總額為95億元，按年上升79%，角子機博彩收益總額為31億元，按年上升14%。



銀河綜藝館



澳門銀河 嘉佩樂、綠茵亭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除另有指明以外，所有金額以港元為單位)

銀娛二零二五年第四季度及全年經調整EBITDA及其調整之簡表：

(百萬港元)	二零二四年 第四季度	二零二五年 第三季度	二零二五年 第四季度	按年變化	按季變化	二零二四年 全年	二零二五年 全年	按年變化
經調整EBITDA	3,237	3,341	<b>4,296</b>	<b>33%</b>	<b>29%</b>	12,188	<b>14,502</b>	<b>19%</b>
淨贏率之影響 <sup>1</sup>	(35)	14	<b>731</b>	-	-	(157)	<b>1,482</b>	-
正常化後之經調整EBITDA	3,272	3,327	<b>3,565</b>	<b>9%</b>	<b>7%</b>	12,345	<b>13,020</b>	<b>5%</b>

## 資產負債表及股息

集團的資產負債表維持健康及高流動性。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流動投資為363億元，扣除負債13億元後，淨額為350億元。我們強健的資產負債表配合強健的營運現金流，讓集團能夠透過派發股息回饋股東、為我們的發展計劃提供資金、尋求海外擴張機遇、並確保我們在面對如經濟受衝擊等不可預計的情況時，仍擁有強健的資產負債表。

集團已分別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和十月派發每股0.50元和0.70元的股息。於結算日後，銀娛董事會建議末期股息每股0.80元，約於二零二六年六月派發，這顯示我們對澳門、集團的財務實力及未來盈利潛力的信心。

以下為集團二零二五年的分部營運業績分析：

## 集團主要財務數據

(百萬港元)	二零二四年 全年	二零二五年 全年
<b>收益：</b>		
淨博彩	33,826	<b>39,648</b>
非博彩	6,425	<b>6,631</b>
建築材料	3,181	<b>2,963</b>
淨收益總額	43,432	<b>49,242</b>
<b>經調整EBITDA</b>	12,188	<b>14,502</b>
<b>博彩數據<sup>2</sup></b> (百萬港元)		
轉碼數 <sup>3</sup>	180,879	<b>227,631</b>
淨贏率%	2.9%	<b>4.2%</b>
博彩收益	5,329	<b>9,544</b>
中場博彩投注額 <sup>4</sup>	127,823	<b>137,961</b>
淨贏率%	25.9%	<b>26.5%</b>
博彩收益	33,112	<b>36,512</b>
角子機博彩投注額	95,380	<b>110,815</b>
淨贏率%	2.8%	<b>2.8%</b>
博彩收益	2,704	<b>3,082</b>
博彩收益總額 <sup>5</sup>	41,145	<b>49,138</b>

<sup>1</sup> 反映與我們的轉碼活動相關之淨贏率影響。

<sup>2</sup> 博彩數據未扣除佣金及獎勵。

<sup>3</sup> 反映中介人及自營公司貴賓廳之總和。

<sup>4</sup> 中場投注額包括娛樂桌投注額及於籌碼兌換處購買的現金籌碼。

<sup>5</sup> 博彩收益總額包括來自城市娛樂會之博彩收益。華都娛樂場已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終止營運。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除另有指明以外，所有金額以港元為單位)

## 博彩及娛樂業務

## 「澳門銀河™」

## 財務及營運表現

「澳門銀河™」為集團最大的收益及盈利貢獻來源。於二零二五年淨收益按年上升19%至410億元。經調整EBITDA為134億元，按年上升24%。「澳門銀河™」博彩業務淨贏率偏高，令經調整EBITDA增加約15億元。淨贏率正常化後，二零二五年經調整EBITDA為119億元，按年上升8%。

九間酒店平均入住率於二零二五年全年為98%。

## 「澳門銀河™」主要財務數據

(百萬港元)	二零二四年 第四季	二零二五年 第三季	二零二五年 第四季	二零二四年 全年	二零二五年 全年
收益：					
淨博彩	7,665	8,546	<b>10,199</b>	28,833	<b>35,074</b>
酒店／餐飲／其他	1,127	1,206	<b>1,214</b>	4,279	<b>4,577</b>
商場	348	340	<b>360</b>	1,392	<b>1,363</b>
淨收益總額	9,140	10,092	<b>11,773</b>	34,504	<b>41,014</b>
經調整EBITDA	2,842	3,068	<b>4,020</b>	10,794	<b>13,429</b>
經調整EBITDA利潤率	31%	30%	<b>34%</b>	31%	<b>33%</b>

博彩數據 <sup>6</sup>	二零二四年 第四季	二零二五年 第三季	二零二五年 第四季	二零二四年 全年	二零二五年 全年
(百萬港元)					
轉碼數 <sup>7</sup>	50,862	64,032	<b>60,111</b>	175,759	<b>223,373</b>
淨贏率%	3.0%	3.2%	<b>5.1%</b>	2.9%	<b>4.2%</b>
博彩收益	1,522	2,020	<b>3,094</b>	5,079	<b>9,446</b>
中場博彩投注額 <sup>8</sup>	25,443	27,983	<b>27,984</b>	99,153	<b>108,653</b>
淨贏率%	29.3%	29.3%	<b>31.2%</b>	28.3%	<b>29.1%</b>
博彩收益	7,465	8,205	<b>8,736</b>	28,041	<b>31,637</b>
角子機博彩投注額	17,792	17,430	<b>20,693</b>	62,086	<b>72,891</b>
淨贏率%	3.4%	3.3%	<b>3.3%</b>	3.4%	<b>3.3%</b>
博彩收益	611	580	<b>679</b>	2,112	<b>2,440</b>
博彩收益總額	9,598	10,805	<b>12,509</b>	35,232	<b>43,523</b>

<sup>6</sup> 博彩數據未扣除佣金及獎勵。

<sup>7</sup> 反映中介人及自營公司貴賓廳之總和。

<sup>8</sup> 中場投注額包括娛樂桌投注額及於籌碼兌換處購買的現金籌碼。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除另有指明以外，所有金額以港元為單位)

## 澳門星際酒店

## 財務及營運表現

於二零二五年，澳門星際酒店錄得淨收益為50億元，按年下跌7%。經調整EBITDA為14億元，按年下跌13%。澳門星際酒店的博彩業務淨贏率偏低，令經調整EBITDA減少約2,000萬元。淨贏率正常化後，二零二五年經調整EBITDA為14億元，按年下跌9%。

酒店入住率於二零二五年全年為100%。

## 澳門星際酒店主要財務數據

(百萬港元)	二零二四年 第四季	二零二五年 第三季	二零二五年 第四季	二零二四年 全年	二零二五年 全年
<b>收益：</b>					
淨博彩	1,152	1,142	<b>1,158</b>	4,782	<b>4,465</b>
酒店／餐飲／其他	131	115	<b>111</b>	513	<b>464</b>
商場	6	6	<b>6</b>	23	<b>22</b>
淨收益總額	1,289	1,263	<b>1,275</b>	5,318	<b>4,951</b>
<b>經調整EBITDA</b>	363	369	<b>356</b>	1,584	<b>1,378</b>
<b>經調整EBITDA利潤率</b>	28%	29%	<b>28%</b>	30%	<b>28%</b>

博彩數據 <sup>9</sup>	二零二四年 第四季	二零二五年 第三季	二零二五年 第四季	二零二四年 全年	二零二五年 全年
(百萬港元)					
轉碼數 <sup>10</sup>	946	971	<b>378</b>	5,120	<b>4,258</b>
淨贏率%	1.8%	2.4%	<b>4.2%</b>	4.9%	<b>2.3%</b>
博彩收益	17	24	<b>15</b>	250	<b>98</b>
中場博彩投注額 <sup>11</sup>	6,620	7,336	<b>7,271</b>	27,727	<b>28,842</b>
淨贏率%	18.4%	16.9%	<b>17.5%</b>	17.8%	<b>16.6%</b>
博彩收益	1,220	1,241	<b>1,269</b>	4,936	<b>4,796</b>
角子機博彩投注額	8,660	9,636	<b>8,526</b>	28,541	<b>35,797</b>
淨贏率%	1.8%	1.6%	<b>1.8%</b>	1.8%	<b>1.7%</b>
博彩收益	155	153	<b>151</b>	516	<b>612</b>
博彩收益總額	1,392	1,418	<b>1,435</b>	5,702	<b>5,506</b>

<sup>9</sup> 博彩數據未扣除佣金及獎勵。

<sup>10</sup> 反映中介人及自營公司貴賓廳之總和。

<sup>11</sup> 中場投注額包括娛樂桌投注額及於籌碼兌換處購買的現金籌碼。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除另有指明以外，所有金額以港元為單位)

#### 「澳門百老匯™」

「澳門百老匯™」是適合一家大小，配以劇院、街頭娛樂和美食的度假城，並與澳門本地中小企緊密合作。於二零二五年，「澳門百老匯™」淨收益為2.05億元，按年下跌7%。經調整EBITDA為1,100萬元，按年下跌54%。

#### 城市娛樂會

於二零二五年，城市娛樂會淨收益為1.09億元，按年下跌48%。經調整EBITDA為(700)萬元，對比二零二四年為1,400萬元。

銀娛宣佈華都娛樂場已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終止營運。銀娛一直積極支持澳門特區政府保障本地居民優先就業的方針，團隊成員除了可以保留原有職位，按自身意願探索一系列的職涯路徑，同時亦獲得支持過渡至新的工作環境。

#### 建築材料業務

建築材料業務持續錄得穩健的業績。二零二五年經調整EBITDA為8.77億元，按年上升2%，主要受惠於中國內地業務的改善。

#### 香港及澳門

隨著香港國際機場三跑道系統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完工後，香港對預拌混凝土及預製件的需求減弱。由於大型基建工程延期和私人住宅發展減少，整體市場需求將持續下降。而澳門方面，由於建設資助房屋的計劃暫停，A區的開發工程對預拌混凝土的需求也有所減少。

#### 中國內地

中國內地業務業績改善，主要受惠於更嚴格的供應管控和煤炭成本下降。然而，由於缺乏強而有力的支援政策，建築材料需求依然疲軟。市場競爭仍然激烈，令市場價格受壓。預計供應過剩的局面將持續，在二零二六年，建築材料業務在中國內地將繼續面臨挑戰。



位於深圳沙井的混凝土預製件廠



保山昆鋼嘉華水泥建材有限公司位於雲南保山的水泥廠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除另有指明以外，所有金額以港元為單位)

### 最新發展概況

#### 「澳門銀河™」及澳門星際酒店

我們持續不斷地優化旗下的度假城，包括在「澳門銀河™」增加全新的餐飲、生活休閒及零售設施，以確保度假城維持競爭力及對顧客的吸引力。

澳門銀河 嘉佩樂於二零二五年五月起試業，並在二零二六年二月十日正式開幕。嘉佩樂提供95間頂級豪華的特色套房及別墅，為澳門樹立了全新標準的優雅與極致奢華的服務，自開幕以來深受賓客歡迎，幫助我們能更有效地大規模佔領超高端中場。

我們亦持續透過引入一系列大型表演、演唱會和活動至「澳門銀河™」，提升銀河國際會議中心和銀河綜藝館的業務。於二零二五年，銀娛舉辦了約350場演唱會、娛樂表演、體育及大型活動，其中焦點包括三月份世界殿堂級男高音安德烈波伽利(Andrea Bocelli)的個人演唱會、四月份澳門國際乒聯世界盃、夏季期間G-Dragon、張學友和陳奕迅舉行的演唱會、以及十一月份澳門首次合辦的全國運動會比賽。我們亦舉辦了為期兩天的「愛奇藝尖叫嘉年華」，活動為愛奇藝與銀河綜藝館的多年獨家戰略合作。此外，由電影頻道節目中心、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文化局、紫荊文化集團和鳳凰衛視聯合主辦的《「灣區升明月」2025年大灣區電影音樂晚會》亦於銀河綜藝館圓滿舉行。於二零二六年我們將繼續與國際領先的娛樂公司合作，舉辦一系列重量級演唱會；同時，我們加強與UFC的合作，把刺激的UFC格鬥之夜帶到澳門。我們也與阿里巴巴集團的成員公司大麥娛樂及澳門通續簽了為期三年的合作協議，以提升我們活動的票務服務。

我們正在為澳門星際酒店進行全面的翻新和升級工程，確保其維持競爭力及對顧客的吸引力。我們已完成一樓和三樓博彩樓層的翻新，以及重新裝修了餐飲區，包括引入全新的餐飲設施。最近，我們啟動了酒店客房和套房的翻新工程，預計所有客房將於二零二七年第一季前全面翻新。

#### 路氹—新里程

我們正順利推進第四期項目面積約60萬平方米之內部裝修工程。我們持續進行市場調查並收集顧客回饋，而目前所有回饋都反映顧客追求更優質的產品—更大、更寬敞、更豪華的客房以及高端的設施和服務。因此，我們調高了第四期的酒店客房面積，客房和套房總數約為1,350間，另外擁有約5,000個座位的劇院、豐富的餐飲、零售、非博彩設施、綠化園林、水上玩樂園區及娛樂場。第四期目標於二零二七年竣工。我們繼續對澳門的未來充滿信心，將透過第三及四期項目支持澳門發展成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願景。

#### 結算日後事項

銀娛董事會建議末期股息每股0.80元，約於二零二六年六月派發。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除另有指明以外，所有金額以港元為單位)

### 集團展望

在農曆新年二月十五至二十三日的九天假期期間，澳門共接待了155萬名旅客，平均每日約17.2萬人次，創下單日訪澳旅客量的新高。澳門各主要度假酒店在此期間全部爆滿，反映澳門旅遊景點吸引力提升，以及大型娛樂和體育活動的帶動下，內地遊客對澳門旅遊的需求殷切。

澳門已準備好再一年迎接多元的娛樂休閒發展。銀娛繼續與國際領先的娛樂公司合作，為澳門帶來頂級的演唱會以提升其國際形象。同時，我們加強與UFC合作，把刺激的UFC格鬥之夜帶到澳門，並將舉辦更多國際體育賽事，進一步鞏固澳門發展成「體育之都」的目標。我們也與阿里巴巴集團的成員公司大麥娛樂及澳門通續簽了為期三年的合作協議，強化我們活動的票務服務。這些策略性措施將同步加強與客戶間的互動，擴大觀眾群，並鞏固澳門作為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地位。

展望未來，我們相信澳門市場競爭依然激烈，特別是高端中場。我們策略清晰：透過優質的產品和服務、卓越的營運、客戶互動和技術創新，在同業中脫穎而出。我們亦將繼續運用集團在東京、首爾、曼谷和新加坡的營銷辦公室來擴大我們在區內的客戶群。

在發展方面，我們繼續專注於提升旗下度假城及開發第四期項目以增強競爭力。第四期項目將引入多個首度進駐澳門的高端酒店品牌、擁有約5,000個座位的劇院、豐富的餐飲、零售、非博彩設施、綠化園林、水上玩樂園區及娛樂場，目標於二零二七年竣工。

我們持續積極尋求國際發展機遇，並按個別項目逐一評估，相關項目必須與銀娛的整體策略規劃和願景保持一致，同時具備足夠規模，以對我們的EBITDA能作出重要貢獻。

我們對澳門整體以及銀娛的中長期發展前景仍然充滿信心，會繼續密切關注全球經濟局勢和地緣政治發展，保持警惕以使我们能夠快速適應不斷變化的環境，確保我們的韌性，並推動創造長期價值。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增加至831.43億元，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759.46億元增加9%。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資產增加至998.44億元，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945.78億元。

集團之財政狀態繼續保持穩健。我們繼續把盈餘現金投資於低風險定期存款及由大型金融機構和公司發行的優質上市債務證券，藉以為集團帶來低風險的利息收入，為未來的資本支出和新的商業機遇保留資金。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市債務證券主要是以美元計值，加權平均期限約為兩年(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一年)，其中重大部分為投資級別。上市債務證券投資由指定團隊在國際著名銀行的協助下密切監控。上市債務證券分類為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資產，其賬面值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其公平價值相若。該等上市債務證券被視為信貸風險較低，而且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的任何個別被投資公司的上市債務證券均未等於或超過本集團總資產的5%。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除另有指明以外，所有金額以港元為單位)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持有170.97億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74.72億元)之上市債務證券及48.69億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34.78億元)Wynn Resorts, Limited(「Wynn Resorts」)之上市股份的投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持有Wynn Resorts之5,200,000股股份，投資成本為71.42億元。Wynn Resorts之主要業務為開發及營運高端酒店及娛樂場，其股份在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WYNN)。此項上市投資以美元列值。本集團董事認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收市價為此項上市投資之公平值。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在Wynn Resorts之投資公平值為48.69億元，佔本集團998.44億元總資產之4.9%。Wynn Resorts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市值以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投資表現如下：

(百萬港元)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市值	3,478	<b>4,869</b>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變現(虧損)/收益	(221)	<b>1,391</b>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收入	41	<b>41</b>

集團認為這項投資是一項長期資產並將繼續密切監察我們於Wynn Resorts之被動式少數權益投資之表現，Wynn Resorts擁有高質素資產及重大發展藍圖，是一間享譽全球的娛樂企業。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包括定期存款)為143.10億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203.82億元。而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債務總額為12.94億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41.79億元。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皆處於淨現金狀態。

集團之總債務主要包括銀行貸款，大多以港元、美元、歐元及人民幣為單位。集團會密切監控借貸水平，以確保於債務到期日時能順利償還款項。

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繼續保持穩健，集團深信可穩取充足資源以應付承諾及滿足營運資金需要。本集團並無槓桿比率。

### 庫務政策

集團繼續採取保守之庫務政策以確保流動資金充裕及作為財務管理，現金盈餘大多投資於定期存款及優質上市債務證券，並以港元、澳門元、美元、人民幣或以營運附屬公司之當地貨幣為主。考慮到集團之庫務管理業務之需要，在時機合適及認為適當之情況下，利用外幣遠期合約及外幣借貸對沖外匯風險。

集團主要借貸以港元、美元、歐元及人民幣為單位。歐元借貸用以提供資金及對沖二零一五年八月以歐元為單位的蒙地卡羅濱海渡假酒店集團投資的外匯風險。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除另有指明以外，所有金額以港元為單位)

### 集團資產之抵押

沒有物業、機器及設備、租賃土地和土地使用權抵押作為銀行授予融資之條件(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價值800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0萬元)之銀行存款已被抵押作為銀行授予融資之條件。

### 擔保

銀娛已就附屬公司獲授之信貸額向銀行作出為數40.00億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00億元)之擔保。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已動用其中8.66億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54億元)。

集團就合營企業獲授之信貸額向銀行作出為數4,700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00萬元)之擔保。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中1,600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00萬元)信貸額已被動用。

### 僱員及薪酬政策

集團(不包括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香港、澳門、中國內地及海外聘用約21,200名僱員。僱員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為83.41億元。

### 薪酬政策

集團制訂薪酬政策的目標是吸引、激勵及挽留能力出眾的僱員，並協力達成長遠企業目的及目標。就此而言，集團致力以具有市場競爭力、符合業內良好慣例以及符合股東利益的方向制訂其僱員薪酬政策。

集團的僱員薪酬架構包括固定薪金、按表現評定的不定額獎勵及長期獎勵。整體薪酬安排公平、公正而審慎，而且會定期進行檢討。

### 認股權及股份獎勵計劃

集團為其僱員推行認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以吸引、激勵及挽留僱員為集團長期效力，並使僱員與股東的利益一致。向合資格僱員授出的認股權/股份數目乃參考認股權/股份的價值、市況、其職級及對本集團的個別貢獻而釐定。

## 董事的履歷資料

### 執行董事

**呂耀東先生**，BBS，現年七十歲，於一九七九年加入本集團，彼自一九八七年六月起出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現為本公司之主席，並分別為執行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以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呂先生亦為嘉華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及主席。彼持有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土木工程學理學士學位及結構工程學理學碩士學位。呂先生自二零零八年第十一屆起出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至今、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委員及澳門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委員。彼亦為澳門旅遊大學發展基金會信託委員會主席、澳門旅遊大學校董會副主席、第七十二屆澳門中華總商會會董、第二十二屆鏡湖醫院慈善會名譽主席、中華全國歸國華僑聯合會第十一屆委員會常務委員、中華全國工商聯合會旅遊業商會常務理事、大灣區金融發展協會永遠榮譽會長、澳門旅遊從業員協會永遠榮譽會長及團結香港基金參事。呂先生於二零一二年獲澳門特區政府頒發旅遊功績勳章；並於二零二四年，憑藉其在建築及房地產開發方面的專業知識，以及多年來積極參與公共服務的傑出貢獻，獲香港特區政府頒發銅紫荊星章。呂先生於二零二一年榮獲法國政府頒發「法國藝術與文學軍官勳章」；並於二零二五年第九度於「亞博匯五十強」榮膺榜首，獲評為亞洲博彩界最具影響力的領袖人物；亦在「2024 IAG Academy IR Awards」頒獎禮上榮膺「傑出行政總裁」。此外，呂先生分別為廣州市、深圳市及江門市榮譽市民。呂先生為鄧呂慧瑜女士之胞弟及呂慧玲女士之胞兄。

**徐應強先生**，現年六十八歲，於一九八二年加入本集團，彼自二零零四年四月起出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現為本公司建材部董事總經理以及執行董事會成員。徐先生持有澳洲國立南澳大學頒發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頒發之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彼為英國礦業學會之榮譽資深會員，在建材業擁有逾三十五年經驗，覆蓋營運、管理、技術及質量保證、環境保護、商業及策略計劃多個範疇。徐先生曾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雲南省第十一屆委員會委員。彼曾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雲南省第十二屆委員會常務委員；彼亦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再度獲委任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雲南省第十三屆委員會常務委員。彼於二零一八年四月被任命為港區省級政協委員聯誼會理事成員。二零二三年起出任雲南省政協港澳委員聯誼會會長及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二年期間出任該會常務副主席。此外，彼為澳門預拌混凝土業商會副會長、香港青年樂團、香港亞洲青年協會及澳門雲南省工商聯合會之榮譽會長。徐先生亦自二零一一年起獲委任為香港合約石礦商會之主席，並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出任該商會主席。彼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七年期間出任肺塵埃沉着病補償基金委員會委員及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一年期間出任該委員會顧問。彼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六年期間曾獲委任為臨時建造業統籌委員會建築廢物工作小組之成員，並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零年期間及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九年期間曾分別出任英國礦業學會（香港分會）及香港建築業物料聯會之主席。

## 董事的履歷資料

**鄧呂慧瑜女士**，*BBS*，*太平紳士*，現年七十一歲，於一九八零年加入本集團，並自一九九一年八月起出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以及執行董事會成員。彼亦為嘉華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及聯席董事總經理。彼持有加拿大麥基爾大學之商業學士學位，並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學會會員。呂女士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期間獲委任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上海市委員會委員。彼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日獲委任為上海交通大學之校董。呂女士曾獲委任為公司法改革常務委員會、旅遊業策略小組、統計諮詢委員會、香港藝術發展局及海洋公園公司董事局成員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非執行董事。呂女士自一九九八年起當選為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委員會委員。彼為仕德福國際酒店集團董事總經理。彼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獲委任為香港酒店業主聯會主席。呂女士為呂耀東先生及呂慧玲女士之胞姊。

**呂慧玲女士**，現年六十八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執行董事會成員。彼於一九九三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四年出任本集團人力資源及行政董事。彼持有西安大略大學毅偉商學院的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和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的經濟學學士學位。呂女士於二零二五年獲委任為澳門第三十八屆澳門婦女聯合總會顧問。呂女士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一年當選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珠海市第七屆委員會委員，並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二一年當選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珠海市第八屆及第九屆常務委員會委員。彼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七年當選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第十一屆委員會委員。彼於二零零六年五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曾任香港藝術中心財務委員會委員。呂女士為呂耀東先生及鄧呂慧瑜女士之胞妹。

## 非執行董事

**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現年八十九歲，自二零一五年十月起出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張博士分別為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之成員。張博士持有美國杜威大學榮譽工商管理博士學位、美國紐約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會計金融理學士學位。彼更榮獲香港董事學會頒發的二零零二年上市公司非執行董事之傑出董事獎。張博士亦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榮獲(1)「特許管理協會」傑出管理人大獎；(2)「特許董事協會」傑出董事大獎；及(3)「亞太行政總裁協會」傑出行政總裁大獎三大獎項。張博士現任環境社會企業管治及基準學會的顧問。張博士曾是中國南京大學商學院兼職教授。彼亦曾擔任香港觀瀾湖集團的集團行政總裁兼常務副主席、東華三院總理及顧問。張博士曾在不同行業公司擔任高層管理，擁有銀行、金融及工商業豐富經驗。彼現擔任現代牙科集團有限公司及建生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兩間公司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張博士曾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二五年四月期間擔任首都銀行(中國)有限公司董事兼執行委員會副主席，現任顧問。彼曾於二零一一年九月至二零二三年六月期間擔任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環球實業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及於二零一六年二月至二零二四年四月期間擔任已於聯交所主板除牌的佳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顏志宏先生**，現年七十二歲，自二零零四年四月起出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顏先生為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彼持有紐西蘭University of Waikato頒發之管理學學士學位。彼為澳洲及紐西蘭特許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曾於多間跨國企業工作，於建材、建築業、廢料管理及回收業務方面擁有逾四十年之廣泛經驗。彼現時為英國Churngold Ventures Holdings Limited之主席，該公司從物業業擁有業務。彼之前為一間專業之地底工程承建商之主席，該公司從事地底工程，亦從事清理受先前工業活動污染地方之修復業務。

### 董事的履歷資料

**葉樹林博士**，LLD，現年八十八歲，自二零零四年十二月起出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博士為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成員，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主席。葉博士持有加拿大康戈迪亞大學文學士學位及榮譽法律博士學位。彼為加拿大置地有限公司之創辦人，並由一九七二年擔任董事長一職，加拿大置地有限公司從事地產發展和旅遊景區業務，於一九九四年在澳洲股票交易所上市，並於二零一三年私有化，葉博士仍擔任該公司董事長一職。葉博士自一九九六年為廣州嘉游旅遊景區開發有限公司之董事長直至二零二四年該合作公司結束。葉博士曾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二三年期間擔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嘉華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博士一向積極參與公眾服務，彼獲委任為香港中華總商會榮譽常務會董(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二二年)及一九九九年起擔任康戈迪亞大學香港育才基金有限公司之主席至今。彼曾為香港加拿大大學同學會理事會主席(一九八四年至二零二四年)及現任理事。彼亦曾為香港加拿大商會會長(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零年)及現任理事，以及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此外，葉博士曾被選為廣州市榮譽市民。

**黃龍德教授**，BBS，太平紳士，現年七十七歲，自二零零八年八月起出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教授分別為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之成員。黃教授為香港執業資深會計師，並為黃龍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他於會計行業擁有逾五十年經驗。黃教授取得商業博士學位，於一九九三年獲英女皇頒發榮譽獎章，於一九九八年獲委任為太平紳士，並於二零一零年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授銅紫荊星章。黃教授現為奧思集團有限公司、盈利時控股有限公司、港通控股有限公司及廣州白雲山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四間公司均於香港聯交所上市。黃教授曾於二零零七年十月至二零二三年五月期間擔任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中渝置地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萬卓祺先生**，現年七十七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三年三月調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前，萬先生自二零零九年擔任本集團之總裁及首席營運總監；及自二零一五年九月起出任本公司之總裁，直至於二零一八年四月退休。萬先生持有美國奧克拉荷馬市立大學外交事務學學士學位。彼曾於拉斯維加斯及墨爾本多間國際著名的娛樂場及酒店企業擔任重要的職位。萬先生通過美國的內華達州和密歇根州、澳洲的維多利亞州以及澳門的博彩委員會的資格審查。萬先生亦是澳門博彩管理協會的名譽會長、澳門大學博彩研究所顧問委員會成員、亞洲國際博彩娛樂展非博彩顧問委員會執行委員、澳門國際影展暨頒獎典禮名譽顧問，以及澳門負責任博彩協會名譽會長。

### 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執行董事被視為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直接掌管本集團業務。

## 博彩及酒店業務專才

銀娛致力聘請及挽留優秀管理人員及僱員，並將持續強化我們的博彩及酒店業行政人員隊伍，繼續建立銀娛為亞洲博彩及娛樂行業的翹楚。

經驗豐富及具代表性的博彩及酒店行政人員履歷如下：

**祁嘉杰**，首席營運總監－澳門，彼於美國及澳門累積豐富的博彩、酒店及娛樂經驗。彼曾於美國及澳門多間國際知名的博彩及酒店企業擔任高級行政職務。

**夏維斯**，財務總裁，彼於金融服務、酒店及綜合度假村擁有超過三十五年的經驗。彼曾在菲律賓、新加坡、日本和北美擔任高級行政職務。

**樂啟誠**，高級董事－博彩，彼擁有逾三十六年豐富的博彩企業管理經驗。彼曾在澳洲知名的博彩企業擔任高級行政職務。

**李健汶**，董事－綜合娛樂服務，彼於博彩及酒店行業擁有逾三十三年國際市場推廣、娛樂場市場推廣及酒店營運管理經驗。彼於重新加盟集團之前，曾在澳洲一間博彩及娛樂企業擔任高級管理職務。

**林展安**，行政副總裁－餐飲，彼於酒店行業擁有逾四十年營運管理及項目發展經驗。彼曾在澳門、新加坡、澳洲、日本、印度及印尼多間著名酒店及渡假城擔任高級管理職務。

**柯岩松**，行政副總裁－酒店及會展營運，彼擁有逾三十四年酒店營運及餐飲服務業經驗。彼曾於澳洲、中國內地及中東多間國際酒店企業擔任高級管理職務。

**陳國榮**，行政副總裁－客戶拓展，彼於尊尚市場推廣及娛樂場營運方面擁有逾二十五年經驗。彼曾於新加坡及越南多間綜合度假城擔任高級管理職務。

**溫子瑛**，行政副總裁－業務發展，彼已加入本集團逾二十一年。在擔任現時的職位前，彼於集團出任國際尊尚博彩市場推廣的高級管理職務。

**鄧振威**，行政副總裁－營運，澳門星際酒店及娛樂場，彼於博彩行業擁有逾十八年博彩營運管理及娛樂場市場推廣經驗。彼曾於澳門及越南綜合度假村擔任高級管理職務。

**陳永明**，行政副總裁－客戶忠誠管理，彼於博彩行業擁有逾十八年酒店博彩營運管理、娛樂場市場推廣及博彩優化經驗。彼曾於澳門一間博彩及酒店企業擔任高級管理職務。

**李文傑**，高級副總裁－娛樂桌，彼於博彩營運方面擁有逾二十二年經驗。彼曾於澳門一間博彩及酒店企業擔任高級管理職務。

此表並未詳盡列出整隊優秀的博彩及酒店團隊。透過持續發展集團的管理專才，能提高博彩及娛樂業務的營運效率。集團相信可於未來年月推動銀娛的持續發展及成功。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標準以提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表現及長期可持續發展。本集團已建立完善且有效的企業管治架構，以支持董事會進行有效監督，並專注於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透明度與問責機制、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股東價值。除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並無區分以及提名委員會性別多樣性要求未達成之外，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內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全部守則條文。有關偏離之說明載於本報告第38頁及第45頁。

### 企業文化

本公司的願景是「成為亞洲首屈一指的博彩及娛樂企業」。本公司將透過本年報封面內頁所述之經營理念達成此願景。秉持這一願景及其既定使命與價值觀的引領下，本集團致力為賓客帶來世界一流的獨特體驗，並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持份者創造可持續的長期價值。本公司的使命、願景與價值觀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對於建築材料業務，我們不斷力求完美，我們使命是以客為本，為市場提供具競爭力的優質產品及服務。在追求卓越的精神下，我們以不屈不撓、群策群力及具遠見的經營理念，力求成為行業中的翹楚，並為股東帶來理想投資回報。

董事會由高層設定基調，以確保本集團的宗旨、價值觀及策略與期望的企業文化保持一致。董事、管理層及僱員須秉持最高標準的誠信、責任擔當及道德操守，並在健全的管治、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架構的支持下履行其職責。

本公司透過清晰的政策、員工手冊、入職計劃及針對高級管理層的定期培訓，將企業文化融入日常運營。這些舉措強化了預期行為，確保本集團的價值觀於各業務部門貫徹執行。

董事會在管理層的支持下，透過定性及定量指標監督企業文化的落實，涵蓋財務表現、員工參與、舉報數據、留任與培訓、健康與安全指標、合規指標以及營運表現維度。持份者反饋、運營實踐及年度管理層評估亦為董事會持續的文化評估提供了參考依據。

銀娛持續完善其綜合度假城產品、深化國際客戶開發，並積極與政府攜手合作，彰顯了其追求卓越服務文化、創新精神及關懷社會的堅定承諾。這些舉措有力支撐了本集團的長遠策略，亦體現其對可持續發展的不懈追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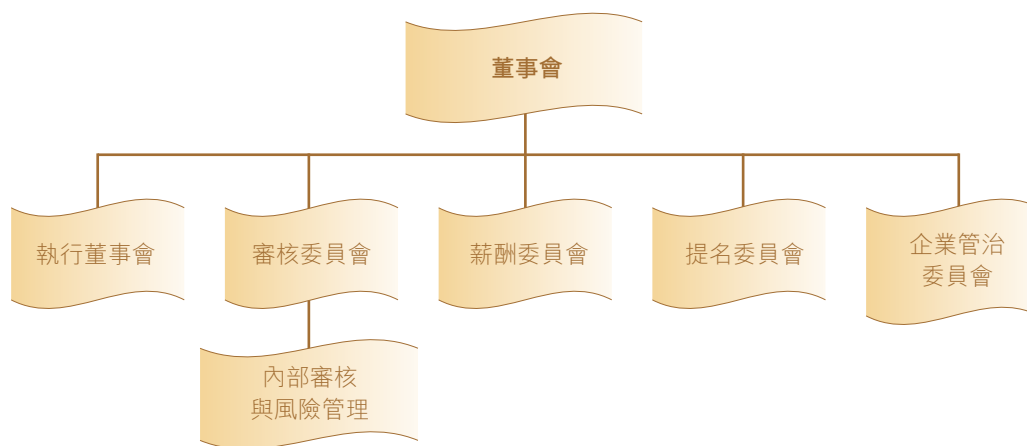
透過持續的監督及定期檢討，董事會信納本集團之企業文化與其使命、價值觀及策略方向高度契合，足以支持集團的可持續發展並維護持份者的信任。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

董事會以保障本公司及股東利益為根本，負責監督及批准重大企業事務。其主要職能包括制定策略方向、審批預算及業務計劃，以及審議重大交易。董事會負責監察策略實施、監督營運及財務表現、制定風險管理政策，並確保健全的企業管治及與股東的有效溝通。

在明確的權限及匯報架構下，集團的日常管理委派予執行董事會及管理層。為加強管治監督，董事會已將特定職責授予四個董事委員會。各委員會的角色及職能詳情載於「董事會轉授權力及董事委員會」一節，各委員會均須向董事會匯報其決策及建議。



董事姓名及履歷詳情，以及彼等關係載於第33至第35頁及本公司網站[www.galaxyentertainment.com](http://www.galaxyentertainment.com)。董事名單及彼等之角色及職能亦於本公司網站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港交所」)網站披露。

### 主席與行政總裁

守則C.2.1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本公司未採納此項條文，因為呂耀東先生兼任主席及執行董事職位。

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兼任上述職務，能夠為本集團提供強而有力且一致的領導願景，並有助於有效制定及實施集團的整體策略。董事會認為，鑒於重大決策須經與董事會充分討論及磋商後共同作出，且目前由很大比例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獨立監督及有效檢討執行主席，權力及職權不會過度集中於一人。

董事會認為，儘管存在偏離，現行的管治架構仍具備充分的制衡機制。主席領導董事會，確保董事會有效履行其職責，並推動所有關鍵議題得到適時討論，同時向董事提供充足、準確及適當的資訊。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之組成

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超過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

年內，呂慧玲女士自二零二五年五月九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於一九九三年加入本集團，並自二零一四年起出任集團董事—人力資源與行政。

董事會定期檢討其組成，以確保在技能、經驗及多元化方面維持適當平衡。整體而言，董事具備本集團核心業務、企業管理、策略規劃、投資、財務、庫務及企業管治領域的專業知識。董事提供持平獨立的判斷，尤其當在涉及潛在利益衝突的事務上發揮有效制衡作用。本公司認為現時董事會之組成對本集團業務而言有效且合適。

除上文所披露委任呂慧玲女士為執行董事外，於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並無其他變動。

### 董事之委任及重選

提名委員會獲轉授有關向董事會提名新任董事、檢討董事會之人數、架構、組成及建議重選退任董事之職責。

非執行董事委任期固定為三年。所有董事均須依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並依上市規則至少每三年告退一次。

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呂耀東先生、徐應強先生及黃龍德教授將輪值退任。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呂慧玲女士（於二零二五年五月獲董事會委任）亦將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彼等均已表示願意重選連任。

根據守則B.2.3，已於集團服務逾九年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龍德教授的連任，須以獨立決議案提呈股東批准。董事會認為，其長期任職並不影響其就董事會事務作出獨立且公正判斷之能力。憑藉其豐富經驗及深厚的知識，彼持續為董事會帶來寶貴貢獻及多元見解，且始終如一地在公司事務上展現其提供獨到見解的才能。

所有退任董事之詳情及董事會就重選上述退任董事之決議案向股東作出之推薦投票贊成之建議，載於隨本年報寄發予股東的通函內。

###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標準。董事會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發出的確認函，並經考慮其職務、關係及不存在任何可能影響其獨立判斷之情況後，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之責任

各董事有責任以良好誠信以本公司利益為依歸行事。本公司相信，為確保董事能為本公司作出最大貢獻，有必要讓董事獲知有關其職責和責任以及本集團守則、業務及發展的最新資料。所有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能接觸管理層及公司秘書，取得執行職務時所需有關本集團的任何資料。公司秘書會收集所要求之資料並分發予董事。本公司於定期的董事會會議上向董事提供報告交代本公司業務表現及年度預算，並與預算加以對照，以及對偏離預算給予所需評論及說明。此外，每月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董事提供最新市場走勢及有關本公司發展、財務及營運之資料。

本公司已投購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以就因本集團業務及活動產生的索償及責任向董事作出彌償。

### 董事之時間及董事職務承擔

各董事須確保付出足夠時間及注意力以有效地履行其對本公司之責任，並盡量出席所有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而彼之其他職務沒有影響其為本公司提供之服務效能或時間。非執行董事之主要職務詳列於彼等的履歷。

各董事將於接受委任時向本公司披露其於香港及海外上市公眾公司或組織擔任職位的數目、名稱及性質以及其他重要之承擔，其後若有任何變動應及時披露。本公司將會提供董事之履歷更新資料，並按情況於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中披露。董事將會每年向本公司披露其為董事職務及其他承擔所投入的時間。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披露彼等對本公司事務付出之時間，並確認彼等能付出足夠時間及注意力處理本公司之事務。年內，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均已出席本公司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各董事於年內出席本公司董事會／委員會會議及股東週年大會的詳情載列如下。

提名委員會定期檢討董事履行責任所須作出的時間承擔，以確保董事會之效能不受影響。董事會原則上相信，董事之外間委任對本公司有利，因其為董事在本公司擔任之角色提供多方面之技能、經驗、知識及觀點。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之就任須知及持續專業發展**

所有董事均已於年內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提升及更新其技能和知識。培訓活動由本公司及／或外部專業顧問提供，內容包括企業管治守則及相關上市規則之更新及修訂的最新資訊、無紙化證券市場制度之實施，以及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法律、規則及規例之變動。該等培訓旨在加強董事對其角色、職能及責任之理解。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集團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安排實地視察，以加深其對本公司新設施－澳門銀河、嘉佩樂及嘉天峰的瞭解。

對於新委任的董事，彼將獲發一份詳盡的就任須知，當中載有董事之法定及法規責任、適用於董事之本公司政策、程序及守則。此外，本公司已確保於年內獲委任的董事在其委任生效前，均已就上市規則中適用於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之規定，以及向聯交所作出虛假聲明或提供虛假資料可能導致之後果，獲取律師事務所的法律意見。

呂慧玲女士自二零二五年五月九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已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根據上市規則第3.09D條的規定參加培訓並取得法律意見，內容涵蓋作為上市公司董事須遵守之上市規則規定，以及向聯交所作出虛假聲明或提供虛假資料可能產生之後果。呂女士已確認其已了解法律顧問提供的資料及作為本公司董事之責任。

本公司備存各董事接受的培訓記錄，概述如下：

董事	企業管治／法律、 規則及規例之最新資訊	會計／財務／ 管理／其他專業技能
<b>執行董事</b>		
呂耀東先生	✓	✓
徐應強先生	✓	✓
鄧呂慧瑜女士	✓	✓
呂慧玲女士	✓	✓
<b>非執行董事</b>		
張惠彬博士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顏志宏先生	✓	✓
葉樹林博士	✓	✓
黃龍德教授	✓	✓
萬卓祺先生	✓	✓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評估

董事會深諳定期進行績效評估對確保其運作成效至關重要。二零二五年，本公司採用結構化問卷，正式確立每兩年一次的董事會評估架構。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透過一項由全體董事參與的匿名網上問卷進行了內部評估，內容涵蓋董事會及其轄下委員會之表現、組成、技能、會議成效、信息流通、文化及可改進領域。評估結果確認董事會及其轄下委員會持續有效運作，並已訂立行動計劃，以加強內部監控、高級管理人員繼任計劃或人才管理。評估中未發現任何重大問題。

#### 董事會評估流程



### 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董事已於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由於本集團僱員於履行職務或受聘時，可能會得悉就彼等買賣本公司證券而言與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有關之內幕消息(此用語具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所指之相同涵義)，故此董事會亦已訂定嚴謹程度不遜於標準守則之書面指引，要求本集團有關僱員恪守。有關名單及政策須由本公司於其應為適當時候進行檢討。

### 董事會轉授權力及董事委員會

為有效履行職責及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董事會已將具體職務及權力轉授於多個董事委員會(詳情如下)，並制訂明確的書面職權範圍以界定其角色、權力及職責。該等委員會負責監察本集團特定範圍之事務，並在就其決定及推薦意見向董事會匯報。

於董事委員會任職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能作出獨立判斷並提供客觀意見。董事委員會獲提供充足資源，包括可聯絡外聘核數師及獨立專業顧問，以確保其有效履行職責。董事委員會於董事會會議上向董事會匯報其決策及建議。

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及成員名單載於本年報第2頁「公司資料」一節。

## 企業管治報告

### 執行董事會

董事會已將管理本集團業務運作及業務活動之權力、職權及酌情權轉授予由本公司全體執行董事組成的執行董事會。若干特定事項包括年度預算及財務報表、宣派股息及向股東分派股息、增加股本及配發新股(惟根據行使認股權或授予股份獎勵所涉及者除外)、衍生交易、須予披露及/或須遵守股東批准規定的關連交易，以及超過若干預設限額資產的收購、出售、投資、融資及押記在內須留待董事會批准。

就作出決策之程序而言，管理層根據執行董事會已正式批准之職權向執行董事會提交書面計劃，當中載有詳細分析及建議，待執行董事會考慮及批准。倘有關事項超越執行董事會之職權或與任何前述特定須留待董事會決定之事項有關，則會提交予董事會批准。

執行董事會將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的職能再轉授予博彩及娛樂部及建築材料部執行人員/委員會及(倘適當)負有特定職責的專責小組，以監管特定業務活動或公司交易。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自一九九九年設設有審核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當中大部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顏志宏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葉樹林博士、黃龍德教授及張惠彬博士為成員。

審核委員會對董事會負責，並協助董事會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過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及審閱本集團的中期及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可與外聘核數師及管理層接觸及維持獨立溝通。審核委員會的角色及職能載於經修訂書面職權範圍，有關書面職權範圍已於本公司網站及港交所網站刊登。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二五年期間召開了兩次會議，全體成員均有出席，應委員會邀請出席者包括財務總監、各業務部門財務主管、公司秘書、內部核數師、風險管理行政人員以及外聘核數師。會後，審核委員會已向董事會呈交書面報告，重點列出董事會需關注之重要事項、識別需要採取行動或改進的範疇，並提出適當建議。

審核委員會於年內履行的主要工作包括：

- 審閱中期及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連同本公司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
- 審閱於獨立核數師報告內披露的關鍵審計事項、審閱核數師委聘書、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審計費用、審核策略及重大會計事宜；

## 企業管治報告

- 審閱本公司核數師提供的非鑒證服務及其他非審核服務；
- 審核內部核數師提交的內部審核報告及年度審核計劃，包括資源分配與資源充足性、員工資格及經驗以及培訓計劃，重點關注內部監控之成效；
- 審閱風險管理團隊概述本集團風險狀況發展的摘要，包括各業務部門識別的主要風險及相應的主要控制舉措；及
- 監督本集團舉報制度，旨在鼓勵舉報任何可疑或潛在的不當行為。本集團已採納舉報政策，以協助偵測及識別不當行為，並將問題提請管理層、審核委員會以及董事會注意。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六年初成立，由三名成員組成，當中大部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樹林博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呂耀東先生及黃龍德教授為成員。

薪酬委員會向董事會負責，並定期檢討、制定及釐定公平兼具競爭力的薪酬方案，以吸引、挽留及激勵具備管理本公司所需素質的董事。薪酬委員會的角色及職能載於經修訂書面職權範圍內，該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及港交所網站查閱。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二五年舉行一次會議，全體成員均有出席，人力資源部的代表及公司秘書亦有出席。薪酬委員會在會議後已向董事會呈交書面報告及／或提出建議。此外，於年內已向成員傳閱書面決議案以獲批准。

薪酬委員會於年內履行的主要工作包括：

- 參考行業的薪酬基準及現行市況，及參與董事委員會程度來建議董事酬金(惟須提呈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 審閱執行董事的薪酬政策、架構(包括認股權及股份獎勵)、薪酬待遇(包括酌情花紅)並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及
- 確認年內向董事授出之認股權及股份獎勵乃經參考市場數據、董事職責及責任、公司表現及盈利能力後作出，此構成彼等薪酬架構及福利待遇的一部分。

執行董事(為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包括薪酬及津貼、酌情花紅及授出認股權及股份獎勵。該等授出已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 (1)條批准。

##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信納，向董事授出認股權及股份獎勵的條款及條件均屬公平合理，可為董事提供動力及長期激勵，鼓勵彼等為本公司的成功而努力，並加強彼等為公司提供長期服務的承諾。薪酬委員會亦信納，因認股權及股份獎勵之授出乃經考慮彼等過往表現／對本公司之貢獻後釐定，且符合市場慣例，故毋須訂立表現目標或退扣機制或縮短歸屬期(如適用)。年內所有授出均符合認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現行之目標，即透過使董事利益與股東利益保持一致以促進公司的長期財務成功；以及吸引並挽留傑出人才以促進公司的長遠發展。

除董事袍金以外，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不收取薪酬，袍金並不涉及股本權益或績效相關因素。概無董事於薪酬委員會會議上參與制訂其本身薪酬。董事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成立及由三名成員組成，當中大部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樹林博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呂耀東先生及黃龍德教授為成員。

守則B.3.5規定，提名委員會須至少有一名不同性別的成員。目前，提名委員會全體成員均為同一性別。我們深知，提名委員會之性別多元化有助於拓寬視野及擴大潛在董事候選人的人才庫。然而，鑒於當前委員會架構及職責分配，本公司目前無法委任不同性別的董事加入提名委員會。董事會現已有兩名女性董事，反映本公司對性別多元化承諾的履行。其中一名女性董事亦負責人力資源相關事務，為高級管理人員繼任計劃及人才規劃提供相關見解。為持續推進性別比例代表性，提名委員會將：

- 於日後所有董事會及委員會委任中，充分考慮性別多元化因素；
- 拓寬遴選渠道，以覆蓋更多元化的人才庫；及
- 定期檢討委員會組成，並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委任一名經驗豐富且具備獨立性的不同性別董事加入提名委員會。

我們始終致力於提升董事會及委員會層面之多元化水平，並將於未來披露中匯報相關進展。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制定及實行提名董事候選人的政策、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建議重選退任董事。提名委員會有權向公司管理層索求履行其職責所需的任何資料，並於必要時獲取獨立專業意見。提名委員會的角色及職能載於其經修訂的書面職權範圍，詳情載於本公司及港交所網站。董事提名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載有提名董事會成員的標準及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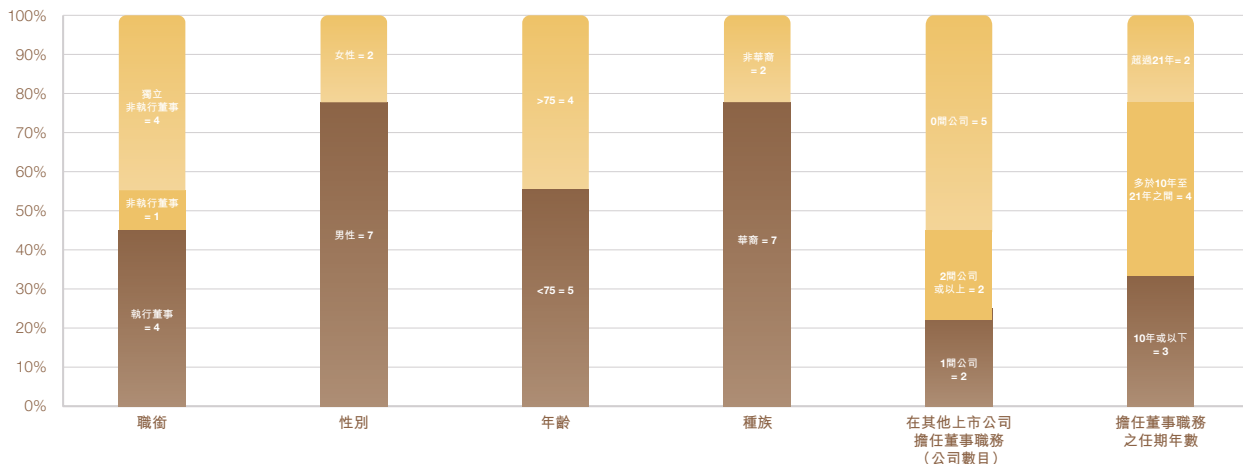
## 企業管治報告

為確保董事會實現技能、經驗及多樣化的觀點與角度所帶來的裨益，提名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載有本公司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並從多方面考慮董事會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之性別、年齡、種族、信譽、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及資格、行業及業務相關經驗、技能、知識、服務年期及其他與董事職責相關的素質以及提名委員會根據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及具體需求而可能不時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提名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規範我們確保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觀點的常規，並由提名委員會每年進行檢討。

目前，董事會九名董事中有兩名女性董事，達到董事會設定的目標。本公司致力於根據其需要及在物色到合適人選時提升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董事會成員的委任將根據客觀標準來衡量優勢及候選人可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並不時計及本公司企業策略及業務營運以及本公司的多元化政策。公司將繼續努力提高女性代表性比例。我們致力於員工隊伍的平等及多元化。員工層面的性別多元化內容請參閱與本報告同時發佈於本公司及港交所網站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均來自不同的背景，擁有廣泛的商業、金融服務和專業經驗。本公司要求董事每年向公司披露其於公眾公司或機構擔任職務的數目及性質，以及其他重大承擔，並提供其擔任有關職務所涉及的時間。

下圖顯示董事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多元化概況：



委任新董事加入董事會設有正式、經審慎考慮並具透明度的程序。獲推薦及獲甄選的候選人皆具有豐富經驗及才幹，且能按照上市公司董事角色所須達到的標準，履行誠信責任及應有技能、謹慎和勤勉行事的責任。此外，可以提供公正及獨立的意見，能夠獨立作出判斷，並願意為本公司事務獻出足夠時間及注意力，亦是揀選非執行董事之標準。

## 企業管治報告

任何董事(在徵詢董事會主席後)可提名妥為合資格之人選出任本公司董事，供提名委員會考慮。提名委員會審閱有關人選之資料，考慮上文所有列出之規定及有關本公司之所有其他適用因素後，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以供考慮。董事會考慮其建議後，決定建議之人選是否應獲委任為董事。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二五年舉行一次會議，全體成員均有出席，而公司秘書亦有出席。提名委員會已在提名委員會會議後向董事會呈交書面報告及／或建議。此外，年內已向成員傳閱書面決議案以供批准。

提名委員會於年內進行之主要工作包括：

- 檢討提名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成效及實施；
- 檢討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以確保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之組成均衡、技能、經驗及觀點多元性取得平衡並符合本集團的業務需要；
- 檢討董事履行其責任之時間承擔；
- 按照上市規則項下之相關規則及規定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考慮獨立非執行董事有足夠的時間履行其職責，建議重選退任董事；及
- 考慮提名呂慧玲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董事將不會就建議其本人重選為董事而投票。

## 企業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當中一半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呂耀東先生為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顏志宏先生、黃龍德教授及張惠彬博士為成員。企業管治委員會的角色及職能載於其經修訂書面職權範圍。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及可持續發展管理政策及常規、遵守法律及監管要求的情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股東通訊政策的成效、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法、策略及表現、守則之遵守，及根據上市規則披露企業管治報告和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審閱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針及策略包括評估、優次排列及管理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議題(包括本集團業務所面臨的風險及機遇)的程序；檢討並監控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評估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議題的新興趨勢以及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運營及表現之最佳常規。可持續發展已充分融入本集團業務策略，董事會(透過企業管治委員會)全面負責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匯報與可持續發展。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與監督」闡述相關的聯繫。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政策(「企業管治政策」)，旨在提升股東價值，達致高水平的透明度、操守及問責性。企業管治政策已更新以著重強調守則所規定的良好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委員會於二零二五年舉行一次會議，全體成員均有出席，而公司秘書亦有出席。企業管治委員會在會議後已向董事會呈交書面報告及／或提出建議。

企業管治委員會於年內進行之主要工作包括：

- 檢討本公司有關企業管治之政策及常規；
- 檢討企業管治政策及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及其有效性；
- 檢討《公司條例》第622章(「《公司條例》」)、上市規則及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任何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規定之遵守；
- 檢討董事及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之遵守；
- 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之遵守；及
- 檢討守則、企業管治報告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之遵守。

## 董事會流程及董事出席紀錄

董事會秉持開放透明的文化，董事在會議前將獲得必要的資料，並在會議上獲得充裕的時間進行討論後方將決議案付諸表決。每位董事均擁有表達其個人觀點的機會。非執行董事可於需要時尋求獨立意見。

董事會預先擬定四次例行董事會會議的召開時間，讓董事有機會積極參與。在擬定例行董事會會議的議程時，會先行諮詢董事意見，讓其提出商議事項。董事至少提前十四天收到會議的書面通知，並於會議召開日期前不少於三天收到會議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會議文件。年內，董事亦以傳閱書面決議案的方式參與審議及批准須提呈董事會垂注之任何事宜。本公司在傳閱時已提供書面資料，而在需要時則由管理層或公司秘書作出口頭陳述。如有需要，董事會亦會召開特別董事會會議。除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許可之有關情況外，董事如在提交至董事會之任何合約、交易、安排或任何其他類別的建議中擁有重大利益，須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而有關董事亦不得計入法定人數內。

除董事會會議外，主席亦會與董事定期聚會，偶爾亦會在其他董事不在場之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聚會，藉以在非正式環境下審議事項。本公司鼓勵獨立非執行董事可自由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建議。

## 企業管治報告

全體董事出席年內舉行的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之詳情列於下表：

會議次數	董事會 任期 (年)	董事會 (4)	審核委員會 (2)	薪酬委員會 (1)	提名委員會 (1)	企業管治 委員會 (1)	股東 週年大會 (1)
<b>執行董事</b>							
呂耀東先生	38	4/4	-	1/1	1/1	1/1	1/1
徐應強先生	21	4/4	-	-	-	-	1/1
鄧呂慧瑜女士	34	4/4	-	-	-	-	1/1
呂慧玲女士 <sup>註</sup>	0	2/2	-	-	-	-	-
<b>非執行董事</b>							
張惠彬博士	10	4/4	2/2	-	-	1/1	1/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顏志宏先生	21	4/4	2/2	-	-	1/1	1/1
葉樹林博士	21	3/4	1/2	1/1	1/1	-	1/1
黃龍德教授	17	4/4	2/2	1/1	1/1	1/1	1/1
萬卓祺先生	7	3/4	-	-	-	-	1/1

註：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九日獲委任。

## 公司秘書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就企業管治及其他監管合規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協助董事會建立及保持健全有效的企業管治架構，以及進一步協助董事會培育深厚的合規文化，以符合監管機構及股東之期望。

公司秘書負責梳理董事會程序，以確保遵從董事會程序及有效且高效地進行董事會活動，並確保董事會成員和管理層及股東之間有良好的信息流通。所有董事可取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和享用其服務，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獲得遵守。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所有會議紀錄的初稿及最後定稿會發送予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以供表達意見及審批，當中有關對會議上所考慮事項及達致的決定作足夠詳細的記錄。董事會、董事委員會及股東大會的會議紀錄，均由公司秘書妥為保存，並按季度供全體董事查閱及傳閱。

公司秘書定期向董事寄發有關本集團之法律、法規及企業管治發展之最新資料，並為董事籌辦內部講座。公司秘書在回顧年度內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規定。

## 企業管治報告

### 財務報告

董事會向股東負責，致力於向股東提供全面和及時的資料，以便評核本公司之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

#### 董事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編製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乃為作出真實公平反映，並且符合一切適用的監管規定及會計準則。編製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選擇了適當的會計政策加以貫徹應用，所作出的判斷及估計均屬審慎和合理。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不確定事件或條件可能對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因此，董事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年內，本公司已投放充裕資源及聘用足夠合資格及經驗豐富的人員負責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

#### 獨立核數師的責任

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為執業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核數師就其申報責任發出之聲明已載於第73至77頁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中。

於達致其意見時，外聘核數師在概無任何限制之情況下進行全面審核，並能與本公司個別董事(包括審核委員會成員)及管理層接觸。

#### 獨立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外聘核數師提供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的費用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非審核服務的費用包括提供稅務及網絡安全顧問服務收取的5,180,000港元。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有責任建立及維持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並及時從集團業務內指定負責風險管理的管理層代表獲得最新資訊。企業範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旨在提供合理的保證，並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盡量減低風險。

它側重於提高以下方面的成效和效率：

- 營運監控，使其可適當應對重大的業務、營運、財務、合規及其他風險，藉以實現本集團業務目標；
- 財務監控，以確保保存適當會計記錄之備存，以便為業務內部使用及外部報告提供可靠的財務資料；

## 企業管治報告

- 合規監控，以確保業務經營符合相關法律和法規以及本集團政策及程序；
- 網絡安全監控，以確保進行關鍵操作及支援關鍵控制所需的系統及數據不受影響；及
- 韌性監控，以應對災難性事件，確保本集團維持持續的關鍵經營的能力。

風險管理政策闡明指導原則、理念、風險類別及風險管理流程。集團已就建立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架構而實施符合甚至超過行業標準的關鍵管理措施，包括明確的管理架構、明確的角色職責與權限、明確的書面政策、標準作業流程、定期的風險及控制自我評估、以及集團旗下所有主要營運部門的有效管理報告系統。

風險管理部門與各職能部門攜手推進風險管理流程的實施，並確保制定適當的流程，以識別、分析、評估及處理可能阻礙業務目標達成的風險。一個健全的問題結構，例如「三道防線」方法等，強調了重要的風險監督，並提供了獨立審查及挑戰。三道防線每道均根據各自的角色和職責負責執行其流程。

集團設有風險登記冊，以便各部門識別關鍵風險，進行有效的風險管理，並採取相應的風險監控和緩解措施。作為持續改進過程的一部分，實施進度會定期或根據高級管理層的要求進行監控、追蹤及檢討。

風險管理部門、內部審計部及其他管治部門定期召開會議，分享風險評估的結果、履行核證工作以及有關風險和治理事項的知識，從而讓員工更好地洞察並瞭解風險管理框架。

所有部門主管對其日常營運及管理其相關營運、財務、合規與業務風險負有責任。本集團內部審計部門負責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作出定期獨立評估，以便向董事會及行政管理層提供合理保證，確保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設計及運作有效及高效率。

內部審計部門透過以下方式進行風險評估：(i)從不同來源彙總的審計範圍，包括風險管理部門的風險評估結果；及(ii)每半年與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及部門主管面談，以瞭解本集團的目標及重心，以便對可審計領域進行優先排序，以制定基於風險的審計計劃。每年均會制定基於風險的內部審計計劃，並在必要時進行更新。該計劃須經審核委員會批准方可付諸執行。年內，內部審計部門已進行審計審查，旨在確保所有財務、營運及合規的主要監控均已妥為執行及有效運作，並提醒高級管理人員關注重要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弱項，以便彼等立即採取行動糾正缺失。

##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審計部門每年兩次向審核委員會匯報，確保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設計、維持及運作有效，且符合本集團的政策與程序以及外部監管機構訂立的規定。

本集團已實行政策及程序，包括預先審批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通知董事及相關僱員有關常規禁制期及證券交易限制、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處理舉報事宜，以及反貪污的法律及法規，以防止本集團內部可能不當處理內幕消息、不當行為及貪污行為。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部審計部門未有發現任何內部監控事宜，可能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運作構成重大負面影響。透過審核委員會的審閱，董事會認為(i)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有效及充分，而本集團已遵守守則所載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規定；及(ii)本集團的會計及財務報告與內部審計職能擁有足夠的資源、資歷、經驗、培訓課程及財政預算。

## 股東及投資界參與

本公司高度重視與股東及投資界維持及時、準確及具透明度的溝通。董事會已採納股東通訊政策，以促進有效及持續的對話，並確保及時地發佈相關資訊。該政策由企業管治委員會定期審閱。

於年內，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季度及中期業績公佈後舉行之投資者簡報會，以及圍繞二零二五年全年業績舉辦之媒體及分析師簡報會，與股東保持建設性溝通。本公司將持續優化溝通渠道，以支持透明高效的溝通。

除中期及全年業績披露外，本公司自願公佈季度未經審核的主要財務資料。投資者關係團隊(聯絡方式已載於本公司網站)負責回應股東查詢並促進持續溝通。本公司網站的「投資者關係」專欄亦實時提供公司公告、財務報告及其他相關資訊，以便公眾查閱。

本公司促進以電子方式發放公司通訊，並已尋求股東同意透過本公司網站收取有關通訊。通訊安排之詳情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 股東權利

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就每項重大議題(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個別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表決，乃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的措施之一。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而投票表決結果將於相關股東大會結束後刊載於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所有股東大會。

## 召開股東大會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67條，董事會可於其認為適當時召開股東大會，而股東大會亦須按《公司條例》規定的請求召開，或倘無相關規定，則可由請求人召開。

##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公司條例》第566條，佔全體有權在股東大會上表決的股東的總表決權最少5%的股東，可要求董事召開股東大會。該要求須述明有待在有關大會上處理的事務的一般性質，並可包含可在該大會上恰當地動議並擬在該大會上動議的決議案的文本。該要求必須簽署及經提出該要求的人士認證(包括透過由有關人士簽署的方式認證)，並以印本形式寄發至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一百一十一號永安中心二十二樓，註明公司秘書收。

### 在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

根據《公司條例》第580條，任何持有不少於有權表決的全體股東總表決權2.5%的股東，或至少50名有相關表決權的股東，可要求本公司向有權接收股東大會通告的股東傳閱一份不多於1,000字的陳述書，內容關於(i)擬於該大會上審議之決議案；或(ii)擬於該大會上將處理的其他事項。該要求必須以書面形式提交，載明擬傳閱的陳述內容，經提出要求的股東簽署認證，並須於相關大會前至少7日送達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

根據《公司條例》第615條，任何持有不少於有權就該決議案表決的全體股東總表決權2.5%的股東，或至少50名該類股東，可要求本公司發出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動議之決議案的通知。該要求必須以書面形式提交，載明擬提呈的決議案內容，經提出要求的股東簽署認證，並於該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至少六週或(如晚於該期限)在該大會通知發出之日送達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

有關提名退任董事以外之人士競選為董事之程序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 向董事會查詢

本公司重視股東之意見及建議。股東可用郵寄方式(至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或電子郵件方式，向董事會提出查詢和其關注之事宜，並註明公司秘書或投資者關係部收。

## 股息

本公司已制定一項股息政策，以訂明向股東派付股息之架構。該股息政策符合本公司之業務狀況，旨在透過派發股息並在適當時機增加股息來回饋股東，同時透過可持續的股息政策在滿足股東期望與秉持審慎資金管理之間取得平衡。股息政策之詳情載於本年報的董事會報告書。

## 組織章程文件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已刊發於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任何變動。

## 董事會報告書

本董事會同寅謹向本公司股東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此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主要業務為(i)於澳門開發及營運綜合度假城、酒店及從事娛樂場幸運博彩或其他形式的博彩、提供酒店及有關服務，以及(ii)在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製造、銷售及分銷建築材料。有關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3。

###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列於本年報第78頁綜合損益表。

### 股息政策

本公司將根據其財務狀況、當前經濟氣候以及對未來宏觀經濟環境及業務表現之預期，評估其派發政策及於任何特定年度作出之派發。決定派發與否，乃經考慮本公司之營運及盈利、發展藍圖、現金流量、財務狀況、資金及其他儲備要求與盈餘以及董事會認為相關之其他條件或因素後，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

### 股息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六日，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為每股0.80港元(二零二四年：每股0.50港元)，總額約為35.00億港元，予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即釐定股東末期股息資格的記錄日期)名列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股東，此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二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會上批准。連同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已派付的中期股息每股0.7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給本公司股東的股息合計為每股1.50港元(二零二四年：每股1.00港元)。股息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及40。

###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6部計算之可供分派予其股東之儲備為93,974,06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88,559,803,000港元)。

## 董事會報告書

### 業務回顧

有關本集團年內業務回顧、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之討論以及本集團面對之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載於本年報第10至第12頁之主席報告及第24至第32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有關本集團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結算日後發生的並可能對本集團構成影響之重要事件(如有)，詳情亦披露於以上章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根據財務關鍵表現指標對本集團年內表現作出之分析，載於本年報第6至第9頁之財務及營運摘要。

此外，有關本集團環保政策及表現、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規例之遵守情況之討論，以及本集團與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等各方之間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主要關係之說明，載於下文「環境、社會及管治」章節。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一份獨立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該報告於本年報刊發的同時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網站上可供查閱。

### 環境、社會及管治章節

####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始終致力於將可持續發展融入營運及決策，重點關注環境管理、氣候韌性及為持份者創造長期價值。

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持續加強環境管理實踐，側重氣候變化的緩解及適應。為配合國家的「雙碳」目標及澳門的長期減碳策略，本集團推進了減碳路線圖，並加強披露範圍1及範圍2的溫室氣體排放，同時進一步制定涵蓋主要上游及下游類別的範圍3排放清單。

本集團亦持續透過完善氣候風險識別、情景分析及長期脫碳規劃，加強氣候風險管理。該等措施有助於更有系統地了解不同時間範疇內的潛在物理風險及轉型風險，並為未來制定目標及更全面的氣候相關披露奠定基礎，以符合不斷演變的國際標準。

除氣候外，本集團透過針對能源、水資源及廢物管理的專項措施，持續改善資源使用效益，包括節能項目、節水措施及減塑計劃。該等措施有助於減少本集團營運對環境的影響。

於二零二五年，董事會透過定期接收有關氣候相關發展、監管趨勢及近期最佳實踐的訊息，持續加強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監督。董事會還聘請企業社會責任、可持續發展及氣候相關領域的內外部專家，以確保其考量及決策能夠基於全面且最新的見解。

##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積極監察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和氣候相關策略，確保穩健的風險管理，並將可持續發展考慮因素有效融入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框架。董事會委派企業管治委員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和氣候相關事宜進行監督。在主席領導並由高級管理層成員組成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提供支持，該工作小組負責協調各工作小組及業務部門的進度，並定期向企業管治委員會匯報表現。

###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繼續遵守對其營運有重大影響的法律及法規，包括與環境保護、職業健康與安全、勞工標準、商業道德、客戶保障及供應商管理相關的法規。合規始終為支持本集團可持續發展及風險管理的基石。

### 雙重重要性評估

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首次進行雙重重要性評估，以加強其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管治和披露框架。該評估同時考慮了影響重要性及財務重要性。評估結果用於調整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優先次序，加強風險管理並為策略規劃提供決策依據，從而確保可持續發展優先事項、業務策略與持份者期望之間達致更緊密的契合。

### 與持份者的主要關係

本集團深明與員工、客戶、供應商及廣大社區維持穩固關係，對其長遠成功至關重要。

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透過結構化的培訓計劃及參與活動，持續投放資源於員工發展、健康與安全及工作場所福祉。客戶體驗始終是重中之重，並以完善的服務管理系統及負責任的商業實踐為支撐。本集團還與供應商緊密合作，以推廣負責任採購及支持本地中小企業。

本集團繼續透過聚焦青年發展、體育、藝術與文化、社會共融及社區關懷的舉措，積極參與社區活動，彰顯其長期致力澳門可持續及共融發展的承諾。

有關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表現及舉措的更多詳情，載於與本年報同步刊發並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的獨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

## 已發行股份

本公司於年內已發行股份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年內，因一名認股權持有人行使認股權，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採納的認股權計劃（「二零二三年認股權計劃」）發行1,462股新普通股；另外為滿足根據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獎勵，本公司發行及配發4,344,700股新普通股。

## 董事會報告書

### 買賣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一年股份獎勵計劃」)之受託人在市場購買合共416,0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1,660萬港元，藉以滿足授予本集團僱員之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股份獎勵。合共415,485股股份已於股份獎勵歸屬時轉讓予該等關連人士。

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受託人應股份獎勵持有人之要求，於年內出售了合共35,000股股份，售出股份所得款項約為130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於股份獎勵在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歸屬時已分配予各股份獎勵持有人，剩餘約9,000港元由受託人保存。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股份。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 董事

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名單載列如下：

#### 執行董事：

呂耀東先生，主席  
徐應強先生  
鄧呂慧瑜女士  
呂慧玲女士(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九日獲委任)

#### 非執行董事：

張惠彬博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顏志宏先生  
葉樹林博士  
黃龍德教授  
萬卓祺先生

現任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3至第35頁。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6(A)條，呂耀東先生、徐應強先生及黃龍德教授將於即將舉行之本公司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97條，呂慧玲女士將於即將舉行之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彼等均符合資格，並願意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擬重選連任董事均無訂立在一一年內終止時須作出賠償之服務合約(法定賠償除外)。

## 董事會報告書

待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下列董事袍金將予支付予董事：

	主席 (港元)	成員 (港元)
董事會	430,000	390,000
審核委員會	210,000	170,000
企業管治委員會	110,000	85,000
提名委員會	110,000	85,000
薪酬委員會	110,000	85,000

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在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會任職的董事名單已備存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並於辦公時間內免費提供予本公司股東查閱。

### 董事於交易、安排及合約之重大權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該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就有關本集團之業務訂立任何董事或其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或曾經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實益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並無在任何競爭性業務中擁有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規定須予披露的權益。

### 董事於證券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而備存的登記冊內記錄，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者，各董事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或淡倉，及認購股份之任何權利及行使該等權利之詳情，載列如下：

## 董事會報告書

## (a) 股份(包括相關股份)

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包括相關股份)					佔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sup>(6)</sup>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合計	
呂耀東	47,690,339	-	761,571,099 <sup>(1)</sup>	1,570,500,950 <sup>(2),(3)及(4)</sup>	2,379,762,388	54.34
徐應強	1,051,631	-	-	-	1,051,631	0.02
鄧呂慧瑜	19,683,023 <sup>(4)</sup>	-	-	1,552,753,514 <sup>(2)及(3)</sup>	1,572,436,537	35.91
呂慧玲	10,064,544 <sup>(4)</sup>	77,296	-	1,551,971,499 <sup>(2)及(3)</sup>	1,562,113,339	35.67
顏志宏	250,000	-	-	-	250,000	0.01
葉樹林	250,000	-	-	-	250,000	0.01
黃龍德	-	-	-	-	-	-
張惠彬	-	-	-	-	-	-
萬卓祺	-	-	-	-	-	-

附註：

- (1) 該等股份之權益為呂耀東先生控制之該等法團的權益或被視為該等法團的權益。
- (2) 已故呂志和博士以財產授予人身份成立之一項酌情家族信託擁有1,548,786,708股股份之權益。呂耀東先生、鄧呂慧瑜女士及呂慧玲女士為該酌情家族信託的酌情受益人，因此被視為擁有該信託所持有的股份權益。於14,225,849股股份(包括相關股份)之權益由呂耀東先生(已故呂志和博士的遺囑執行人)擁有。
- (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由於呂耀東先生、鄧呂慧瑜女士及呂慧玲女士為若干信託的受益人，故彼等亦被視為分別於7,488,393股股份、3,966,806股股份及3,184,79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呂耀東先生與鄧呂慧瑜女士擁有5,518,156股股份的權益為重複，而呂耀東先生與呂慧玲女士擁有4,766,496股股份的權益為重複。
- (5) 概約百分比乃根據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4,379,240,712股計算(向下調至小數點後兩個位)。
- (6) 上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 (b) 相關股份－認股權及股份獎勵

詳情載於以下「認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章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指明企業或其他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 董事會報告書

## 主要股東及其他股東之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而須予備存之登記冊內之記錄，持有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之人士(而該等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載列如下：

姓名	身份	所持好倉之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sup>(2)</sup>
City Lion Profits Corp.	實益擁有人	973,282,206	22.22
CWL Assets (PTC) Limited	受託人	1,548,786,708	35.37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	受託人	1,549,073,345 <sup>(1)</sup>	35.37
Super Focus Company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12,010,107	6.27
	受控法團權益	162,484,047	
呂志和基金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295,421,000	6.75

附註：

- (1)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作為由已故呂志和博士以財產授予人身份成立之信託之信託人，其持有1,548,786,708股股份權益。
- (2) 概約百分比乃根據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4,379,240,712股計算(向下調至小數點後兩個位)。

下列權益為重複者：

- (i) 呂耀東先生、鄧呂慧瑜女士、呂慧玲女士、CWL Assets (PTC) Limited及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擁有之1,548,786,708股股份；
- (ii) City Lion Profits Corp.及CWL Assets (PTC) Limited擁有之973,282,206股股份；
- (iii) CWL Assets (PTC) Limited及Super Focus Company Limited擁有之274,494,154股股份；及
- (iv) 呂志和基金有限公司及呂耀東先生擁有之295,421,0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曾知會本公司其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備存之登記冊內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 董事會報告書

### 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採納現有二零二三年認股權計劃，而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二日採納之先前認股權計劃已終止，但於終止日期前授出之所有尚未行使認股權將繼續有效並可根據該等認股權計劃各自之條款予以行使。

除非另有註銷或修訂，否則二零二三年認股權計劃將由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起生效，為期十年。下列為二零二三年認股權計劃的概要。

#### (1) 目的

為本公司的業務發展吸引及挽留優秀人才；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額外激勵；及透過將認股權持有人的利益與本公司股東利益一致，促進本公司達致長遠成功。

#### (2) 參與者

- (i) 任何受僱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或主要行政人員、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簽訂合同但尚未開始受僱的任何人士，董事會希望向其授予認股權作為促使其成為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行政人員或董事的人士；或
- (ii) 本公司任何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僱員；或
- (iii) 持續或經常性向本集團在其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符合本集團長遠發展利益的服務的任何人士，包括但不限於任何諮詢員、獨立承包商或專業顧問(「服務提供者」):
  - (a) 其服務的連續性及頻率與僱員相若；或
  - (b) 於辭任本集團的僱員或董事職務後，  
(為免生疑問)不包括：
    - (aa) 為集資、合併或收購提供諮詢服務的配售代理或財務顧問，
    - (bb) 提供保證或須公正客觀地履行其服務的專業服務提供者(包括但不限於核數師或估值師)。

## 董事會報告書

**(3) 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

授權限額—在下文規限下，根據二零二三年認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已採納或將予採納之任何其他股份計劃（「股份激勵計劃」），包括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認股權及其他獎勵在悉數行使時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即採納計劃之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之日）之已發行股份10%，即436,914,130股股份。

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根據二零二三年認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股份激勵計劃（包括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授予或可能授予服務提供者之認股權及其他激勵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須設分項限額，為合共不得超過43,691,413股股份，即上述授權限額內股份數目10%。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二零二三年認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認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為2,171,666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約0.05%，及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已授出合共15,122,048份尚未歸屬之股份獎勵，佔已發行股份約0.35%。根據二零二三年認股權計劃及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為404,835,273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約9.24%。

**(4) 各參與者之最高限額**

各參與者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獲授之認股權及其他激勵授予（包括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不論已行使或尚未行使）在行使時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

倘本公司向其股東發出通函，尋求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而相關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如參與者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則為其聯繫人）放棄投票，則本公司可向參與者授予超出限額的認股權及其他獎勵。

**(5) 認股權期限**

認股權涉及之股份必須接納的期間由董事會在授出認股權時全權決定，但該期間不得超過有關認股權授出之日起計十年。

**(6) 授出認股權之歸屬期**

認股權歸屬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如有）不得少於十二個月，除非（就僱員參與者而言）出現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日之通函內所述的其中一項或多項短期歸屬情況。

## 董事會報告書

**(7) 接納認股權須付款項**

參與者接納認股權要約時須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要約必須於授出日期起二十八天，或於董事會以書面批准之較長期限內被接納。

**(8) 認購價之釐定基準**

認股權的認購價須為董事會在授出有關認股權時全權釐定的價格，惟不得低於下列各項中之較高者：

- (i) 於授出日期的股份收市價；或
- (ii) 在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股份平均收市價。

**(9) 餘下年期**

二零二三年認股權計劃之年期由採納日期，即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起計為期十年及將於二零三三年五月二十二日屆滿。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二零二三年認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其他認股權計劃授出並由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僱員合計持有之認股權之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認股權數目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二零二五年		於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持有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行使	於年內 失效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有		
鄧呂慧瑜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92,000	-	-	-	92,000	34.08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至 二零三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4,000	-	-	84,000	38.60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至 二零三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僱員及其他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56,000	-	-	(56,000)	-	57.70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 至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合資格參與者(總計)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九日	78,000	-	-	(58,000)	20,000	52.58	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 至 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七日	46,000	-	-	-	46,000	62.19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 至 二零二七年六月十六日
	二零二二年十月七日	4,063,938	-	-	(363,178)	3,700,760	48.65	二零二三年十月七日 至 二零二八年十月六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1,612,000	-	-	(168,000)	1,444,000	43.75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至 二零二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436,000	-	(1,462) <sup>a</sup>	(5,538)	429,000	34.08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至 二零三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26,000	-	-	126,000	38.60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至 二零三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b>合計</b>		<b>6,383,938</b>	<b>210,000</b>	<b>(1,462)</b>	<b>(650,716)</b>	<b>5,941,760</b>		

附註：

- a. 緊接年內認股權歸屬日期前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40.90港元。

## 董事會報告書

除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七日授出之1,771,760份認股權之歸屬期於授出日期的第一及第二週年各為50%外，所有認股權之歸屬期為三年，每三分之一歸屬於各授出日期的第一、第二及第三週年。

在二零二三年認股權計劃及先前認股權計劃各自所述之若干事件觸發下，歸屬期或會加快。每位承授人在每次獲授認股權時所付之代價為1.00港元。

年內授出、行使及失效之認股權之詳情如上。年內並無註銷任何認股權。

於年內授予之認股權之公平值按柏力克－舒爾斯(Black-Scholes)估值模式計算，有關公平值及該模式的主要參數如下：

	每份認股權 公平值 (港元)	於授出日期 的股份價格 (港元)	行使價 (港元)	預期股價 回報標準差	預期 認股權年期	預期 派息率	無風險 年利率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出認股權							
– 210,000份認股權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10.44	38.32	38.60	35.9%至 38.9%	3.5年至 4.5年	2%	2.39%至 2.47%

預期股價回報標準差的波幅乃按授出日期之前相關期內預期行使時間的本公司過往股價變動計算。主觀參數假設之變動，對公平值之估計可能造成重大影響。

緊接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出認股權日期前一天股份的收市價為38.02港元，認股權並無附帶表現目標或退扣機制。

##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採納現有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而本公司先前二零二一年股份獎勵計劃已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暫停，根據二零二一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所有尚未歸屬之股份獎勵並將繼續有效，直至根據該計劃之條款歸屬或失效為止。二零二一年股份獎勵計劃概要載於二零二二年年報第105至107頁。

除非另有註銷或修訂，否則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將由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起生效，為期十年。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概要載列如下：

### (1) 目的

為本公司的業務發展吸引及挽留優秀人才；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額外激勵；及透過將股份獎勵持有人的利益與本公司股東利益一致，促進本公司達致長遠成功。

## 董事會報告書

**(2) 參與者**

- (i) 任何受僱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或主要行政人員、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簽訂合同但尚未開始受僱的任何人士，董事會希望向其授予獎勵作為促使其成為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執行人員或董事的人士；或
- (ii) 本公司任何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僱員；或
- (iii) 持續或經常性向本集團在其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地提供符合本集團長遠發展利益的服務的任何人士，包括但不限於任何諮詢員、獨立承包商或專業顧問(「服務提供者」):
  - (a) 其服務的連續性及頻率與僱員相若；或
  - (b) 於辭任本集團的僱員或董事職務後，  
(為免生疑問)不包括：
    - (aa) 為集資、合併或收購提供諮詢服務的配售代理或財務顧問，
    - (bb) 提供保證或須公正客觀地履行其服務的專業服務提供者(包括但不限於核數師或估值師)。

**(3) 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

授權限額及服務提供者之分項限額

請參閱上文「認股權計劃」一節第(3)段。

**(4) 各參與者之最高限額**

請參閱上文「認股權計劃」一節第(4)段。

**(5) 授出股份獎勵之歸屬期**

當股份獎勵持有人達到董事會指明之歸屬準則及條件並有權獲得股份獎勵，董事會將通知相關股份獎勵持有人有關股份獎勵已經歸屬，以及完成歸屬之方式，惟其須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股份獎勵的歸屬日期不得少於授出之日起十二個月，除非(如屬僱員參與者)出現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日之通函內所述的其中一項或多項短期歸屬情況。

**(6) 接納股份獎勵須付款項**

參與者接納股份獎勵要約時須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要約須於授出日期起二十八天(或董事會以書面批准之較長期限)內被接納。

## 董事會報告書

**(7) 股份獎勵購買價之釐定基準**

概無釐定任何股份獎勵購買價。董事會可不時決定股份獎勵之條款及條件。

**(8) 餘下年期**

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的年期由採納之日(即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起計為期十年，並將於二零三三年五月二十二日屆滿。

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授予的獎勵將透過向受託人發行及配發新股份的方式滿足，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及條件，受託人將以信託方式為承授人持有該等股份，並將於獎勵歸屬時將相關股份轉讓予承授人。

根據二零二一年股份獎勵計劃，除發行新股以滿足授予獎勵外，本公司亦將運用自有之資源向受託人支付就受託人於市場上購買相關的股份獎勵之購股價及相關購股開支。

股份獎勵持有人不得享有本公司股東權利，除非及直至受託人在已授出之股份獎勵歸屬後將有關股份獎勵轉讓予股份獎勵持有人。除董事會在股份獎勵協議另有訂明外，股份獎勵持有人無權獲得與股份獎勵相關之股份獎勵所產生之收入。受託人不得就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及二零二一年股份獎勵計劃所持之任何股份(包括但不限於股份獎勵、已歸還股份、任何紅股及代息股份)行使表決權。

股份獎勵計劃下的股份獎勵及各受託人所持股份的變動情況如下：

**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

年內，合共4,344,700股股份以每股0.01港元的價格配發予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之受託人，根據該計劃授出8,879,200份股份獎勵及歸屬4,340,907份股份獎勵。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託人持有45,296股股份，以滿足其後期間將予歸屬的股份獎勵。

**二零二一年股份獎勵計劃**

年內，受託人從市場購入合共416,0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1,660萬港元，以滿足授予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股份獎勵，其中415,485股股份已於該等關連人士的股份獎勵歸屬後轉讓予彼等。年內根據該計劃合共歸屬1,663,418份股份獎勵。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託人持有該計劃的334,301股股份。

## 董事會報告書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及二零二一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並由本公司董事及其聯繫人以及本集團僱員合計持有之股份獎勵之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股份獎勵數目				歸屬日期
		於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持有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歸屬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有	
呂耀東	二零二二年十月七日	192,634	-	(192,634) <sup>(a)</sup>	-	二零二五年十月七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203,400	-	(203,400) <sup>(a)</sup>	-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203,400	-	-	203,400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880,830	-	(880,830) <sup>(a)</sup>	-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880,830	-	-	880,830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497,400	-	-	497,400	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81,300	-	481,300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81,300	-	481,300	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81,300	-	481,300	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徐應強	二零二二年十月七日	66,487	-	(66,487) <sup>(b)</sup>	-	二零二五年十月七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33,540	-	(33,540) <sup>(b)</sup>	-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33,540	-	-	33,540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一日	-	25,333	-	25,333	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一日	-	25,333	-	25,333	二零二七年七月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一日	-	25,334	-	25,334	二零二八年七月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2,833	-	32,833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2,833	-	32,833	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2,834	-	32,834	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鄧呂慧瑜	二零二二年十月七日	4,300	-	(4,300) <sup>(c)</sup>	-	二零二五年十月七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7,566	-	(7,566) <sup>(c)</sup>	-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7,568	-	-	7,568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25,013	-	(25,013) <sup>(c)</sup>	-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25,013	-	-	25,013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9,234	-	-	9,234	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933	-	8,933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933	-	8,933	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934	-	8,934	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呂慧玲 <sup>(d)</sup>	二零二二年十月七日	64,860	-	(64,860) <sup>(e)</sup>	-	二零二五年十月七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29,366	-	(29,366) <sup>(e)</sup>	-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29,368	-	-	29,368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131,913	-	(131,913) <sup>(e)</sup>	-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131,913	-	-	131,913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71,834	-	-	71,834	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11,200	-	111,200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11,200	-	111,200	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11,200	-	111,200	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董事會報告書

姓名	授出日期	股份獎勵數目					歸屬日期
		於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持有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歸屬	於年內 失效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有	
僱員 <sup>(a)</sup>	二零二二年十月七日	1,376,174	-	(1,335,137) <sup>(b)</sup>	(41,037)	-	二零二五年十月七日
(總計)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594,228	-	(545,405) <sup>(b)</sup>	(48,823)	-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594,544	-	-	(53,316)	541,228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2,581,168	-	(2,409,098) <sup>(b)</sup>	(172,070)	-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2,581,168	-	-	(199,310)	2,381,858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1,614,914	-	-	(136,580)	1,478,334	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一日	-	149,312	(291) <sup>(b)</sup>	(3,408)	145,613	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一日	-	149,312	-	(3,699)	145,613	二零二七年七月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一日	-	149,376	-	(3,702)	145,674	二零二八年七月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121,841	-	-	2,121,841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121,841	-	-	2,121,841	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208,718	-	-	2,208,718	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服務提供者 <sup>(c)</sup>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74,485	-	(74,485) <sup>(b)</sup>	-	-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總計)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74,485	-	-	-	74,485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日
<b>合計</b>		<b>13,021,175</b>	<b>8,879,200</b>	<b>(6,004,325)</b>	<b>(661,945)</b>	<b>15,234,105</b>	

除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出的股份獎勵外，上述所有股份獎勵均已根據二零二一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據此，該等股份獎勵可透過發行新股或從市場購入現有股份來滿足。就已授出並將透過從市場購入現有股份方式滿足的股份獎勵而言，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的兩名為董事，及由彼等持有之股份獎勵變動詳情已於本節披露。授予其餘三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股份獎勵將透過發行新股滿足。此外，授予其他承授人(不包括上述最高薪酬人士)的股份獎勵將透過從市場購入現有股份滿足，年內彼等持有的獎勵變動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股份獎勵數目					歸屬日期
	於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持有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歸屬	於年內 失效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有	
二零二二年十月七日	76,357	-	(76,357)	-	-	二零二五年十月七日

附註：

- 於年內緊接股份獎勵歸屬日期前一天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38.48港元。
- 於年內緊接股份獎勵歸屬日期前一天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39.86港元。
- 於年內緊接股份獎勵歸屬日期前一天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38.43港元。

## 董事會報告書

- d. 呂慧玲女士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其股份獎勵由「僱員」重新分類至「董事」。
- e. 於年內緊接股份獎勵歸屬日期前一天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38.86港元。
- f. 年內各董事聯繫人所持股份獎勵的變動情況載列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股份獎勵數目				歸屬日期
		於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持有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歸屬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有	
程裕昇	二零二二年十月七日	2,068	-	2,068 <sup>(i)</sup>	-	二零二五年十月七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3,600	-	3,600 <sup>(i)</sup>	-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3,600	-	-	3,600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16,373	-	16,373 <sup>(i)</sup>	-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16,373	-	-	16,373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8,834	-	-	8,834	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533	-	8,533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533	-	8,533	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呂碩晉	二零二二年十月七日	268	-	268 <sup>(i)</sup>	-	二零二五年十月七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466	-	466 <sup>(i)</sup>	-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468	-	-	468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3,131	-	3,131 <sup>(i)</sup>	-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3,131	-	-	3,131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2,168	-	-	2,168	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200	-	26,200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200	-	26,200	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200	-	26,200	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i) 於年內緊接股份獎勵歸屬日期前一天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38.31港元。
- (ii) 於年內緊接股份獎勵歸屬日期前一天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38.19港元。
- g. 於年內緊接股份獎勵歸屬日期前一天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不包括董事聯繫人)為40.87港元。
- h. 於年內緊接股份獎勵歸屬日期前一天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不包括董事聯繫人)為38.98港元。
- i. 於年內緊接股份獎勵歸屬日期前一天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不包括董事聯繫人)為37.86港元。
- j. 於年內緊接股份獎勵歸屬日期前一天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42.88港元。
- k. 服務提供者提供諮詢及顧問服務，包括集團的前僱員。
- l. 於年內緊接股份獎勵歸屬日期前一天股份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37.84港元。

## 董事會報告書

年內授出、歸屬或失效之股份獎勵之詳情如上。年內並無註銷任何股份獎勵。

股份於緊接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予股份獎勵日期之前的收市價分別為38.95港元及38.02港元。該等授予獎勵於接納所支付總計1.00港元，且無附帶表現目標或退扣機制。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出的加權平均每股公平值分別為37.95港元及37.64港元。股份獎勵之公平值乃按股份於各授出日期之市價計算。在評估該等獎勵股份之公平值時，已計及歸屬期內的預計股息。

根據授權限額及服務供應商限額可授出的股份總數如下：

	普通股	
	授權限額	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413,015,550	43,542,443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4,720,796	43,542,443

年內，根據二零二三年認股權計劃及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已授出之認股權及股份獎勵(不包括已失效的)可予發行的股份合共為9,078,391股，約佔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的0.21%。授予董事及其聯繫人之認股權和股份獎勵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1)條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除本報告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簽訂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 准許彌償條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各董事或其他高級職員有權就履行其職務期間，或因執行其職務而可能導致或發生與此相關之所有損失或責任從本公司之資產中獲得彌償，本公司已為董事及本集團高級職員安排適當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作為保障。

## 管理合約

本財政年度內，本公司並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的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之管理及行政合約。

## 股票掛鈎協議

除上文披露之認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股票掛鈎協議將會或可能會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亦無於本財政年度結算日訂立或存續任何協議規定本公司須訂立將會或可能會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

## 董事會報告書

### 財務摘要

本集團以往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及負債賬目摘要乃摘錄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按適當情況作出調整，現載於本年報第72頁。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最大五個客戶之營業額合共佔本集團整體營業額少於30%。在採購方面（不包括資本性採購），最大五個供應商之採購額合共佔本集團整體採購額亦少於30%。

### 捐獻

本集團於年內的慈善及其他捐獻金額為4,63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4,632,000港元)。

###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資料及本公司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具備上市規則規定之充足公眾持股量。

### 核數師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經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核數師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任滿告退，惟願意應聘續任。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呂耀東

香港，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六日

## 五年賬目摘要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b>綜合損益表</b>					
收益	19,695,530	11,473,793	35,684,253	43,432,373	<b>49,242,325</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溢利／(虧損)	1,326,231	(3,433,770)	6,827,956	8,759,247	<b>10,673,765</b>
股息	–	1,307,566	873,783	3,496,218	<b>5,247,390</b>
每股盈利／(虧損)(港仙)	30.5	(78.7)	156.2	200.3	<b>244.0</b>
每股股息(港仙)	–	30.0	20.0	80.0	<b>120.0</b>
<b>綜合資產負債表</b>					
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 使用權資產	46,667,074	50,330,106	54,130,256	54,912,046	<b>54,846,165</b>
無形資產	152,858	32,949	2,500,024	2,231,584	<b>1,961,992</b>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1,996,185	1,398,522	2,236,930	2,163,377	<b>2,236,216</b>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864,615	11,287,566	9,140,993	10,172,966	<b>20,727,007</b>
流動資產淨額	8,696,196	2,613,206	6,674,404	10,299,444	<b>7,176,527</b>
資金之運用	70,376,928	65,662,349	74,682,607	79,779,417	<b>86,947,907</b>
包括：					
股本及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	23,598,057	23,968,153	24,103,725	24,253,709	<b>24,416,489</b>
儲備	44,826,622	39,945,783	46,655,447	51,691,935	<b>58,727,007</b>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68,424,679	63,913,936	70,759,172	75,945,644	<b>83,143,496</b>
非控制性權益	651,061	551,429	457,919	445,840	<b>487,988</b>
長期借貸	–	–	–	–	<b>–</b>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01,188	1,196,984	3,465,516	3,387,933	<b>3,316,423</b>
已運用資金	70,376,928	65,662,349	74,682,607	79,779,417	<b>86,947,907</b>
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15.70	14.63	16.18	17.36	<b>18.99</b>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銀河娛樂集團有限公司成員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銀河娛樂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78至160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信息及其他解釋信息。

###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中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計的相關要求，我們獨立於貴集團。我們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與博彩及娛樂業務相關之非流動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之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附註6(a)、附註15、附註16和附註17。

貴集團的收入很大程度上依賴於博彩業務，其博彩業務由酒店和娛樂業務所配合。博彩業務在博彩批給下經營，而新博彩批給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六日獲批，為期十年，期限由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三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博彩及娛樂業務相關之非流動資產，包括相關的淨營運資本的賬面價值總額為712億港元(二零二四年：613億港元)。

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有既定可用年限的非流動資產之賬面價值可能無法收回，貴集團須就其進行減值檢討，並最少每年審視其預期可使用年期是否發生變化。

我們向管理層獲取了以確定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以收入法作評估的公平值模型)。

我們了解了與博彩及娛樂業務相關之非流動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之評估的過程及考慮評估當中的不確定性及其他影響固有風險的因素以評估重大錯誤陳述中的固有風險。

我們測試了估值模型中相關數學計算的準確性，並將其與財務預算及未來預測進行核對。我們將過往的實際結果與預算結果進行了對比，以評估管理層預測的質量。

我們亦評估了管理層在估值模型中作出的關鍵定量及定性假設。定量因素包含預測收入及運營成本、未來業務趨勢、博彩組合和所使用的貼現率。當評估該等關鍵假設時，我們與管理層進行了討論，以瞭解並評估了他們選定該等假設的基礎，並將其與有關貴集團及行業績效的獨立研究報告、未來經濟復甦及增長預測和歷史數據在內的各種資料進行對比。我們通過檢查相同行業內之可比公司的貼現率，從而對所使用的貼現率的合理性進行評估。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計事項

貴集團對與博彩及娛樂業務相關之非流動資產，包括相關的淨營運資本的可收回金額進行評估。為進行此可收回性評估，管理層將博彩及娛樂業務視為單一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以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釐定。管理層認為，該等非流動資產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減值。

此評估包含了一定數量的重大定量及定性假設，包括收入趨勢、成本結構、博彩組合、貼現率、符合博彩批給合同的規定、在未來年度能成功保有博彩批給以及開發項目能及時完成。該等假設的改變可能會導致與博彩及娛樂業務相關之非流動資產之賬面價值的減值損失。評估中使用的假設亦需進行估計和判斷，可能會被預期外的未來市場、經濟狀況或政治環境所影響。在確定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相關評估要求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尤其是管理層對關鍵的內部數據及外部市場狀況的看法，從而評估未來現金流量、貼現率及長期增長率的影響，故此相關評估固有地存在不確定性。

由於該等資產對於貴集團業務相當重大，且管理層執行的評估涉及重大估計和判斷，故我們尤為重視該領域。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獲取並測試了管理層就該等定量關鍵假設作出的敏感性分析，以確定對選定關鍵假設產生的不利變化，不論是單獨或匯總起來，均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價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定性因素包含持續的法律及博彩批給合同合規，在未來年度能成功保有博彩批給以及開發項目能及時完成。我們與管理層進行了討論，以瞭解他們對各定性因素的評估，並透過查閱相關基礎文檔、規則及法規及市場資訊以佐證管理層的說法。

有關法律及博彩批給合同的合規，我們瞭解了管理層為遵守澳門特別行政區博彩監察協調局所發出之規則及法規以及博彩批給合同的要求所執行的程序。此外，我們詢問並確認管理層在遵守博彩批給合同要求上的能力、在未來年度能成功保有博彩批給的意向及可能性。

我們與管理層進行了討論，瞭解管理層如何在土地開發期限與當前項目進度上確保開發項目如期完成。

我們評鑒了管理層對相關資產預計使用年期的估算。通過參考貴集團過往使用該等資產的經驗跟我們對行業的瞭解，得出截至資產負債表日相關資產的預計使用年期仍屬恰當的結論。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我們評估了博彩及娛樂業務相關之非流動資產，包括相關的淨營運資本的可收回金額相關披露要求的充分性。

根據執行的審計程序，我們發現，貴集團對評估可收回性作出的估計和判斷以及對資產可使用年期的檢討均有相應證據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提供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總體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吳家豪先生(執業證書編號：P05152)。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六日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益(附註)	7	<b>49,242,325</b>	43,432,373
其他收入／收益，淨額	9(a)	<b>1,450,665</b>	1,242,179
向澳門政府支付的博彩特別稅及其他相關稅項		<b>(19,650,710)</b>	(16,441,035)
物料		<b>(1,207,358)</b>	(1,351,220)
攤銷及折舊	9(b)	<b>(3,794,212)</b>	(3,560,992)
僱員福利費用	9(b)	<b>(8,450,908)</b>	(8,014,348)
其他營運費用	9(c)	<b>(6,569,044)</b>	(6,245,480)
財務費用	11	<b>(161,049)</b>	(138,660)
應佔溢利減虧損：			
合營企業	18(a)	<b>70,598</b>	43,250
聯營公司	19(a)	<b>(1,483)</b>	104
除稅前溢利	9(b)	<b>10,928,824</b>	8,966,171
稅項支出	12	<b>(208,835)</b>	(151,767)
本年度溢利		<b>10,719,989</b>	8,814,404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9	<b>10,673,765</b>	8,759,247
非控制性權益		<b>46,224</b>	55,157
		<b>10,719,989</b>	8,814,404
每股盈利	13	港仙	港仙
基本		<b>244.0</b>	200.3
攤薄		<b>243.6</b>	200.2
		千港元	千港元
<b>附註：收益分析</b>			
博彩經營業務－收益總額		<b>49,138,592</b>	41,145,377
佣金及獎勵		<b>(9,489,916)</b>	(7,319,032)
博彩經營業務－收益淨額		<b>39,648,676</b>	33,826,345
酒店、購物中心業務及其他－收益		<b>6,630,932</b>	6,425,112
建築材料銷售		<b>2,962,717</b>	3,180,916
		<b>49,242,325</b>	43,432,373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b>10,719,989</b>	8,814,404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日後不會被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b>1,424,616</b>	(221,320)
日後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附屬公司匯兌差額	<b>113,048</b>	(69,399)
應佔合營企業及一間聯營公司匯兌差額	<b>32,697</b>	(39,812)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除稅項	<b>1,570,361</b>	(330,531)
本年度總全面收益	<b>12,290,350</b>	8,483,873
總全面收益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b>12,232,378</b>	8,439,459
非控制性權益	<b>57,972</b>	44,414
	<b>12,290,350</b>	8,483,873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15	<b>50,258,369</b>	50,254,376
使用權資產	16	<b>4,587,796</b>	4,657,670
無形資產	17	<b>1,961,992</b>	2,231,584
合營企業	18	<b>2,221,690</b>	2,146,635
聯營公司	19	<b>14,526</b>	16,742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資產	20	<b>14,494,033</b>	5,445,433
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21	<b>6,045,176</b>	4,487,801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	<b>187,798</b>	239,732
		<b>79,771,380</b>	69,479,973
<b>流動資產</b>			
存貨	23	<b>219,095</b>	211,837
應收賬款及預付款	24	<b>2,756,352</b>	2,298,151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25	<b>134,913</b>	134,982
可收回稅項		<b>37,838</b>	32,477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資產之現期部分	20	<b>2,603,394</b>	2,026,903
現金和其他現金等價物及銀行存款	26	<b>14,321,520</b>	20,393,568
		<b>20,073,112</b>	25,097,918
<b>總資產</b>		<b>99,844,492</b>	94,577,891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權益</b>			
股本及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	27	<b>24,416,489</b>	24,253,709
儲備	29	<b>58,727,007</b>	51,691,935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b>83,143,496</b>	75,945,644
非控制性權益		<b>487,988</b>	445,840
<b>總權益</b>		<b>83,631,484</b>	76,391,484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31	<b>98,319</b>	94,998
租賃負債	16	<b>569,438</b>	519,301
應付保修金	34	<b>400,436</b>	274,717
應付澳門博彩批給款項		<b>1,980,999</b>	2,235,239
非流動按金及其他應付賬款	34	<b>267,231</b>	263,678
		<b>3,316,423</b>	3,387,933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32	<b>11,404,366</b>	10,430,032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25	<b>45,627</b>	44,606
租賃負債之現期部分	16	<b>90,107</b>	69,339
借貸	30	<b>1,294,122</b>	4,178,906
稅項撥備		<b>62,363</b>	75,591
		<b>12,896,585</b>	14,798,474
<b>負債總額</b>		<b>16,213,008</b>	18,186,407
<b>總權益及負債</b>		<b>99,844,492</b>	94,577,891
<b>淨流動資產</b>		<b>7,176,527</b>	10,299,444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86,947,907</b>	79,779,417

呂耀東  
董事

徐應強  
董事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b>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	33(a)	<b>14,460,713</b>	11,713,501
已付香港利得稅		<b>(76,147)</b>	(63,468)
已付中國內地稅項及澳門所得補充稅		<b>(131,003)</b>	(99,770)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b>14,253,563</b>	11,550,263
<b>投資業務之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33(b)	<b>(3,430,885)</b>	(4,828,078)
租賃土地增加		<b>(8,792)</b>	–
購買無形資產		<b>(42,449)</b>	(40,12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款項		<b>5,224</b>	5,825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投資的資本返還		<b>730</b>	–
出售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所得款項		–	32,647
對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	(5,191)
對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		–	(33)
遞延應收款減少／(增加)		<b>4,448</b>	(32,084)
其他非流動資產已付按金增加		–	(13,065)
購買金融資產		<b>(13,732,792)</b>	(4,190,103)
贖回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b>4,173,800</b>	3,534,664
已收利息		<b>1,245,269</b>	978,213
超過三個月到期之短期銀行存款、短期已抵押存款減少／(增加)		<b>1,365,092</b>	(305,528)
已收合營企業股息		<b>26,464</b>	59,127
已收一間聯營公司股息		<b>1,502</b>	–
已收上市投資股息		<b>59,975</b>	56,727
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b>(10,332,414)</b>	(4,746,999)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發行新股		<b>50</b>	–
受託人出售股份		<b>9</b>	–
受託人購入股份		<b>(16,649)</b>	(18,142)
來自一間合營企業的貸款增加		–	6,479
來自非控制性權益的貸款增加		<b>6,143</b>	4,380
新增銀行貸款	33(c)	<b>1,586,893</b>	2,507,288
償還銀行貸款	33(c)	<b>(4,025,842)</b>	(515,731)
已付利息	33(c)	<b>(72,212)</b>	(47,232)
租賃付款本金及利息部分	33(c)	<b>(93,639)</b>	(91,384)
澳門博彩批給付款本金及利息部分	33(c)	<b>(269,827)</b>	(268,880)
已付予非控制性權益股息		<b>(15,824)</b>	(56,673)
已付予股東股息	14	<b>(5,247,390)</b>	(3,496,218)
用於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b>(8,148,288)</b>	(1,976,113)
<b>現金及其他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b>			
於年初之現金及其他現金等價物		<b>11,417,714</b>	6,599,174
換算差額		<b>8,314</b>	(8,611)
於年末之現金及其他現金等價物	26	<b>7,198,889</b>	11,417,714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獎勵計劃 所持股份 千港元	儲備 千港元	本公司 持有人 應佔權益 千港元	非控制性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4,103,758	(33)	46,655,447	70,759,172	457,919	71,217,091
全面收益						
本年度溢利	-	-	8,759,247	8,759,247	55,157	8,814,404
其他全面虧損						
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的公平值變動	-	-	(221,320)	(221,320)	-	(221,320)
附屬公司匯兌差額	-	-	(62,288)	(62,288)	(7,111)	(69,399)
應佔合營企業及一間聯營公司匯兌差額	-	-	(36,180)	(36,180)	(3,632)	(39,812)
其他總全面虧損，除稅項	-	-	(319,788)	(319,788)	(10,743)	(330,531)
本年度總全面收益	-	-	8,439,459	8,439,459	44,414	8,483,873
與股權持有人之交易						
已付予非控制性權益股息	-	-	-	-	(56,673)	(56,673)
與非控制性權益之交易	-	-	-	-	180	180
股份獎勵計劃－已發行予受託人股份	13	(13)	-	-	-	-
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購入股份	-	(18,142)	-	(18,142)	-	(18,142)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股份	149,962	18,164	(168,126)	-	-	-
授予認股權之公平值	-	-	127,882	127,882	-	127,882
授予股份獎勵之公平值	-	-	133,491	133,491	-	133,491
特別及中期股息(附註14)	-	-	(3,496,218)	(3,496,218)	-	(3,496,21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4,253,733</b>	<b>(24)</b>	<b>51,691,935</b>	<b>75,945,644</b>	<b>445,840</b>	<b>76,391,484</b>
全面收益						
本年度溢利	-	-	10,673,765	10,673,765	46,224	10,719,989
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的公平值變動	-	-	1,424,616	1,424,616	-	1,424,616
附屬公司匯兌差額	-	-	105,706	105,706	7,342	113,048
應佔合營企業及一間聯營公司匯兌差額	-	-	28,291	28,291	4,406	32,697
其他總全面收益，除稅項	-	-	1,558,613	1,558,613	11,748	1,570,361
本年度總全面收益	-	-	12,232,378	12,232,378	57,972	12,290,350
與股權持有人之交易						
已付予非控制性權益股息	-	-	-	-	(15,824)	(15,824)
股份獎勵計劃－已發行予受託人股份	43	(43)	-	-	-	-
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購入股份	-	(16,649)	-	(16,649)	-	(16,649)
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出售股份	9	-	-	9	-	9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股份	162,674	16,682	(179,356)	-	-	-
認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	64	-	(14)	50	-	50
授予認股權之公平值	-	-	51,232	51,232	-	51,232
授予股份獎勵之公平值	-	-	178,222	178,222	-	178,222
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及 二零二五年中期股息(附註14)	-	-	(5,247,390)	(5,247,390)	-	(5,247,39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4,416,523</b>	<b>(34)</b>	<b>58,727,007</b>	<b>83,143,496</b>	<b>487,988</b>	<b>83,631,484</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銀河娛樂集團有限公司(「銀娛」或「本公司」)乃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上市地是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干諾道中一百一十一號永安中心二十二樓。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i)在澳門開發及運營綜合度假城、酒店及娛樂場幸運博彩或其他形式的博彩、提供酒店及有關服務，及(ii)在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生產、銷售及分銷建築材料。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 2. 澳門博彩批給

澳門博彩由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澳門政府」)通過授予承批公司進行管理，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銀河娛樂場股份有限公司(「銀河娛樂場」)即為其中一家承批公司。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六日，澳門政府與銀河娛樂場簽訂新博彩批給合同(「博彩批給合同」)，為期十年，期限由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三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本集團簽署將娛樂場及博彩業務相關之資產歸屬給澳門政府的多份合同(「歸屬資產合同」)。由銀娛之附屬公司所持有之澳門銀河、星際及百老匯娛樂場和銀河娛樂場所持有之博彩業務之可歸屬資產無償歸屬澳門政府。同時澳門政府暫時將已歸屬之娛樂場和博彩業務之資產移交給本集團，獲授予在博彩批給合同的十年期限於博彩業務上繼續使用。假設其後能成功投標及持有博彩批給，此等娛樂場及博彩業務的資產之控制權及經濟利益將持續由本集團所擁有。銀河娛樂場將繼續確認該等娛樂場區域及博彩業務之資產為使用權資產及物業、機器及設備並於其餘下估計可使用年期計提折舊。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銀河娛樂場確認無形資產及相應的金融負債計入「應付澳門博彩批給款項」及「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為於澳門經營幸運博彩的權利及根據博彩批給合同及歸屬資產合同無條件付款的義務。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無形資產之賬面淨值為19.0億港元，金融負債之非流動部分及流動部分分別為19.8億港元及4.1億港元。

銀河娛樂場承諾在博彩批給合同有效期內投資337.5億澳門元(約327.6億港元)，其中包括非博彩設施及活動項目為328.5億澳門元(約318.9億港元)及博彩項目為9.0億澳門元(約8.7億港元)，主要將用於投資旅遊及娛樂業務，以支持澳門政府進一步發展澳門經濟多元化，以及吸引更多海外旅客的目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採用歷史成本法，並對某些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列值之重估作出修訂，及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而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其涉及高度的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假設和估算的範疇，在附註6中披露。

**(a) 採納經修訂準則**

在二零二五年，本集團採納下列與其業務相關的經修訂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本集團已評估上述經修訂準則並認為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b) 尚未生效之新準則、現有準則及詮釋修訂**

新準則及修訂		自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第十一冊之年度改進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的分類和計量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貢獻	待定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列報和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的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一詮釋第5號(修訂)	財務報表列報一借款人對具按要 求償還條款的有期貨款的分類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 (b) 尚未生效之新準則、現有準則及詮釋修訂(續)

本集團並未提前應用上述新準則及修訂，並正在評估其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之影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列報和披露」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及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本集團正在評估其潛在影響，預計採納該新準則將主要影響綜合損益表的列報和披露，包括拓展對管理層界定績效指標的披露要求，以及關於收入和開支分類的披露要求。除上述列報和披露方面之外，預期該等準則之採納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重大會計政策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所應用之會計政策與過往年度所用者貫徹一致。

#### 4.1 綜合入賬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並包括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收購後業績及儲備。

本年度內購入或售出之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應佔業績由其收購日起計或計至出售日止(如適用)反映在綜合損益表內。

出售附屬公司、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之溢利或虧損根據出售日應佔之資產淨值及應佔未撇銷商譽計算。

#### 4.2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有權控制之公司(包括結構實體)。當本集團參與某公司所得之浮動回報之風險或權利，並能運用其對該公司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回報，本集團即擁有該公司之控制權。

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全面綜合入賬及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作為業務合併之入賬方法。就收購附屬公司所轉讓代價乃本集團轉讓資產、所收購公司前擁有人所產生之負債及發行股本權益之公平值。所轉讓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之任何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所收購可識別資產與業務合併承擔之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彼等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按逐項收購基準確認於所收購公司之任何非控制性權益。屬現時擁有權權益且於清盤時賦予其持有人按比例分佔實體資產淨值之所收購公司非控制性權益，按公平值或按現時擁有權權益在所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中按比例應佔之份額計量。所有其他非控制性權益部分乃按其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惟倘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規定其他計量基準則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4.2 附屬公司(續)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作開支。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公司先前持有之所收購公司股本權益乃透過損益重新計量為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

本集團所轉讓之任何或然代價將在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被視為一項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公平值後續變動，將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規定於損益內確認。分類為權益之或然代價毋須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於權益入賬。

所轉讓代價總額、所收購公司之任何非控制性權益金額及任何過往於所收購公司之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超過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平值之差額入賬列作商譽。倘該數額低於以廉價購入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公平值，則該差額會直接於損益內確認。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交易的結餘及收支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之憑證，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在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入賬。成本值包括直接應佔投資成本。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 4.3 非控制性權益

###### *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而控制權不變*

不導致失去控制權之非控制性權益交易入賬列作權益交易—即以彼等為擁有人之身份與擁有人進行交易。所支付之任何代價之公平值與相關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賬面值的差額於權益列賬。向非控制性權益出售產生的盈虧亦於權益列賬。

###### *出售附屬公司*

倘本集團不再擁有控制權，其於該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按其公平值重新計量，而賬面值變動則於損益內確認。就隨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公平值指初步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可能意味著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4.4 合營安排

於合營安排之投資乃歸類為合營業務或合營企業，視乎各投資者之合約權利及責任而定。本集團已評估其合營安排之性質，並將該等合營安排釐定為合營企業。合營企業乃採用權益法入賬。

根據權益法，於合營企業之權益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予以調整，以確認本集團之應佔收購後溢利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變動。如本集團應佔一間合營企業之虧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合營企業之權益(包括實質上屬於本集團於該合營企業之淨投資一部分之任何長期權益)，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已代合營企業承擔責任或作出付款。

本集團與合營企業交易間之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於合營企業之權益為限予以對銷。除非有證據顯示交易中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會予以對銷。合營企業之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相符。

##### 4.5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乃非附屬公司或合營企業，而本集團在股權中擁有長期權益，並對其管理有重大影響力但並不具控制權，通常附帶有20%至50%投票權的股權。

聯營公司投資以權益法入賬，初步以成本確認，而賬面值予以增加或減少以確認收購日期後投資者應佔所投資公司損益之部分。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包括收購時已識別的商譽(扣除任何累計減值虧損)。

倘於聯營公司之擁有權權益減少，而保留重大影響力，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金額僅有一定比例部分重新劃分至損益(如適用)。

本集團應佔收購後聯營公司的溢利或虧損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而應佔收購後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投資賬面值會根據累計之收購後變動而作出調整。如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已代聯營公司承擔責任或作出付款。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所持聯營公司之權益為限予以對銷。除非有證據顯示交易中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聯營公司之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之政策相符。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4.6 商譽

商譽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指所轉讓代價超出本集團於所收購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值之權益及所收購公司非控制性權益公平值之數額。

收購附屬公司的商譽包括在無形資產內，收購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商譽包括在於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投資內。

就減值測試而言，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商譽乃分配至預期自合併協同效應受惠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各獲分配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組別指就內部管理而言實體監察商譽之最低層面。商譽於經營分部層面監察。

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檢討，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檢討。包含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作比較，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且其後不會撥回。

### 4.7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按適用)。重置部分的賬面值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成本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綜合損益表支銷。

在建資產在建成及可供使用前不予計提折舊。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折舊採用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按直線法分攤至剩餘價值計算：

樓宇及物業裝修	20至50年
租賃物業裝修	2至20年
廠房及機器	3至20年
博彩設備	3至10年
其他資產	2至20年

資產之剩餘價值及可用年限在每個結算日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如資產之可收回價值已低於其賬面值，則將賬面值即時撇減至估計可收回價值。

出售收益及虧損指出售所得收入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之差額，並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4.8 租賃

在本集團預期可使用租賃資產之日，租賃會被初始確認為一項使用權資產和相應負債。

租賃產生之資產及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獎勵之淨現值。

租賃付款乃採用本集團之增量借貸利率折現。租賃付款在本金與財務費用之間分攤。租期內之財務費用扣除自綜合損益表，以計算出各期間負債結餘的固定週期利率。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之初始計量金額；及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任何租賃付款，減去已收取之任何租賃獎勵。

使用權資產一般按資產可使用年期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折舊。若本集團合理肯定會行使購買期權，使用權資產則按相關資產之可使用年期折舊。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之付款以直線法在綜合損益表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之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設備及辦公室傢俬的小型物品。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收到的經營租賃收入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收入。為獲取經營租賃所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計入相關資產的賬面值，並在租賃期內按照與租賃收入相同的基礎確認為開支。租賃資產按其性質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列示。

##### 4.9 澳門博彩批給

澳門博彩批給按成本減累積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博彩批給具有確定可使用年限，並按直線法在批給餘下年期攤銷。

##### 4.10 電腦軟件

獲取特定電腦軟件牌照並將之投入使用所產生之成本乃予以資本化，並在三年估計可用年限內以直線法攤銷。與保養電腦軟件程式有關之成本乃在產生時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4.11 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合營企業及非金融資產投資之減值

沒有確定使用年限或尚未可供使用之資產毋須攤銷，但每年就減值進行測試。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減值審閱須攤銷的資產。減值虧損按資產之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之公平值扣除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將按個別可識辨現金流量的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外，已蒙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日均就減值是否可以撥回進行檢討。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評估有否任何跡象顯示之前期間已就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倘出現任何該等跡象，則本集團估計該等資產之可收回金額。除非資產按重估金額列賬，否則減值虧損撥回即時於損益內確認。重估資產之任何減值虧損撥回應被視為重估增加。減值虧損撥回應佔之增加後賬面值不得超過原應釐定之賬面值(扣除攤銷或折舊)。

當收到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之股息時，而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宣派股息期間之總全面收益，或在單獨財務報表之投資賬面值超過所投資公司資產淨值(包括商譽)在綜合財務報表之賬面值時，則必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 4.12 金融資產

###### (i) 分類

本集團按下列計量類別將金融資產分類：

- 其後按公平值計量者(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或透過損益列賬)；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者。

分類視乎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之合約條款而定。

就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而言，收益及虧損會在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記錄。就並非持作買賣之權益工具投資而言，這取決於本集團是否已在初步確認時作出不可撤回之選擇，將權益投資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入賬。

本集團在並只有在其管理有關資產之業務模式有變時，才會將債務投資重新分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4.12 金融資產(續)

###### (ii)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之一般購入及出售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當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經已到期或經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轉讓時，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

###### (iii) 計量

本集團在初步確認時按其公平值計量金融資產，如為並非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則另加收購該金融資產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於損益中支銷。

在釐定包含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用作支付本金及利息時，會整體考慮包含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金融資產。

######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之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之業務模式及資產之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種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倘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之資產之現金流量乃完全用作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終止確認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中確認，並與匯兌盈虧於其他收益／(虧損)列示。減值虧損於綜合損益表內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 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倘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而持有之資產之現金流量乃完全用作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除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盈虧於損益確認外，賬面值變動乃透過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將自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中確認。來自該等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匯兌盈虧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而減值開支於綜合損益表內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不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之資產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計量。其後按公平值列入損益計量之債務投資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並於其產生期間在其他收益／(虧損)以淨值列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4.12 金融資產(續)

###### (iii) 計量(續)

###### 權益工具

本集團按公平值為所有權益投資進行後續計量。倘本集團管理層已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權益投資之公平值收益及虧損，則於終止確認此類投資後，公平值收益及虧損不再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收取款項之權利確立時，此類投資的股息繼續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益／(虧損)中確認(如適用)。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權益投資之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不會與其他公平值之變動分開呈報。

###### (iv)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列賬之債務工具相關之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之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

##### 4.13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活動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股份認沽期權和可換股票據的嵌入式衍生負債)初步按於衍生工具合約訂立日之公平值確認，其後按公平值重新計量。

本集團於訂立交易時就對沖工具與對沖項目之關係，以至其風險管理目標及執行多項對沖交易之策略作存檔記錄。本集團亦於訂立對沖交易時和按持續基準，記錄其對於該等用於對沖交易之衍生工具，是否高度有效地抵銷對沖項目現金流量變動的評估。

對沖項目剩餘到期日超過十二個月時，作對沖用途的各項衍生工具(按公平值計算)將計入非流動資產或負債；而對沖項目之剩餘到期日少於十二個月時，則將計入流動資產或負債。作買賣用途的衍生工具將計入流動資產或負債。

指定及合資格作現金流量對沖用途之有對沖效果部分之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而其無對沖效果部分之收益或虧損將即時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累計於權益內之金額，將於相關之對沖項目對損益產生影響(例如出現所對沖之未來銷售)之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與對沖浮息借貸之利率掉期合約有效部分有關之盈虧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然而，當對沖之預期交易導致非金融資產(如存貨或機器及設備)的確認，過往在權益內遞延之收益及虧損自權益轉撥並計入資產最初計量之成本。倘為存貨或固定資產，遞延金額最終分別於銷售貨品成本中或以折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4.13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活動(續)

當一項對沖工具到期或出售時，或當對沖不再符合對沖會計處理之條件時，其時在權益中存有之任何累計盈虧仍保留在權益內，並於未來交易最終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時確認入賬。當某項未來交易預期不會再出現時，記錄在權益之累計盈虧即時轉撥至綜合損益表。

##### 4.14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預期信貸虧損計量。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式來計量所有業務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亦即利用全期的預期減值準備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業務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會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點及逾期日數分組。合約資產與未入賬在建工程有關，其風險特點與同類合約之應收賬款大致相同。因此，本集團認為業務應收賬款之預期虧損率為合約資產之合理概約虧損率。應收賬款的賬面值通過使用備抵賬戶扣減，減值準備額在綜合損益表內的其他營運費用項下確認。在應收賬款不可收回時，則於備抵賬內撇銷。之前已撇銷款項如其後收回將撥回計入綜合損益表以抵扣其他營運費用。

##### 4.15 存貨

存貨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建築材料成本以加權平均數作基準計算，包括物料、直接勞工及適當比例之生產經常性開支。消耗品按先進先出法釐定，食品及餐飲則利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以預計之銷售所得收入減除估計銷售開支計算。

##### 4.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存於銀行、金融機構於存款日起計三個月內償還之存款及其他娛樂場的現金籌碼，減除銀行透支。其他娛樂場的現金籌碼包括組成本集團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以及承受非重大價值變動風險者。銀行透支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為流動負債下之借貸。

##### 4.17 股本

普通股被列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的減少(扣除稅項)。

當本公司購回其權益股本，所支付之代價(包括成本增幅直接應佔之任何金額)扣除所得稅，乃從權益持有人應佔之權益中扣除，股份則予註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4.18 借貸

借貸初步按公平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貸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利用實際利率法於貸款期間內在綜合損益表確認。

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結算日後最少十二個月，否則借貸分類為流動負債。

設立貸款融資所支付費用將於部分或全部融資有可能被提取之情況下確認為貸款之交易成本。於此情況下，費用將會遞延直至提取貸款為止。倘無證據顯示部分或全部融資有被提取之可能，費用將撥充資本作為流動資金之預付款項，並於融資之相關期間內攤銷。

### 4.19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業務應付賬款為在日常運作過程中從供應商處購買商品或接受服務而形成之支付責任。倘業務應付賬款在一年或更短期間之內支付(若較長，則在業務正常經營週期內)，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列作非流動負債。

業務應付賬款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4.20 撥備

當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有之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在解除責任時有可能令到資源流出，同時責任金額能夠可靠地作出估計時，則會確認撥備。當預計撥備可獲償付，則將償付金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惟只能在償付金可實質確定時確認。

倘出現多項類似責任，需要流出資源以償付責任的可能性乃經整體考慮責任類別而釐定。即使相同類別責任內包括的任何一個項目導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不大，仍會確認撥備。

撥備按預期償還債務所需開支採用除稅前比率(反映現時市場對債務特定之金錢時間值及風險之評估)計算之現值計量。隨時間推移產生之撥備增加作為利息開支確認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4.21 當期及遞延稅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綜合損益表確認，惟若稅項與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有關則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會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營企業以及聯營公司於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結算日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的詮釋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負債之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內之賬面值兩者之暫時差異作全數撥備。然而，若遞延稅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則不作記賬。遞延稅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有關之遞延稅項資產變現或遞延稅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之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是就可能未來應課稅溢利而就此可使用暫時差異而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投資之暫時差異而撥備，但假若本集團可以控制遞延所得稅負債暫時差異撥回之時間，而暫時差異有可能在可見未來不會撥回則除外。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抵銷，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且有意按淨額將結餘結算，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 4.22 向澳門政府支付的博彩特別稅及其他相關稅項

根據澳門政府批給的博彩專營權及相關法例，本集團須按博彩業務之博彩收益淨額，繳付35%之博彩稅及作出5%之公共發展及社會相關撥款。該等開支(經扣除免稅額)在綜合損益表中以淨額呈列為「向澳門政府支付的博彩特別稅及其他相關稅項」，並在產生時於綜合損益表扣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4.23 佣金及獎勵

佣金及獎勵按照博彩收益淨額或轉碼金額之若干百分比計算，並在相關服務提供時確認入賬。

##### 4.24 僱員福利

###### (a) 僱員權利、福利及花紅

以強制性、合約性或自願性之方式予公共或私人管理定額退休供款或退休計劃之供款於財政期間到期應付時確認為僱員福利費用。預付供款於有現金退款或未來付款減少時確認為資產。

僱員在年假和長期服務休假之權利在僱員應享有時確認。本集團為截至結算日止僱員已提供之服務而產生之年假及長期服務休假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僱員之病假及產假不作確認，直至僱員正式休假為止。

本集團因僱員所提供之服務須承擔於結算日起計算十二個月內全數支付的花紅計劃之現有法律或推定性的責任，而責任金額能夠可靠地作出估算時，需確認撥備。

###### (b)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

###### (i) 認股權

僱員提供服務而根據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獲授予認股權之公平值乃確認為費用。在歸屬期間內將予支銷的總金額參考授予的認股權的公平值釐定，不包括任何非市場歸屬條件的影響。非市場歸屬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可予以行使的認股權數目的假設。在每個結算日，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可予以行使認股權數目的估計。本集團在餘下歸屬期內於綜合損益表確認對原估算修訂(如有)的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當認股權獲行使時，所收取之款項(扣除任何直接相關之交易成本)均計入股本中。

認股權根據計劃失效時，在僱員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儲備中確認之相應金額會轉撥至保留盈利。

本公司向本集團附屬公司之僱員授予其股本工具之期權，被視為資本投入。所獲得僱員服務之公平值乃參考授出日期之認股權之公平值計量，於歸屬期內確認為增加對附屬公司業務之投資，並相應計入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4.24 僱員福利(續)

###### (b)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續)

###### (ii) 股份獎勵

本集團亦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僱員授出本公司之股份，據此，獎勵股份乃新發行或於公開市場買入。由公開市場買入股份的成本會在權益內確認為庫存股份。僱員提供服務而根據計劃獲授予股份之公平值乃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為員工成本，並相應增加權益項下之股份獎勵儲備。獎勵股份之公平值乃按股份於授出日期之市場報價計量，並於各歸屬期內在綜合損益表扣除。於歸屬期內會審閱預期將會歸屬之獎勵股份數目。除非原有員工成本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否則於過往年度確認之累計公平值之任何調整乃在審閱年度之綜合損益表內扣除或計入，並對僱員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儲備作出相應調整。於歸屬日期，確認為員工成本之款額會作出調整，以反映實際歸屬之獎勵股份數目(並對僱員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儲備作出相應調整)，而在權益內確認為庫存股份之獎勵股份成本會轉撥至僱員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儲備。

##### 4.25 借貸成本

凡直接與收購、建造或製造一項必須經一段長時間完成及籌備，以達致預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有關之借貸利息及相關成本，均作為該資產之部分成本予以資本化，直至資產大致上達致預定用途或出售之時為止。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在產生之財政期間於綜合損益表支銷。

##### 4.26 收益及收入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值計量，並代表就所供應貨品之應收款項減增值稅、退貨、回扣、折扣及信貸津貼。

當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已達到本集團的各業務的特定條件時，本集團將確認收入。本集團以其過往業績作為估計的依據，並會考慮客戶類別、交易類別及各項安排的具體情況。

###### (a) 博彩業務

博彩業務收益指博彩收益淨額，乃在提供有關服務時確認，並按本集團從該業務之經濟流入所得權益經扣除佣金及獎勵後計量，當中免費提供的酒店服務所產生之收益亦會從博彩經營業務收益分配至酒店業務收益。

###### (b) 酒店業務

來自酒店房租及餐飲銷售之收益於提供有關服務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4.26 收益及收入確認(續)

###### (c) 建築材料

建築材料銷售收益乃在或當貨品控制權轉予客戶時確認。若干建築材料之銷售收益確認時間，乃於相關建築材料合法或實際上轉讓予客戶之時間點確認。

###### (d) 租金收入

購物中心業務之租金收入扣除支付予承租人之任何獎勵後(不含下文規定的租賃付款豁免)按租約年期以直線法確認。

在租賃付款被豁免之日，本集團重新計量其經營租賃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任何變動均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並終止確認經營租賃應收款項，包括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出租人未確認為經營租賃應收款項的已豁免租賃付款作為租賃修改處理，即新租賃項下的經修訂未來租賃付款，包括與原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其後以直線法確認為收入。

###### (e)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在考慮未償還本金額及適用利率後按時間比例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 (f)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在確定有權利收取時確認。

##### 4.27 外幣匯兌

本集團每個實體的綜合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本集團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此乃本公司的功能及列賬貨幣。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重新計量有關項目的估值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盈虧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結算日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盈虧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按公平值列入損益持有之非貨幣金融資產的匯兌差額，乃在損益確認為公平值盈虧的一部分。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持有之非貨幣金融資產之匯兌差額乃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4.27 外幣匯兌(續)

功能貨幣與列賬貨幣不同的所有本集團實體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列賬貨幣：

- (i) 每份呈報的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和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匯率換算；
- (ii) 每份損益表內的收入和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出售海外業務時(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對擁有海外業務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出售涉及失去對擁有海外業務之合營企業之共同控制權，或出售涉及失去對擁有海外業務之聯營公司之重大影響力)，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有關該業務之所有累計於權益之匯兌差額，則重新分類至損益。

倘為部分出售而並未導致本集團失去對擁有海外業務之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該累計匯兌差額之應佔比例會重新歸類為非控制性權益，而不會於損益確認。就所有其他部分出售(即本集團遞減在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權益後，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而言，該累計匯兌差額之應佔比例則須重新分類至損益。

收購海外實體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視為該海外實體的資產和負債，並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在權益中確認。

##### 4.28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乃按與向首席營運決策者提供內部報告之一致方式呈報。首席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營運分部之表現，被識別為作出策略決策之董事會。

##### 4.29 股息分派

期內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向本公司股東分派股息，會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內列為負債。

##### 4.30 抵銷金融工具

於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將已確認金額抵銷，且有意按淨額結算或同時將資產變現及將負債償付，金融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而淨額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列賬。法定可執行權利不得視乎未來事件而定，且必須於公司或合作夥伴違約、無力償債或破產時可在正常業務範圍內強制執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 4.31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乃要求發出人(擔保人)作出特定付款以償付擔保受益人(「持有人」)就持有人因指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之條款支付到期款項所蒙受損失之合約。該等財務擔保乃為取得貸款、透支及其他銀行融資而代表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合營企業及關連公司向銀行、金融機構及其他機構提供。

本集團將其提供予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財務擔保列作保險合約。本集團就其於保險合約之負債於每個結算日，以當時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作出評估。該等保險負債之賬面值變動已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 5.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業務及其他應收賬款、應收關連方款項、現金及銀行結餘、受限制銀行存款、其他娛樂場之現金籌碼、非流動及其他投資、業務及其他應付賬款、應付關連方款項及借貸。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有關附註披露。本集團的活動承受多種的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層管理並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按及時且具效益的方式實施適當措施。

本集團尋求使用衍生金融工具管理風險以減低若干風險的影響，惟並無就投機目的去訂立或買賣衍生金融工具。本集團的管理層在本集團個別經營單位確認、評估及管理重大財務風險。

### 5.1 財務風險因素

#### (a) 市場風險

#####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營運，故此承受因多種貨幣產生外匯風險，所涉貨幣主要是美元、人民幣、澳門元及其他非港元貨幣。外匯風險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以不同集團公司功能貨幣以外之其他貨幣為計值單位而產生。

本集團會在認為適當時以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幣借貸安排減低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主要乃源自以美元計值之債務證券以及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若美元兌港元貶值/升值0.5%，年內除稅後溢利將因換算該結餘之匯兌虧損/收益而減少/增加116,2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93,734,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若人民幣兌港元貶值/升值2%，年內除稅後溢利將因換算該結餘之匯兌虧損/收益而減少/增加7,72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044,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5.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a) 市場風險(續)

##### (i) 外匯風險(續)

只要港元仍然與澳門元掛鈎，本集團亦毋須承擔港元兌澳門元之重大外匯風險。

以其他外幣計值的資產所產生的外匯風險並不重大。

##### (ii)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的投資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分類為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參閱附註21)，故此本集團承受價格變動風險。除按策略性目的持有的非上市證券外，所有該等投資均屬上市。本集團不承受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所有非上市投資均以長期策略性目的持有，並最少每半年以本集團獲得的資料評估其表現，並評估與本集團長期策略性計劃的相關度。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若本集團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市值上升/下降10%，所有其他因素不變，年內總全面收益將增加/減少604,51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48,780,000港元)。

##### (i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因計息資產及負債利率變動之影響而承受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政策是於其認為適當時建立銀行融資以應付其於香港、澳門、中國內地及其他國家的投資。政策也包括對利率走勢作緊密監控及當有利的利率價格出現時，轉換及訂立新的銀行融資。

利率掉期合約於適合時保障利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除銀行存款、債務證券及應收貸款外，並無重大計息資產，因此本集團之收入和營運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利率變動所影響。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產生自借貸。按浮息授出的借貸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定息授出的借貸使本集團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若浮息借貸利率上升/下降0.5%，所有其他因素不變，年內除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6,47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0,895,000港元)，主要由於浮息借貸的較高/較低利息開支。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若按浮息計息的銀行存款及債務證券利率上升/下跌0.5%，所有其他因素不變，年內除稅後溢利將增加/減少1,09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116,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5.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來自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債務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銀行與金融機構的存款、其他娛樂場的現金籌碼及應收貸款，亦有來自客戶的信貸風險，包括未償付的應收款和已承諾交易以及博彩業務合作夥伴。銀行存款只會選擇信貸評級良好的銀行及金融機構以減低風險。債務證券投資僅限於優質的金融機構及公司，並定期作出監察。發出及兌換現金籌碼受到澳門政府規則及規例嚴格規管。其他娛樂場之現金籌碼可於信貸質素良好之娛樂場兌換現金以減低風險。管理層經考慮娛樂場之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評估娛樂場之信貸質素。

本集團已有政策及指引評估合資格客戶及博彩業務合作夥伴的信譽度，確保僅向有適合信貸記錄及往績記錄良好且遵守法律規定的合作夥伴提供信貸。鑒於博彩業中的貴賓廳業務性質乃由信貸主導，加上澳門貴賓廳博彩市場之最新形勢，本集團因貴賓廳博彩營運商現有數目而承受的可收回性集中度風險有所提高。本集團持續監察授出信貸以減低信貸風險。個人信貸賬目活動乃被定期監察，以供管理層決定應否繼續、改變或取消信貸。管理層定期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業務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點及逾期日數分組。應收賬款的詳情及信貸風險的進一步披露載於附註2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貸風險為金融資產之各自未減值賬面值。

#### (c)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指本集團未能應付現有到期債項之風險。本集團藉著維持審慎比率，計量和監管其流動資金，包括本集團整體資產、負債、借貸及承擔之流動性架構。

現金流量預測乃於本集團各經營實體進行制定，並由本集團庫務部匯總而成。本集團庫務部監控本集團流動資金需求的滾動預測，確保其擁有足夠的現金流量以滿足業務需要，並維持其尚未提取之借貸額度隨時有充足餘額，使本集團不會違反任何借貸額度之借貸限額或契諾(如適用)。此等預測考慮到本集團的債務融資計劃、契諾的合規、遵守內部資產負債表比率目標及(如適用)外部監管或法例規定(如貨幣限制)。

本集團庫務部會把盈餘現金投資於計息銀行存款及優質債務證券、選擇有適當到期日的工具或留備作足夠流動資金以提供上述預測釐定的充足餘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5.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就本集團的金融負債的合約到期日，按金融負債的未折現現金流量根據本集團須還款的最早日期分析，並包括利息及本金。

	一年內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兩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貸款	1,295,468	-	-	-	1,295,468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包括非流動應付 澳門博彩批給款項、非流動應付保 修金、非流動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11,396,156	876,120	1,398,916	920,699	14,591,891
租賃負債	98,346	105,118	144,105	621,863	969,431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45,627	-	-	-	45,62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貸款	4,188,211	-	-	-	4,188,211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包括非流動應付 澳門博彩批給款項、非流動應付保 修金、非流動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	10,416,834	527,364	1,607,779	1,341,502	13,893,479
租賃負債	77,779	69,337	149,204	615,469	911,789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44,606	-	-	-	44,6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5.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確保本集團能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權益所有人提供利益，並保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為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經考慮宏觀經濟環境、當前市場借貸利率及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流量是否充裕，在需要時可通過資本市場或銀行借貸籌措資金，本集團亦可調整向股東派付之股息金額、向股東發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項。

本集團以資產負債比率監察資本。該比率按負債淨額除以總資產減現金及銀行結餘計算。負債淨額按總借貸(包括綜合資產負債表內載列的「流動及非流動借貸」)減現金及銀行結餘計算。本集團擬運用剩餘資金以改善其資本架構，透過提早償還借貸以在日後節省財務費用。

本集團亦根據外部監管要求監控資本。根據經修訂的澳門第16/2001號法律(經澳門第7/2022號法律所修訂)的規定，銀河娛樂場須擁不少於50億澳門元(約48.5億港元)的實繳資本，並且在博彩批給合同期間，維持不少於50億澳門元(約48.5億港元)的資產淨值。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河娛樂場的實繳資本和資產淨值均不低於規定數額。

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借貸總額(附註30)	<b>(1,294,122)</b>	(4,178,906)
減：現金及銀行結餘(附註26)	<b>14,309,798</b>	20,381,876
現金淨額	<b>13,015,676</b>	16,202,970
總資產減現金及銀行結餘	<b>85,534,694</b>	74,196,015
資產負債比率(附註)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處於淨現金狀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5.3 公平值之估計

下表呈列按以下公平值計量等級對於綜合資產負債表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作出之分析：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價格)或間接(自價格引伸)觀察之輸入數值(不包括第一級之報價)(第二級)。
- 資產或負債並非根據可觀察之市場數據(無法觀察之輸入數值)之輸入數值(第三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 非上市投資	-	-	190	190
— 上市投資	6,044,986	-	-	6,044,986
總計	6,044,986	-	190	6,045,17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

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 非上市投資	-	-	190	190
— 上市投資	4,487,611	-	-	4,487,611
總計	4,487,611	-	190	4,487,8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5.3 公平值之估計(續)

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是根據結算日的市場報價釐定。如能隨時及定期從交易所、交易員、經紀、業界團體、定價服務或監管機構獲得報價，並且該報價代表按公平原則實際及定期發生的市場交易，則視為活躍市場。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的市場報價乃根據買賣價差範圍內最能代表有關情況下之公平值之當前價格。此等工具屬於第一級。第一級的工具包括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例如場外交易衍生工具)之公平值乃採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盡量在可行情況下使用可觀察的市場數據，並盡可能減少依賴實體特有的估計數字。若釐定工具公平值所需之所有主要參數均可由觀察所得，該工具則列入第二級。

如有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值並非根據可觀察之市場數據，該工具則列入在第三級。

用於估量金融工具之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類似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員報價。
- 利率掉期交易的公平值根據可觀察的收益曲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
- 就並無近期交易的非上市債務工具投資而言，管理層已運用適當估值技術確定該等工具的公平值。該等估值技術可能考慮原來的成交價，並計及自投資收購以來的相關發展及與投資估值相關的其他因素(如所持股份的優先權、市場波動性及首次公開發售的可能性)，並參考近期可資比較類型工具的第三方交易及潛在買家的可靠指示性要約。折現越高，無報價的直接投資的公平值越低。獨立外聘估值師已參與釐定公平值(如適用)。
- 其他技術，例如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或近期交易價格，用以確定其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本集團的政策是於導致出現轉移的事件或情況改變當日，確認公平值等級之間的轉入及轉出。概無任何金融資產於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平值等級類別間進行重大轉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5. 財務風險管理(續)

### 5.3 公平值之估計(續)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三級工具(附註21)之變動。

	按公平值列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年初	190	3,113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虧損 資本返還	- -	(50) (2,873)
於年末	190	190

## 6.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過程中，本集團根據以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預期日後在合理情況下相信會出現之事件，對所作之估算和判斷持續進行評估。本集團就未來作出估算和假設，而所得出之會計估算難免偏離實際相關業績。於下一財政期間內有重大風險以致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有重要調整之估算及假設討論如下：

### (a)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之賬面值

本集團會測試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是否可能減值或撥回減值。本集團對所有與博彩及娛樂業務有關的非流動資產(包括相關的淨營運資本)之可收回金額進行評估，其總賬面值為712億港元。本集團認為，該等資產為所產生現金流入基本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所產生現金流入之最小資產組別，因此將該等資產合組成一個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乃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釐定。該等方法乃基於多項重大的量化及質化假設，包括收入趨勢、成本結構、博彩組合、貼現率、符合博彩批給合同的規定、在未來年度能成功保有博彩批給以及開發項目能及時完成。該等估計改變可能會對資產可收回金額產生重大影響，並可能導致未來期間出現減值支出或減值撥回。此外，只有在實體最後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當日以來該資產之估計服務潛力有所增加之情況下，方會確認減值虧損撥回。要決定資產之服務潛力有否上升/下降，需要行使重大判斷。會計政策及已作出之累計減值詳情載於附註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6. 關鍵會計估算及判斷(續)

### (b) 使用權資產、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管理層釐定其使用權資產、物業、機器及設備之估計可用年限及剩餘價值。倘可用年限或租賃期與先前估計不同，管理層將按直線法修訂折舊費用，或將已經廢棄或出售之陳舊或非策略性資產撤銷或撇減。

本集團認為，於新博彩批給合同屆滿後，其在未來將能成功保留及投標博彩批給。管理層於釐定估計使用權資產與物業、機器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已考慮相關因素。

### (c) 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

並非在活躍市場買賣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乃使用估值法釐定。本集團運用其判斷，挑選多種方法，並主要根據各個結算日之市況作出假設。公平值亦反映預期來自最終銷售並經扣除估計有關銷售直接開支的折現現金流量。

### (d)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

授出之認股權之公平值，由獨立專業估值師根據有關流動性、認股權年期、派息率及年度無風險利率之多項假設估算，不包括任何非市場歸屬條件之影響，一般為認股權或股份獎勵於授出日之公平值之最佳估算。

### (e) 稅項

本集團須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繳納稅項。在釐定本集團各實體之稅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在一般業務過程中，有許多交易和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務釐定都是不確定的。本集團根據對是否需要繳付額外稅款的估計，就潛在稅務風險確認負債。如此等事件的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此等釐定財政期間的當期和遞延稅項撥備。

### (f) 應收賬款減值準備

本集團對減值準備的政策乃基於評估業務及其他應收賬款之可收回性及賬齡分析，並由管理層判斷得出。評估最終變現之該等應收款涉及一定程度的判斷，包括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減值準備累計撥備金額為1,447,57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184,593,000港元)。倘合作夥伴之財務狀況轉差，削減其付款能力，將可能須作額外減值準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7. 收益

本年度確認收益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博彩經營業務－收益總額	<b>49,138,592</b>	41,145,377
減：佣金及獎勵	<b>(9,489,916)</b>	(7,319,032)
博彩經營業務－收益淨額	<b>39,648,676</b>	33,826,345
酒店、購物中心業務及其他－收益(附註)	<b>6,630,932</b>	6,425,112
建築材料銷售	<b>2,962,717</b>	3,180,916
	<b>49,242,325</b>	43,432,373

附註：

酒店、購物中心業務及其他－收益包括約14.23億港元(二零二四年：14.48億港元)的租金收入。

## 8. 分部資料

董事會根據除利息、稅項、折舊、攤銷及若干項目前經調整盈利(「經調整EBITDA」)負責分配資源、評估營運分部表現，並作出策略決定。經調整EBITDA之計算基準不包括營運分部非經常收入及開支之影響，例如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稅項、開辦前開支、認股權支出及股份獎勵支出、匯兌收益或虧損及其他開支，當中主要包括捐獻及贊助、出售及撤銷物業、機器及設備、無形資產及附屬公司之盈利或虧損以及其他非經常性性質的開支。

根據本集團內部財務報告及經營活動，可呈報分部為博彩及娛樂分部及建築材料分部。公司及庫務管理指公司層面活動，包括中央庫務管理及行政職能。

可呈報分部透過於澳門娛樂場幸運博彩或其他形式的博彩、提供酒店及相關服務，以及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生產、銷售及分銷建築材料產生收益。

營運分部之間並無任何銷售或貿易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8. 分部資料(續)

	博彩及娛樂 千港元	建築材料 千港元	公司及 庫務管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確認之收益	<b>46,279,608</b>	<b>2,962,717</b>	-	<b>49,242,325</b>
經調整EBITDA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應佔業績	<b>13,758,043</b>	<b>877,195</b>	<b>(133,187)</b>	<b>14,502,051</b>
利息收入及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b>1,270,225</b>
攤銷及折舊				<b>(3,794,212)</b>
財務費用				<b>(161,049)</b>
稅項支出				<b>(208,835)</b>
調整項目：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稅項				<b>(12,944)</b>
開辦前開支				<b>(165,876)</b>
認股權及股份獎勵支出				<b>(229,454)</b>
匯兌收益				<b>54,143</b>
其他開支				<b>(534,060)</b>
本年度溢利				<b>10,719,989</b>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應佔業績	<b>21,761</b>	<b>47,354</b>	-	<b>69,115</b>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8. 分部資料(續)

	博彩及娛樂 千港元	建築材料 千港元	公司及 庫務管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確認之收益	40,251,457	3,180,916	–	43,432,373
經調整EBITDA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應佔業績	11,462,329	856,776	(131,550)	12,187,555
利息收入及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1,203,522
攤銷及折舊				(3,560,992)
財務費用				(138,660)
稅項支出				(151,767)
調整項目：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稅項				(12,854)
開辦前開支				(101,763)
認股權及股份獎勵支出				(261,373)
匯兌虧損				(117,766)
其他開支				(231,498)
本年度溢利				8,814,404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應佔業績	24,972	18,382	–	43,3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8. 分部資料(續)

	博彩及娛樂 千港元	建築材料 千港元	公司及 庫務管理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資產	94,148,903	5,624,230	71,359	99,844,492
總資產包括：				
合營企業	107,828	2,113,862	-	2,221,690
聯營公司	-	14,526	-	14,526
總負債	14,467,215	1,163,095	582,698	16,213,00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資產	78,319,241	5,515,896	10,742,754	94,577,891
總資產包括：				
合營企業	93,640	2,052,995	-	2,146,635
聯營公司	-	16,742	-	16,742
總負債	13,996,854	1,194,000	2,995,553	18,186,407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非流動資產增加	3,203,326	91,759	12,172	3,307,257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非流動資產增加	4,082,641	168,873	6,191	4,257,7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8. 分部資料(續)

### 地區分佈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收益</b>		
澳門	<b>46,852,346</b>	40,943,186
香港	<b>2,088,952</b>	2,250,613
中國內地	<b>301,027</b>	238,574
	<b>49,242,325</b>	43,432,373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澳門	<b>75,994,471</b>	65,759,159
香港	<b>910,758</b>	750,567
中國內地	<b>2,866,151</b>	2,970,247
	<b>79,771,380</b>	69,479,973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金融工具以外的非流動資產，位於澳門的總額為554.55億港元(二零二四年：558.26億港元)，位於香港的總額為9.11億港元(二零二四年：7.51億港元)及位於中國內地的總額為28.66億港元(二零二四年：29.70億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9. 其他收入／收益，淨額，除稅前溢利及其他營運費用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a) 其他收入／收益，淨額</b>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b>613,212</b>	779,672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資產(附註20)	<b>593,342</b>	363,890
貸款予合營企業(附註25(a))	-	161
遞延應收款及其他	<b>3,696</b>	3,072
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b>59,975</b>	56,727
出售及撇銷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收益淨額	<b>(11,005)</b>	23,864
匯兌收益／(虧損)	<b>54,143</b>	(117,766)
諮詢費收入及其他非經常性收入	<b>52,544</b>	55,403
其他	<b>84,758</b>	77,156
	<b>1,450,665</b>	1,242,179
<b>(b)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b>		
折舊		
物業、機器及設備	<b>3,262,238</b>	3,064,232
使用權資產	<b>218,276</b>	186,534
攤銷		
澳門博彩批給	<b>270,911</b>	270,910
電腦軟件及其他	<b>41,131</b>	37,647
發展石礦場費用	<b>1,656</b>	1,669
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開支	<b>6,070</b>	11,63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i及ii)	<b>8,450,908</b>	8,014,348
核數師酬金		
核數服務		
本年度撥備	<b>13,015</b>	12,429
上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b>398</b>	(75)
非核數服務		
本年度撥備	<b>5,180</b>	2,786
上年度超額撥備	<b>(19)</b>	(1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9. 其他收入／收益，淨額，除稅前溢利及其他營運費用(續)

## (b)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續)

附註：

## (i)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員工成本乃於在建資產資本化金額合共495,27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18,132,000港元)後列賬，並包括認股權支出及股份獎勵支出分別51,23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27,882,000港元)及178,22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33,491,000港元)。

## (ii)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於香港根據法例規定，每月為僱員對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供款，供款率為僱員之有關入息5%。此外，本集團亦視乎情況，為僱員對同一計劃或職業退休計劃條例計劃進行補足供款。對補足供款計劃而言，倘僱員在享有全數供款利益前退出該計劃，則本集團可將所沒收之供款額用作扣減未來之供款。計劃資產由獨立管理基金管理，並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

本集團亦為澳門合資格僱員營辦一項定額供款單位基金計劃。該退休基金計劃由本集團委任之獨立管理公司成立及管理。本集團及僱員每月對該計劃作出等額供款。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僱員參與相關省市政府籌辦的多項退休金計劃。據此，本集團須按14%至16%供款率(視乎適用的地方規定而定)，每月向該等計劃作出定額供款。除上文所述付款外，本集團概無支付僱員其他退休金和退休後福利的責任。

於本年度自綜合損益表內扣除之退休福利計劃成本，包括本集團對退休計劃之供款額270,79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56,900,000港元)，扣除沒收之供款11,13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4,147,000港元)，剩餘4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54,000港元)可用作扣減未來的供款。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c) 其他營運費用</b>		
水電及租金	<b>772,251</b>	790,117
廣告及宣傳	<b>2,224,834</b>	2,221,383
維修及保養	<b>503,122</b>	531,981
營運供應品及消耗品	<b>832,362</b>	779,603
餐飲成本	<b>535,168</b>	476,956
其他支援服務	<b>408,095</b>	365,241
分銷成本	<b>294,904</b>	357,348
分包費用	<b>113,680</b>	97,504
減值準備淨額撥備	<b>286,646</b>	57,522
其他費用	<b>597,982</b>	567,825
	<b>6,569,044</b>	6,245,48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董事福利及權益以及五名最高酬金人士  
(a) 董事酬金

	(附註iii)					二零二五年 總計 千港元
	董事袍金 (附註i)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港元	酌情花紅 (附註iv)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的供款 千港元	其他福利的 估計金錢價值 (附註ii) 千港元	
<b>執行董事</b>						
呂志和博士(附註v)	367	-	-	-	-	367
呂耀東先生	672	16,917	15,258	846	48,495	82,188
徐應強先生	390	4,967	1,756	461	2,696	10,270
鄧呂慧瑜女士	390	2,532	-	127	1,799	4,848
呂慧玲女士(附註vi)	-	4,072	-	204	4,778	9,054
	<b>1,819</b>	<b>28,488</b>	<b>17,014</b>	<b>1,638</b>	<b>57,768</b>	<b>106,727</b>
<b>非執行董事</b>						
顏志宏先生	685	-	-	-	-	685
葉樹林博士	780	-	-	-	-	780
黃龍德教授	815	-	-	-	-	815
張惠彬博士	645	-	-	-	-	645
萬卓祺先生	390	-	-	-	-	390
	<b>3,315</b>	<b>-</b>	<b>-</b>	<b>-</b>	<b>-</b>	<b>3,315</b>
<b>二零二五年總計</b>	<b>5,134</b>	<b>28,488</b>	<b>17,014</b>	<b>1,638</b>	<b>57,768</b>	<b>110,042</b>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董事福利及權益以及五名最高酬金人士(續)  
(a) 董事酬金(續)

	(附註iii)					二零二四年 總計 千港元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港元	酌情花紅 (附註vii)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的供款 千港元	其他福利的 估計金錢價值 (附註ii) 千港元	
<b>執行董事</b>						
呂志和博士(附註v)	430	10,280	10,785	488	33,349	55,332
呂耀東先生	670	16,585	15,258	829	47,052	80,394
徐應強先生	390	4,843	1,587	448	4,080	11,348
鄧呂慧瑜女士	390	2,482	–	124	1,756	4,752
	1,880	34,190	27,630	1,889	86,237	151,826
<b>非執行董事</b>						
顏志宏先生	685	–	–	–	–	685
葉樹林博士	780	–	–	–	–	780
黃龍德教授	815	–	–	–	–	815
張惠彬博士	645	–	–	–	–	645
萬卓祺先生	390	–	–	–	–	390
	3,315	–	–	–	–	3,315
二零二四年總計	5,195	34,190	27,630	1,889	86,237	155,141

附註：

- (i) 該等金額指就某名人士於二零二四年擔任本公司董事而已付或應付該名人士之酬金。
- (ii) 其他福利指認股權及股份獎勵。根據本公司之認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授予董事之認股權及股份獎勵之價值為該等認股權及股份獎勵之公平值，根據歸屬期限，在本年度綜合損益表扣除。
- (iii) 該等金額指就某名人士從事有關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之其他服務而已付或應付該名人士之酬金。
- (iv) 二零二五年支付的酌情花紅與二零二四年的表現及服務有關。
- (v) 呂志和博士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七日辭世。
- (vi) 呂慧玲女士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其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九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酬金按比例計算。
- (vii) 呂志和博士及呂耀東先生已作出安排，同意放棄其50%之花紅(已於二零二四年派付)。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年度及上年度內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其他安排。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0. 董事福利及權益以及五名最高酬金人士(續)

## (b)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重大權益

於本年度末或該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並無就有關本集團之業務訂立及任何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或曾經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利益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 (c) 五名最高酬金人士

本年度本集團內五名最高酬金人士中包括兩名(二零二四年：兩名)董事，其酬金亦已在上文附註(a)中反映。其餘三名(二零二四年：三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28,096	27,925
酌情花紅	9,421	20,348
退休福利	735	732
認股權及股份獎勵(附註28)	29,787	36,243
	<b>68,039</b>	85,248

此等人士之酬金組別如下：

	人數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12,500,001港元 – 13,000,000港元	1	–
17,500,001港元 – 18,000,000港元	1	–
19,000,001港元 – 19,500,000港元	–	1
20,000,001港元 – 20,500,000港元	–	1
37,500,001港元 – 38,000,000港元	1	–
45,000,001港元 – 45,500,000港元	–	1
	<b>3</b>	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1. 財務費用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利息支出		
銀行貸款及透支	63,271	52,488
租賃負債	24,953	24,657
負債－澳門博彩批給	155,942	163,080
其他借貸成本	1,628	1,498
	245,794	241,723
在建資產資本化金額(附註15)	(84,745)	(103,063)
	161,049	138,660

## 12. 稅項支出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本年度稅項		
香港利得稅	71,043	74,757
中國內地所得稅	1,413	2,094
澳門所得補充稅	24,025	26,516
海外及中國內地預扣稅	13,223	15,490
往年撥備不足／(超額撥備)淨額	12,358	(21,678)
就股息須支付的澳門所得補充稅的替代年金	83,452	69,965
遞延稅項(附註31)	3,321	(15,377)
稅項支出	208,835	151,767

香港利得稅乃在抵銷承前結轉之可用稅項虧損後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依16.5%(二零二四年:16.5%)稅率提撥。香港以外地區稅項乃按有關地區之現行稅率就當地產生之應課稅溢利提撥。有關稅率介乎12%至30%(二零二四年:12%至30%)。加權平均適用稅率為12%(二零二四年: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2. 稅項支出(續)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之稅項與採用適用稅率(即本集團營業所在國家之適用稅率之加權平均數)而計算之理論稅款有異，詳情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b>10,928,824</b>	8,966,171
應佔溢利減虧損		
合營企業	<b>(70,598)</b>	(43,250)
聯營公司	<b>1,483</b>	(104)
	<b>10,859,709</b>	8,922,817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	<b>1,317,761</b>	1,087,036
毋須課稅之收入	<b>(44,014)</b>	(64,865)
豁免澳門所得補充稅之溢利(附註a)	<b>(1,582,775)</b>	(1,330,582)
不可扣稅之支出	<b>50,770</b>	60,988
使用先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b>(2,302)</b>	(2,148)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b>351,191</b>	344,978
往年撥備不足／(超額撥備)淨額	<b>12,358</b>	(21,678)
海外及中國內地預扣稅撥備	<b>22,394</b>	8,073
就股息須支付的澳門所得補充稅的替代年金(附註a)	<b>83,452</b>	69,965
稅項支出	<b>208,835</b>	151,767

附註：

- (a) 根據澳門政府行政長官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九日發出之第19/2024號批示，本集團自二零二三年起獲豁免繳納有關其博彩活動之澳門所得補充稅，直至二零二七年為止，為期五年。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銀河娛樂場與澳門政府訂立股東股息稅項協議。該協議訂定以年度博彩收益淨額之若干百分比計徵，以取代銀河娛樂場股東就彼等因博彩活動獲分派之股息而須繳納之澳門所得補充稅，有效期由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二零二六年二月，銀河娛樂場已向澳門政府申請股東股息稅項協議的延期。

- (b) 本集團屬於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所頒佈之支柱二規則範本範圍內。由於香港已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實施支柱二法例(即香港最低補足稅及收入納入規則)，整個本集團將適用於支柱二法例。根據相關法例，本集團有責任就該稅務管轄區的全球反侵蝕稅基提案(「GloBE」)有效稅率與最低稅率15%之間的差額支付補足稅。

本集團已評估其在所有本集團經營之稅務管轄區所受支柱二規則範本之影響，根據管理層的評估，本集團無需作出補足稅的撥備。

本集團適用於豁免確認和披露與支柱二所得稅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需假設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所有普通股已獲兌換並對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本公司有兩類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認股權及股份獎勵。至於認股權，須根據已發行認股權所附有之認購權的貨幣價值計算能夠按公平值(以本公司股份每年平均市場股價決定)而獲得的股份數目。股份數目之計算將與認股權及股份獎勵所發行之股份數目作出比較，股份獎勵計劃的攤薄效應乃假設授予股份為新股，受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限制除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存在對每股盈利具潛在攤薄影響的尚未行使認股權及尚未歸屬股份獎勵。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存在對每股盈利具潛在攤薄影響的尚未歸屬股份獎勵。

本年度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計算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b>10,673,765</b>	8,759,247
	股份數目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b>4,374,990,277</b>	4,373,708,432
具攤薄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份之影響		
認股權	<b>50</b>	-
股份獎勵	<b>6,343,108</b>	1,572,176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b>4,381,333,435</b>	4,375,280,6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4. 股息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支付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零港元(二零二四年：0.30港元)	-	1,311,091
支付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50港元(二零二四年：零港元)	<b>2,186,379</b>	-
支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70港元(二零二四年：0.50港元)	<b>3,061,011</b>	2,185,127
	<b>5,247,390</b>	3,496,218

結算日後宣派末期股息之詳情載於附註40。

## 15. 物業、機器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廠房 及機器 千港元	博彩設備 及其他資產 (附註a) 千港元	在建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33,195,827</b>	<b>838,696</b>	<b>12,640,392</b>	<b>15,844,016</b>	<b>17,331,259</b>	<b>79,850,190</b>
匯兌差額	<b>13,174</b>	<b>47</b>	<b>28,871</b>	<b>897</b>	<b>502</b>	<b>43,491</b>
增加	<b>130,851</b>	<b>14,789</b>	<b>365,328</b>	<b>738,480</b>	<b>2,011,443</b>	<b>3,260,891</b>
轉撥／重新分類	<b>1,678,739</b>	<b>22,382</b>	<b>304,378</b>	<b>861,126</b>	<b>(2,866,625)</b>	-
出售／撇銷	<b>(18,384)</b>	<b>(518)</b>	<b>(211,951)</b>	<b>(389,881)</b>	-	<b>(620,734)</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35,000,207</b>	<b>875,396</b>	<b>13,127,018</b>	<b>17,054,638</b>	<b>16,476,579</b>	<b>82,533,838</b>
累積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8,883,068</b>	<b>711,299</b>	<b>7,810,836</b>	<b>12,190,611</b>	-	<b>29,595,814</b>
匯兌差額	<b>3,275</b>	<b>49</b>	<b>24,289</b>	<b>679</b>	-	<b>28,292</b>
本年度金額	<b>1,063,438</b>	<b>57,579</b>	<b>804,567</b>	<b>1,336,654</b>	-	<b>3,262,238</b>
出售／撇銷	<b>(18,126)</b>	<b>(494)</b>	<b>(214,892)</b>	<b>(377,363)</b>	-	<b>(610,875)</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9,931,655</b>	<b>768,433</b>	<b>8,424,800</b>	<b>13,150,581</b>	-	<b>32,275,469</b>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5,068,552</b>	<b>106,963</b>	<b>4,702,218</b>	<b>3,904,057</b>	<b>16,476,579</b>	<b>50,258,369</b>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5.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樓宇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廠房 及機器 千港元	博彩設備 及其他資產 (附註a) 千港元	在建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365,036	880,037	12,314,652	15,220,438	14,448,725	76,228,888
匯兌差額	(11,502)	(48)	(17,405)	(615)	(369)	(29,939)
增加	25,170	741	380,615	673,487	3,110,252	4,190,265
轉撥/重新分類	(31,800)	200	128,454	130,495	(227,349)	–
出售/撇銷	(151,077)	(42,234)	(165,924)	(179,789)	–	(539,02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195,827	838,696	12,640,392	15,844,016	17,331,259	79,850,190
累積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880,194	707,973	7,197,969	11,129,684	–	26,915,820
匯兌差額	(2,637)	(48)	(8,496)	(397)	–	(11,578)
本年度金額	1,030,188	45,577	772,204	1,216,263	–	3,064,232
出售/撇銷	(24,677)	(42,203)	(150,841)	(154,939)	–	(372,66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883,068	711,299	7,810,836	12,190,611	–	29,595,814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312,759	127,397	4,829,556	3,653,405	17,331,259	50,254,376

附註：

- (a) 其他資產包括躉船、傢俬及設備、營運設備、船隻、飛機及汽車。
- (b) 本年度內，借貸成本84,74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03,063,000港元)已予資本化並計入在建資產內。二零二五年所用資本化比率為5.3%(二零二四年：6.0%)，乃用作在建資產之貸款之實際財務費用。
- (c) 本年度內，員工成本495,27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18,132,000港元)已予資本化並計入在建資產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a)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之金額**

綜合資產負債表顯示以下與租賃相關之金額：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使用權資產</b>		
租賃土地和土地使用權(附註)	<b>4,432,487</b>	4,591,852
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	<b>155,309</b>	65,818
	<b>4,587,796</b>	4,657,670
<b>租賃負債</b>		
流動	<b>90,107</b>	69,339
非流動	<b>569,438</b>	519,301
	<b>659,545</b>	588,640

本集團租賃多幅土地、物業及設備。租賃合約一般為固定年期，由1至50年不等。租期乃個別磋商，並包含各類不同之條款及條件。除出租人於租賃資產持有之抵押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

於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增加之使用權資產為32,67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467,000港元)。

附註：本集團獲澳門政府批給土地，初步為期二十五年，可由本集團選擇重續。根據澳門法律，該土地批給賦予本集團獨家使用有關土地之權利。在澳門之租賃土地和土地使用權之使用權資產包括位於澳門路氹一幅土地，為數2,666,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737,000,000港元)，其中2,666,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827,000,000港元)為持作使用。於二零二四年分類為發展中土地之910,000,000港元已於二零二五年轉撥至持作使用。並無土地持作發展為指定用途(二零二四年：無)。

**(b) 於綜合損益表確認之金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賃土地和土地使用權之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為174,59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44,742,000港元)，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之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為43,67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1,792,000港元)(附註9(b))。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為24,95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4,657,000港元)(附註11)。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短期租賃之相關開支總額為6,07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1,634,000港元)，而低價值資產租賃之相關開支則並不重大(附註9(b))。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為96,54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03,018,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7. 無形資產

	澳門博彩批給 (附註) 千港元	電腦軟件 及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09,103	479,854	3,188,957
匯兌差額	–	(11)	(11)
增加	–	40,120	40,120
出售/撤銷	–	(2,713)	(2,71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709,103</b>	<b>517,250</b>	<b>3,226,353</b>
匯兌差額	–	<b>13</b>	<b>13</b>
增加	–	<b>42,449</b>	<b>42,449</b>
出售/撤銷	–	<b>(49,090)</b>	<b>(49,090)</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709,103</b>	<b>510,622</b>	<b>3,219,725</b>
累積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0,910	418,023	688,933
匯兌差額	–	(8)	(8)
本年度金額	270,910	37,647	308,557
出售/撤銷	–	(2,713)	(2,71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541,820</b>	<b>452,949</b>	<b>994,769</b>
匯兌差額	–	<b>12</b>	<b>12</b>
本年度金額	<b>270,911</b>	<b>41,131</b>	<b>312,042</b>
出售/撤銷	–	<b>(49,090)</b>	<b>(49,090)</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812,731</b>	<b>445,002</b>	<b>1,257,733</b>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1,896,372</b>	<b>65,620</b>	<b>1,961,992</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67,283	64,301	2,231,584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效之澳門博彩批給確認為無形資產(詳情載於附註2)，並將於博彩批給合同的10年期限內按直線法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8. 合營企業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b>2,221,690</b>	2,146,635

(a)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應佔個別而言並不重大之合營企業之資產、負債及業績概述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b>2,431,004</b>	2,396,722
流動資產	<b>671,999</b>	780,355
流動負債	<b>(589,347)</b>	(719,411)
非流動負債	<b>(291,966)</b>	(311,031)
	<b>2,221,690</b>	2,146,635
收入	<b>1,097,842</b>	854,194
開支	<b>(1,027,244)</b>	(810,944)
本年度應佔業績	<b>70,598</b>	43,250

(b) 合營企業詳情載於附註43(b)。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9. 聯營公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b>14,526</b>	16,742

(a)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應佔個別而言並不重大之聯營公司之資產、負債及業績概述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b>22,952</b>	39,821
流動資產	<b>12,911</b>	6,542
流動負債	<b>(12,557)</b>	(29,621)
非流動負債	<b>(8,780)</b>	-
	<b>14,526</b>	16,742
收入	<b>4,605</b>	150
開支	<b>(6,088)</b>	(46)
本年度應佔業績	<b>(1,483)</b>	104

(b) 主要聯營公司詳情載於附註43(c)。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0.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香港上市債務證券，按攤銷成本(附註b)	<b>5,650,210</b>	2,699,679
海外上市債務證券，按攤銷成本(附註b)	<b>11,447,217</b>	4,772,657
	<b>17,097,427</b>	7,472,336
減：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資產之現期部分	<b>(2,603,394)</b>	(2,026,903)
	<b>14,494,033</b>	5,445,433

附註：

- (a) 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資產指本集團投資於由大型金融機構和公司發行的上市債務證券，藉以為本集團帶來利息收入。本集團有意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該等現金流量僅包含本金及未償還本金金額之利息付款。
- (b)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市債務證券主要以美元計值，加權平均期限約為2年(二零二四年：1年)，其中重大部分為投資級別。
- (c)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上市債務證券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該等金融資產被視為信貸風險較低，而且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 (d)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之任何個別被投資公司之上市債務證券均未等於或超過本集團總資產之5%。
- (e) 如附註9(a)所披露，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上述按攤銷成本之金融資產產生之利息收入為593,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64,000,000港元)。

## 21. 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海外非上市投資，按公平值(附註a)	<b>190</b>	190
海外上市投資，按公平值(附註b)	<b>6,044,986</b>	4,487,611
	<b>6,045,176</b>	4,487,8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1. 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續)

附註：

(a) 非上市投資主要以澳門元列值。

(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海外上市投資(按公平值)包括Wynn Resorts, Limited (「Wynn Resorts」)之5,200,000股(二零二四年：5,200,000股)上市股份。投資成本為71.4億港元。Wynn Resorts之主要業務為開發及營運高端酒店及娛樂場，其股份在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WYNN)。此項上市投資以美元列值。本集團董事認為，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收市價為此項上市投資之公平值。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於Wynn Resorts之投資公平值為49億港元(二零二四年：35億港元)，佔本集團998億港元(二零二四年：946億港元)總資產之4.9%(二零二四年：3.7%)。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Wynn Resorts之股息收入為4,050萬港元(二零二四年：4,060萬港元)。Wynn Resorts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市值以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投資表現如下：

	市值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未變現收益/(虧損)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Wynn Resorts, Limited	<b>4,869,322</b>	3,478,296	<b>1,391,026</b>	(221,271)

銀娛認為這項投資是一項長期資產並將繼續密切監察我們於Wynn Resorts之被動式少數權益投資之表現，Wynn Resorts擁有高質素資產及重大發展藍圖，是一間享譽全球的娛樂企業。

## 22. 其他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已付物業、機器及設備按金	<b>30,354</b>	72,178
遞延應收款	<b>76,934</b>	79,158
遞延開支—發展石礦場	<b>22,723</b>	23,804
其他	<b>57,787</b>	64,592
	<b>187,798</b>	239,7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3. 存貨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博彩及娛樂		
餐飲	<b>66,204</b>	63,062
消耗品	<b>24,632</b>	23,495
	<b>90,836</b>	86,557
建築材料		
石料及沙	<b>9,267</b>	17,833
混凝土管筒及管樁	<b>16,999</b>	11,815
礦渣微粉	<b>485</b>	1,003
水泥	<b>50,641</b>	36,445
零件	<b>19,976</b>	20,942
消耗品	<b>30,891</b>	37,242
	<b>128,259</b>	125,280
	<b>219,095</b>	211,83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4. 應收賬款及預付款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業務應收賬款扣除減值準備(附註a)	<b>597,245</b>	599,419
其他應收賬款及已付按金扣除減值準備(附註b)	<b>1,889,279</b>	1,437,158
合約資產(附註c)	<b>100,027</b>	109,005
預付款	<b>169,801</b>	152,569
	<b>2,756,352</b>	2,298,151

附註：

- (a) 業務應收賬款主要來自銷售建築材料及購物中心業務。本集團根據當地行業之標準制定信貸政策。本集團給予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客戶之信用期限一般介乎30天至60天(二零二四年：30天至60天)。此政策由管理層定期檢討。因本集團擁有大量客戶，業務應收賬款的信用風險並未過度集中。

本集團之業務應收賬款扣除減值準備後依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b>260,864</b>	310,313
二至三個月	<b>270,294</b>	265,107
四至六個月	<b>46,863</b>	18,259
六個月以上	<b>19,224</b>	5,740
	<b>597,245</b>	599,419

本集團之業務應收賬款賬面值以下列貨幣列值：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港元	<b>380,785</b>	416,721
澳門元	<b>195,769</b>	177,568
人民幣	<b>20,691</b>	5,130
	<b>597,245</b>	599,4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4. 應收賬款及預付款(續)

附註:(續)

(a) (續)

本集團之業務應收賬款包括賬面值為數431,87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83,060,000港元)之未到期應收賬款。賬面值為數165,36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16,359,000港元)之應收賬款在信用期限過後仍未獲支付。該等業務應收賬款依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已逾期:		
一個月內	97,362	92,570
二至三個月	45,338	16,064
四至六個月	11,340	2,205
六個月以上	11,326	5,520
	<b>165,366</b>	116,35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業務應收賬款累計減值準備為16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89,000港元)。本集團釐定業務應收賬款有否出現減值之考慮因素,於附註4.14披露。

業務應收賬款之減值準備變動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結餘	89	186
減值準備增加	193	707
減值準備撥回	(122)	(80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b>160</b>	89

(b) 其他應收賬款及已付按金扣除減值準備主要包括應收利息及借予客戶及博彩業務合作夥伴以港元及美元列值之墊款,須按要求償還。借予客戶及博彩業務合作夥伴之墊款是參考客戶及博彩業務合作夥伴之信貸記錄及業務規模而授出的。該等墊款為免息且本集團有權根據相關信貸協議以本集團應付該等合作夥伴之款項抵銷逾期墊款。

本年度內,就其他應收賬款及已付按金計提減值準備715,30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54,804,000港元)及撥回439,46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96,715,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其他應收賬款累計減值準備為1,447,41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184,504,000港元),其中79%(二零二四年:94%)來自賬齡超過一年且已全額計提減值準備的不良應收賬款。

(c) 合約資產主要涉及本集團就已完成但尚未發單之工程收取代價之權利。當相關權利不受條件限制(通常在向客戶發單時),合約資產會被轉移至應收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5. 應收／(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附註a)	<b>134,913</b>	134,982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附註b)	<b>(45,627)</b>	(44,606)

附註：

(a) 應收款均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應收款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列值。

就應收合營企業款項所產生之信貸風險而言，管理層定期評估該等款項之信貸風險，並會定期審閱合營企業之財務資料，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此外，本集團透過對相關活動行使共同控制權及定期審視合營企業之財務狀況，監察提供予合營企業之財務資助之信貸風險。由於合作夥伴之還款紀錄良好，本集團預期不會因未能收回借予該等合作夥伴之墊款而招致重大虧損，因此本集團因合作夥伴違約所承擔之信貸風險有限。

(b) 除金額為6,64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6,479,000港元)的款項按當時之市場利率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其他應付款均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應付款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澳門元列值。

## 26. 現金和其他現金等價物及銀行存款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b>14,309,798</b>	20,381,876
其他現金等價物—其他娛樂場之現金籌碼	<b>11,722</b>	11,692
現金和其他現金等價物及銀行存款	<b>14,321,520</b>	20,393,568
減：短期已抵押銀行存款及超過三個月到期之短期銀行存款	<b>(6,257,081)</b>	(7,622,173)
減：銀行透支	<b>(865,550)</b>	(1,353,681)
現金和其他現金等價物	<b>7,198,889</b>	11,417,714
加：短期已抵押銀行存款	<b>8,304</b>	4,114
加：超過三個月到期之短期銀行存款	<b>6,248,777</b>	7,618,059
加：銀行透支(附註30)	<b>865,550</b>	1,353,681
現金和其他現金等價物及銀行存款總額	<b>14,321,520</b>	20,393,5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6. 現金和其他現金等價物及銀行存款(續)

現金和其他現金等價物及銀行存款賬面值以下列貨幣列值：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港元	<b>7,596,443</b>	8,090,829
澳門元	<b>147,183</b>	632,090
人民幣	<b>364,406</b>	325,688
美元	<b>6,212,302</b>	11,344,239
其他	<b>1,186</b>	722
	<b>14,321,520</b>	20,393,568

現金及短期存款308,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78,000,000港元)乃於中國持有，須遵守當地之外匯管制條例。該等外匯管制條例訂明除一般股息以外自中國匯出資金之限制。

本集團現金和其他現金等價物及銀行存款之信貸質素可參考外部信貸評級(如可供使用)進行評估，詳情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有外部信貸評級(標準普爾或穆迪)之合作夥伴		
AA-至AA+	<b>775,464</b>	151,601
A-至A+	<b>12,729,004</b>	19,350,287
BBB	<b>30,083</b>	240,088
無評級及庫存現金	<b>775,247</b>	639,900
其他現金等價物－其他娛樂場之現金籌碼(附註)	<b>11,722</b>	11,692
	<b>14,321,520</b>	20,393,568

附註：指於聯交所或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及過往並無違約之其他娛樂場之現金籌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7. 股本及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本 千港元	股份獎勵計劃 所持股份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373,586,962	24,103,758	(33)	24,103,725
股份獎勵計劃－已發行予受託人股份	1,307,588	13	(13)	–
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購入股份(附註a)	–	–	(18,142)	(18,142)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股份	–	149,962	18,164	168,12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b>4,374,894,550</b>	<b>24,253,733</b>	<b>(24)</b>	<b>24,253,709</b>
股份獎勵計劃－已發行予受託人股份	<b>4,344,700</b>	<b>43</b>	<b>(43)</b>	<b>–</b>
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購入股份(附註a)	–	–	<b>(16,649)</b>	<b>(16,649)</b>
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出售股份	–	<b>9</b>	–	<b>9</b>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股份	–	<b>162,674</b>	<b>16,682</b>	<b>179,356</b>
認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	<b>1,462</b>	<b>64</b>	–	<b>64</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4,379,240,712</b>	<b>24,416,523</b>	<b>(34)</b>	<b>24,416,489</b>

附註：

- (a)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一年股份獎勵計劃之受託人在聯交所購入合共416,000股(二零二四年：538,000股)本公司股份，總代價為16,6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8,100,000港元)。
- (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託人根據附註28(b)所定義之二零二一年股份獎勵計劃及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持有合共334,301股(二零二四年：1,663,353股)及45,296股(二零二四年：41,728股)本公司股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8. 僱員以股份為基礎的安排

### (a) 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實行一項認股權計劃，據此向選定之合資格參與者授予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之認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採納現有認股權計劃(「二零二三年認股權計劃」)，而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二日採納之先前認股權計劃已終止，但於終止日期前授出之所有尚未行使認股權將繼續有效並可根據該等認股權計劃各自之條款予以行使。

本年度尚未行使之認股權數目及相關之加權平均行使價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認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認股權數目
年初	43.61	6,383,938	47.67	43,769,061
已授出	38.60	210,000	34.08	528,000
已行使	34.08	(1,462)	–	–
已替代	–	–	47.48	(25,993,521)
已失效	48.39	(650,716)	48.15	(11,919,602)
年末	45.94	5,941,760	43.61	6,383,938
年末歸屬	47.02	5,352,411	47.65	5,610,389

年內行使之認股權在行使日期之加權平均股價為40.86港元(二零二四年：零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8. 僱員以股份為基礎的安排(續)

## (a) 認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尚未行使認股權之行使價介乎34.08港元至62.19港元(二零二四年：34.08港元至62.19港元)，加權平均尚餘合約年期為3.36年(二零二四年：4.20年)。年末尚未行使之認股權之屆滿日期及行使價如下：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認股權數目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b>董事</b>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至二零三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34.08	<b>92,000</b>	92,000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三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38.60	<b>84,000</b>	–
<b>僱員</b>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57.70	–	56,000
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八日	52.58	<b>20,000</b>	78,000
二零二二年六月十七日至二零二七年六月十六日	62.19	<b>46,000</b>	46,000
二零二三年十月七日至二零二八年十月六日	48.65	<b>3,700,760</b>	4,063,938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二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43.75	<b>1,444,000</b>	1,612,000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至二零三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34.08	<b>429,000</b>	436,000
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三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38.60	<b>126,000</b>	–
		<b>5,941,760</b>	6,383,938

按柏力克—舒爾斯估值模式計算，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予之認股權之公平值估計為每份認股權10.44港元。該模式之主要參數為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均為38.32港元，行使價均為38.60港元，預期股價回報標準差為35.9%至38.9%，認股權的預期年期為3.5至4.5年，預期派息率為2%，及無風險年利率為2.39%至2.47%。預期股價回報標準差之波幅乃按授出日期之前相關期內預期行使時間的本公司歷史股價變動計算。主觀參數假設之變動，對公平值之估計可能有重大影響。

年內，董事會批准延長先前根據二零二一年認股權計劃及二零二三年認股權計劃授予一名已故參與者之若干尚未行使認股權之行使期。該延長行使期乃應該名參與者之遺囑執行人之請求而批准，並根據該等計劃之條文作出。經諮詢法律意見後，董事會認為該延長行使期乃屬計劃條文所允許。該延長並無導致認股權數目、行使價、歸屬條件或任何其他合約條款發生任何變動。修訂所產生之增額價值經評估並不重大。該等認股權仍可由該已故參與者之遺囑執行人於董事會批准之延長期限內行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8. 僱員以股份為基礎的安排(續)

### (b) 股份獎勵計劃

本集團已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作為長期激勵安排之一部分，為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之利益以吸引並挽留優秀人才。本集團可不時全權挑選任何合資格人士參加股份獎勵計劃，並決定獎勵之條款及條件以及將予獎勵之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一項新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而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採納之先前股份獎勵計劃(「二零二一年股份獎勵計劃」)已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暫停。根據二零二一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所有尚未歸屬之股份獎勵並將繼續有效，直至根據該計劃之條款歸屬或失效為止。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獨立受託人(「受託人」)可買入現有股份，費用由本公司支付(僅就二零二一年股份獎勵計劃而言)，及／或可根據股東授出之一般授權向受託人配發及發行新股份。該等股份將以信託方式為股份獎勵持有人持有，直至達到歸屬準則及條件為止。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託人就二零二一年股份獎勵計劃及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分別持有334,301股(二零二四年：1,663,353股)及45,296股(二零二四年：41,728股)本公司股份。

各參與者於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二零二三年認股權計劃可獲之認股權(不論已行使或尚未行使)及其他授出激勵(包括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之所有獎勵(不論獎勵已歸屬或尚未歸屬))在行使時，可能發行及將予發行的最多股份數目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8. 僱員以股份為基礎的安排(續)

## (b) 股份獎勵計劃(續)

年內，就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及二零二一年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及股份獎勵之數目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加權平均 每股公平值 港元	股份獎勵數目	加權平均 每股公平值 港元	股份獎勵數目
年初	35.77	13,021,175	46.74	7,240,242
已授出(附註)	37.66	8,879,200	32.37	9,647,280
已歸屬	38.06	(6,004,325)	47.94	(3,506,755)
已失效	35.07	(661,945)	46.69	(359,592)
年末	36.00	15,234,105	35.77	13,021,175

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合共授出8,879,200份(二零二四年：9,647,280份)股份獎勵。

股份獎勵之公平值乃按本公司股份於各授出日期之市價計算，在評估該等股份獎勵之公平值時，已計入歸屬期內之預計股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9. 儲備

	法定儲備 (附註) 千港元	投資儲備 千港元	認股權 儲備 千港元	股份獎勵 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113,719	(2,921,391)	532,785	81,841	(213,989)	53,098,970	51,691,935
本年度溢利	-	-	-	-	-	10,673,765	10,673,765
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	1,424,616	-	-	-	-	1,424,616
附屬公司匯兌差額	-	-	-	-	105,706	-	105,706
應佔合營企業及一間聯營公司 匯兌差額	-	-	-	-	28,291	-	28,291
其他總全面收益，除稅項	-	1,424,616	-	-	133,997	-	1,558,613
本年度總全面收益	-	1,424,616	-	-	133,997	10,673,765	12,232,378
與股權持有人間之交易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股份	-	-	-	(179,356)	-	-	(179,356)
認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	-	-	(14)	-	-	-	(14)
授予認股權之公平值	-	-	51,232	-	-	-	51,232
授予股份獎勵之公平值	-	-	-	178,222	-	-	178,222
已失效認股權	-	-	(146,907)	-	-	146,907	-
轉撥至法定儲備	99,890	-	-	-	-	(99,890)	-
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及 二零二五年中期股息(附註14)	-	-	-	-	-	(5,247,390)	(5,247,39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3,609	(1,496,775)	437,096	80,707	(79,992)	58,572,362	58,727,0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9. 儲備(續)

	法定儲備 (附註) 千港元	投資儲備 千港元	認股權 儲備 千港元	股份 獎勵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31,055	(2,699,179)	555,531	116,476	(115,521)	48,567,085	46,655,447
本年度溢利	-	-	-	-	-	8,759,247	8,759,247
其他全面虧損							
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	(221,320)	-	-	-	-	(221,320)
附屬公司匯兌差額	-	-	-	-	(62,288)	-	(62,288)
應佔合營企業及一間聯營公司 匯兌差額	-	-	-	-	(36,180)	-	(36,180)
其他總全面虧損，除稅項	-	(221,320)	-	-	(98,468)	-	(319,788)
本年度總全面(虧損)/收益	-	(221,320)	-	-	(98,468)	8,759,247	8,439,459
與股權持有人間之交易							
資本返還	-	(892)	-	-	-	892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股份	-	-	-	(168,126)	-	-	(168,126)
授予認股權之公平值	-	-	127,882	-	-	-	127,882
授予股份獎勵之公平值	-	-	-	133,491	-	-	133,491
已失效認股權	-	-	(150,628)	-	-	150,628	-
轉撥至法定儲備	882,664	-	-	-	-	(882,664)	-
特別股息及二零二四年中期股 息(附註14)	-	-	-	-	-	(3,496,218)	(3,496,21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3,719	(2,921,391)	532,785	81,841	(213,989)	53,098,970	51,691,935

附註：

根據澳門商法典第432號的規定，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於澳門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須將其除稅後溢利最少10%撥入法定儲備，直至該儲備結餘達到相等於該附屬公司股本25%之水平為止。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法定儲備已達到該附屬公司股本的25%。經該附屬公司股東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概無款項(二零二四年：99,890,000港元)將由保留盈利轉撥至法定儲備。法定儲備不可分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0. 借貸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 有抵押(附註a)	41,518	20,544
— 無抵押	387,054	2,804,681
銀行透支	865,550	1,353,681
借貸總額	1,294,122	4,178,906
短期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	(1,294,122)	(4,178,906)
借貸之非現期部分	-	-

附註：

- (a) 銀行貸款42,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1,000,000港元)由銀行存款8,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000,000港元)作擔保(附註26)。
- (b) 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到期日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294,122	4,178,906

- (c) 於結算日之實際利率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港元	歐元	人民幣	港元	歐元	人民幣
銀行貸款	3.5%	2.5%	2.7%	3.6%	3.4%	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0. 借貸(續)

附註:(續)

(d) 本集團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之利率變動風險及重訂合約價格日期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六個月或以內	<b>1,294,122</b>	4,178,906

(e) 借貸之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銀行透支	<b>1,294,122</b>	4,178,906	<b>1,294,122</b>	4,178,906

借貸公平值按現行借貸利率利用現金流折現法或根據市場報價計算。其他流動借貸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所有借貸均屬於公平值等級第二級。

(f) 借貸賬面值按下列貨幣列值: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港元	<b>865,550</b>	3,803,681
歐元	<b>351,625</b>	328,765
人民幣	<b>76,947</b>	46,460
	<b>1,294,122</b>	4,178,9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1. 遞延稅項負債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年初	<b>94,998</b>	110,375
於損益表扣除／(計入)	<b>3,321</b>	(15,377)
於年末	<b>98,319</b>	94,998

當有法定權利可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抵銷而遞延稅項涉及同一機關，則可將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經計入相關金額的適當抵銷後，以上負債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賬。

遞延稅項乃根據負債法採用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之適用稅率就暫時差異全數計算。遞延稅項負債之變動如下：

	折舊減免 千港元	未分派溢利之 預扣稅及其他 千港元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54	15,449	88,572	110,375
於損益表計入	(2,322)	(9,579)	(3,476)	(15,37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4,032</b>	<b>5,870</b>	<b>85,096</b>	<b>94,998</b>
於損益表扣除／(計入)	<b>4,007</b>	<b>2,790</b>	<b>(3,476)</b>	<b>3,321</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8,039</b>	<b>8,660</b>	<b>81,620</b>	<b>98,319</b>

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其他暫時差異合共10,034,68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9,553,448,000港元)(包括正在與有關稅務機關議論的稅項虧損2,509,38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372,979,000港元))產生之遞延稅項資產1,350,48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275,975,000港元)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未動用稅項虧損83,78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82,761,000港元)並無到期日，而其餘結餘將於二零三零年(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九年)或以前之多個日期到期。大部分未動用稅項虧損來自酒店業務，而酒店業務被視為用作支持本集團之博彩業務。該等稅項虧損可於到期前三年內結轉。預期酒店業務於本期間內不會產生重大應課稅利潤，因此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大部分遞延所得稅負債均將於十二個月後收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2.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業務應付賬款(附註a)	<b>3,526,268</b>	3,076,592
其他應付賬款(附註b)	<b>4,803,128</b>	4,602,524
已發出籌碼	<b>761,736</b>	533,999
非控制性權益之貸款(附註c)	<b>83,615</b>	81,054
應計費用及撥備	<b>2,229,619</b>	2,135,863
	<b>11,404,366</b>	10,430,032

附註：

(a) 本集團之業務應付賬款依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b>3,417,887</b>	2,753,470
二至三個月	<b>31,114</b>	210,861
四至六個月	<b>13,540</b>	27,381
六個月以上	<b>63,727</b>	84,880
	<b>3,526,268</b>	3,076,592

本集團之業務應付賬款之賬面值以下列貨幣列值：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港元	<b>2,803,396</b>	2,555,316
澳門元	<b>583,943</b>	389,993
人民幣	<b>133,344</b>	120,207
其他	<b>5,585</b>	11,076
	<b>3,526,268</b>	3,076,592

(b) 其他應付賬款主要為應付澳門政府之博彩稅及應付承建商之建築款項。

(c) 為數45,33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4,567,000港元)之應付貸款為無抵押、按當時之市場利率計息及須於十二個月內償還。其餘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除稅前溢利與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對賬表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b>10,928,824</b>	8,966,171
財務費用	<b>161,049</b>	138,660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b>(69,115)</b>	(43,354)
折舊及攤銷	<b>3,794,212</b>	3,560,992
出售及撇銷物業、機器及設備及附屬公司之虧損／(收益)淨額	<b>11,005</b>	(23,864)
利息收入	<b>(1,210,250)</b>	(1,146,795)
上市投資股息	<b>(59,975)</b>	(56,727)
授予股份獎勵之公平值	<b>178,222</b>	133,491
授予認股權之公平值	<b>51,232</b>	127,882
營運資本變動前之經營溢利	<b>13,785,204</b>	11,656,456
存貨(增加)／減少	<b>(5,265)</b>	8,424
應收賬款及預付款增加	<b>(496,260)</b>	(495,670)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增加	<b>1,176,068</b>	529,712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增加	<b>858</b>	13,608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減少	<b>108</b>	971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	<b>14,460,713</b>	11,713,501

## (b) 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包括年內添置及結付上一年度的相關應付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表如下：

	應付 澳門博彩 批給款項 千港元	借貸 (不包括 銀行透支)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應付利息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10,866	857,007	628,092	628	4,096,593
現金流量					
— 新增銀行貸款	—	2,507,288	—	—	2,507,288
— 償還銀行貸款	—	(515,731)	—	—	(515,731)
— 已付利息	—	—	—	(47,232)	(47,232)
— 租賃付款本金及利息部分	—	—	(91,384)	—	(91,384)
— 澳門博彩批給付款本金及利息部分	(268,880)	—	—	—	(268,880)
非現金變動					
— 匯兌差額	—	(23,339)	(657)	—	(23,996)
— 訂立新租賃/修訂租賃	—	—	27,932	—	27,932
— 財務費用	163,080	—	24,657	53,986	241,72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505,066</b>	<b>2,825,225</b>	<b>588,640</b>	<b>7,382</b>	<b>5,926,313</b>
現金流量					
— 新增銀行貸款	—	1,586,893	—	—	1,586,893
— 償還銀行貸款	—	(4,025,842)	—	—	(4,025,842)
— 已付利息	—	—	—	(72,212)	(72,212)
— 租賃付款本金及利息部分	—	—	(93,639)	—	(93,639)
— 澳門博彩批給付款本金及利息部分	(269,827)	—	—	—	(269,827)
非現金變動					
— 匯兌差額	—	42,296	496	—	42,792
— 訂立新租賃/修訂租賃	—	—	139,095	—	139,095
— 財務費用	155,942	—	24,952	64,899	245,793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391,181</b>	<b>428,572</b>	<b>659,545</b>	<b>69</b>	<b>3,479,366</b>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4. 非流動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保修金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已收非流動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a)	<b>267,231</b>	263,678
應付保修金(附註b)	<b>400,436</b>	274,717

附註：

- (a) 已收非流動按金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指向餘下合約年期超過一年的租戶收取的按金。
- (b) 應付承建商保修金根據相關合同條款結算，且倘預計自報告年度末起超過12個月結算，則將該應付款項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35. 資本承擔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物業、機器及設備	<b>11,237,643</b>	5,554,599

## 36.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在1年至29年內到期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租用多個辦公室、倉庫及設備。該等租賃之租期、調整條款及重續權利各有不同。重續時，該等租賃的所有條款及細則會重新磋商。

本集團就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惟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請參閱附註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7. 經營租賃應收租金

根據不可撤銷之土地及樓宇及設備經營租賃而於未來應收之最低租賃收入總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b>921,312</b>	854,220
一至兩年	<b>636,606</b>	545,022
兩至三年	<b>402,728</b>	284,189
三至四年	<b>228,543</b>	150,317
四至五年	<b>165,880</b>	60,847
五年以上	<b>90,336</b>	31,105
	<b>2,445,405</b>	1,925,700

### 38. 關連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披露的交易或結餘外，年內在本集團正常業務範圍內進行之重大關連方交易如下：

- (a) 年內並無來自合營企業之利息收入(二零二四年：161,000港元)。所有交易均按訂約方協定之條款進行(附註25(a))。
- (b) 按訂約方協定之條款，收取自合營企業、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非控制性權益之管理費為10,03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9,901,000港元)。
- (c) 租賃費用56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410,000港元)乃支付予嘉華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一名股東)之一間附屬公司，條款根據訂約方於租賃協議內所定。此乃持續關連交易並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4A.76(1)條獲全面豁免申報及披露規定。
- (d) 按訂約方協定之條款，向合營企業及非控制性權益採購費用為25,86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2,004,000港元)。
- (e) 於合營企業之餘款已於附註25披露。
- (f) 按訂約方協定之條款，向非控制性權益及一間合營企業之利息開支為1,67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490,000港元)(附註25(b)及附註32(c))。
- (g)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本集團執行董事。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主要管理人員酬金為110,04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55,141,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9. 擔保

本公司就附屬公司取得之信貸額4,000,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000,000,000港元)向銀行出具擔保。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間附屬公司已動用信貸額866,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354,000,000港元)。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就合營企業取得之信貸額47,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5,000,000港元)向銀行出具擔保。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營企業已動用信貸額16,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7,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六日，澳門政府與銀河娛樂場簽訂新博彩批給合同，為期十年，期限由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三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新博彩批給合同條款，銀河娛樂場獲得一項金額為10億澳門元(相等於約9.7億港元)的銀行擔保金，期限為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計至新博彩批給合同屆滿日後180天。該項擔保以澳門政府為受益人，以保證銀河娛樂場在新博彩批給合同項下的責任、支付溢價金及銀河娛樂場須履行的勞動責任。

### 40.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六日，董事會宣佈派發末期股息為每股0.80港元，予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名列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股東。此末期股息總額估計約35.0億港元，並約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二日派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1.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附屬公司	1	1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19,530,978	107,902,720
	<b>119,530,979</b>	107,902,721
<b>流動資產</b>		
應收賬款及預付款	617	109,665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545	8,484,207
	<b>13,162</b>	8,593,872
<b>總資產</b>	<b>119,544,141</b>	116,496,593
<b>權益</b>		
股本及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	24,416,489	24,253,709
儲備(附註a)	94,727,109	89,409,668
<b>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b>	<b>119,143,598</b>	113,663,377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48,918	54,452
短期銀行貸款	351,625	2,778,764
	<b>400,543</b>	2,833,216
<b>負債總額</b>	<b>400,543</b>	2,833,216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119,544,141</b>	116,496,593

呂耀東  
董事

徐應強  
董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1.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 (a) 本公司儲備變動

	資本儲備 千港元	認股權儲備 千港元	股份獎勵 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b>235,239</b>	<b>532,785</b>	<b>81,841</b>	<b>88,559,803</b>	<b>89,409,668</b>
本年度溢利	-	-	-	<b>10,514,747</b>	<b>10,514,747</b>
與股權持有人間之交易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股份	-	-	<b>(179,356)</b>	-	<b>(179,356)</b>
認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	-	<b>(14)</b>	-	-	<b>(14)</b>
授予認股權之公平值	-	<b>51,232</b>	-	-	<b>51,232</b>
授予股份獎勵之公平值	-	-	<b>178,222</b>	-	<b>178,222</b>
已失效認股權	-	<b>(146,907)</b>	-	<b>146,907</b>	-
二零二四年末期股息及 二零二五年中期股息(附註14)	-	-	-	<b>(5,247,390)</b>	<b>(5,247,390)</b>
<b>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235,239</b>	<b>437,096</b>	<b>80,707</b>	<b>93,974,067</b>	<b>94,727,109</b>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35,239	555,531	116,476	83,340,567	84,247,813
本年度溢利	-	-	-	8,564,826	8,564,826
與股權持有人間之交易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股份	-	-	(168,126)	-	(168,126)
授予認股權之公平值	-	127,882	-	-	127,882
授予股份獎勵之公平值	-	-	133,491	-	133,491
已失效認股權	-	(150,628)	-	150,628	-
特別股息及中期股息(附註14)	-	-	-	(3,496,218)	(3,496,21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5,239	532,785	81,841	88,559,803	89,409,66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為93,974,06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88,559,803,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387,000,000港元。計及來自附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經營所得現金流量、未動用銀行融資及流動投資，本公司合理預期其擁有足夠資源應付到期負債，並於可見未來持續經營。

## 42. 綜合財務報表批核

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3. 主要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 (a) 附屬公司

公司名稱	主要經營地區	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無投票權遞延股股數	集團持有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b>在香港註冊成立</b>					
亮訊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	–	100	投資控股
多倫(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	–	100	銷售及分銷混凝土管筒
盈徽有限公司	香港	1	–	100	投資控股及提供管理服務
擴暉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	–	100	投資控股及提供管理服務
美力(香港)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	–	80	投資控股及提供管理服務
美力(雲南)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	–	80	投資控股
銀河娛樂企業管理2005有限公司	香港	1	–	100	提供管理服務
Galaxy Entertainment Management Servic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港	1	–	100	投資控股
GEG Investment Holdings (Thailand) Limited	香港	1	–	100	投資控股
Gosgold Limited	香港	10,002	1,000	100	提供管理服務
嘉華瀝青有限公司	香港	1,100,000	–	100	製造、銷售、分銷及鋪覆瀝青、路底及瀝青物料及提供路面標記服務
嘉華混凝土有限公司	香港	10,002	1,000	100	製造、銷售及分銷預拌混凝土
嘉華建材(常州)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	–	100	投資控股及提供管理服務
嘉華建材(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3	2	100	提供管理服務給集團及關連公司、貨車租賃及投資控股
嘉華建材(香港區)有限公司	香港	1	–	100	投資控股及提供管理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3. 主要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續)

## (a)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主要經營地區	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無投票權遞延股股數	集團持有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在香港註冊成立(續)					
嘉華建材(韶關)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2	—	100	買賣建材產品、提供管理服務及投資控股
嘉華建築材料有限公司	香港	10,002	1,000	100	製造、銷售及分銷磚頭，一種混凝土產品
嘉華石礦有限公司	香港	400,002	100,000	100	經銷石料
嘉華拓展有限公司	香港	102	2	100	投資控股
嘉亨混凝土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	—	60	製造、銷售及分銷預拌混凝土
嘉安石礦有限公司	香港	9,000,000	—	63.5	買賣建材產品
美善有限公司	香港	1	—	100	投資控股
萬雲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	—	100	投資控股及提供管理服務
達浩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1	—	100	投資控股及提供管理服務
逸邦有限公司	香港	24,180,769	—	100	投資控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3. 主要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續)  
(a)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主要 經營地區	註冊資本	集團持有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在中國內地註冊成立				
<b>外商獨資企業</b>				
多倫建築製品(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10,000,000港元	100	製造、銷售及分銷混凝土管筒
深圳嘉華混凝土管樁有限公司	深圳	2,100,000美元	100	製造、銷售及分銷混凝土管樁
上海嘉華混凝土有限公司	上海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提供品質保證服務
珠海橫琴銀娛體育渡假發展有限公司	珠海	人民幣42,400,000元	100	投資控股
肇慶市嘉華建材有限公司	肇慶	人民幣2,800,000,000元	100	銷售建築材料，提供管理服務
<b>合資經營企業</b>				
普洱昆鋼嘉華水泥建材有限公司	普洱	人民幣383,400,000元	48 <sup>^</sup>	製造、銷售及分銷水泥
遷安首嘉建材有限公司	遷安	人民幣152,442,500元	55	製造、銷售及分銷礦渣

<sup>^</sup> 本集團可透過其董事會代表對公司之相關業務活動行使控制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3. 主要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續)

## (a)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主要經營地區	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每股面值	集團持有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b>在百慕達註冊成立</b>					
Galaxy Entertainment Aviation CL2012 Limited	百慕達	1	1美元	股權：85 應佔溢利：100	持有飛機
<b>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b>					
Premium Diamond Limited	開曼群島	1	1美元	股權：85 應佔溢利：100	持有船隻
<b>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b>					
Blossom Fountain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Canton Treasure Group Ltd.	英屬處女群島	10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Eternal Profits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港	10	1美元	100	物業投資
GEG Investment Holdings (Monaco)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嘉華建材有限公司	香港	11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 本公司直接全資擁有。					
<b>在澳門註冊成立</b>					
銀河娛樂場股份有限公司	澳門	5,000,000	1,000澳門元	股權：85 應佔溢利：100	娛樂幸運博彩
銀河之旅(澳門)跨境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澳門	50,000	100澳門元	股權：85 應佔溢利：100	提供跨境交通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3. 主要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續)  
(a)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主要經營地區	配額	註冊資本	集團持有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b>在澳門註冊成立(續)</b>					
澳門百老匯酒店有限公司	澳門	2	25,000澳門元	股權：85 應佔溢利：100	物業持有及酒店
快捷混凝土有限公司	澳門	2	200,000澳門元	75	製造、銷售及分銷預拌混凝土
快捷怡豐有限公司	澳門	2	100,000澳門元	60	製造及銷售混凝土及建築製品 材料和提供管理服務
銀河路氹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澳門	2	25,000澳門元	股權：85 應佔溢利：100	提供項目管理服務
GC保安服務有限公司	澳門	2	1,000,000澳門元	股權：85 應佔溢利：100	提供保安服務
嘉華建材(澳門)有限公司	澳門	3	30,000澳門元	100	建築材料貿易
澳門橫琴體育度假發展有限公司	澳門	2	25,000澳門元	100	投資控股
新銀娛項目管理有限公司	澳門	2	25,000澳門元	股權：85 應佔溢利：100	項目管理
新銀娛休閒控股有限公司	澳門	2	25,000澳門元	股權：85 應佔溢利：100	投資控股
新銀娛藝萃文化有限公司	澳門	2	25,000澳門元	股權：85 應佔溢利：100	項目管理
新銀娛遊樂有限公司	澳門	2	25,000澳門元	股權：85 應佔溢利：100	項目管理
新銀娛康體有限公司	澳門	2	25,000澳門元	股權：85 應佔溢利：100	項目管理
新銀河娛樂2006有限公司	澳門	2	1,000,000澳門元	股權：85 應佔溢利：100	物業持有及酒店
Premium Hotel Management Limited	澳門	2	25,000澳門元	100	酒店
新福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澳門	2	50,000澳門元	75	進出口貿易及建築材料運輸
星際酒店有限公司	澳門	2	100,000澳門元	股權：85 應佔溢利：100	物業持有及酒店
銀河ICC及綜藝館有限公司	澳門	2	25,000澳門元	股權：85 應佔溢利：100	管理銀河國際會議中心 及銀河綜藝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3. 主要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續)

## (a)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主要經營地區	已發行股數/單位	每股面值	集團持有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在日本註冊成立					
Galaxy Entertainment Japan K.K.	日本	5,000	10,000日圓	100	投資控股
New Galaxy Entertainment Japan K.K.	日本	100	10,000日圓	股權：85 應佔溢利：100	提供市場營銷及推廣服務
在韓國註冊成立					
New Galaxy Entertainment Korea LLC	韓國	1,000	韓元10,000	股權：85 應佔溢利：100	提供市場營銷及推廣服務
在泰國註冊成立					
Galaxy Entertainment Management Services (Thailand) Limited	泰國	10,000	泰銖10	100	提供市場營銷服務
New Galaxy Entertainment (Thailand) Limited	泰國	321,188	泰銖10	股權：85 應佔溢利：100	提供市場營銷及推廣服務
公司名稱	主要經營地區	已發行普通股股本	集團持有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在新加坡註冊成立					
New Galaxy Entertainment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10,000元	股權：85 應佔溢利：100	提供市場營銷及諮詢服務	

## (b) 合營企業

公司名稱	主要經營地區	註冊資本	集團持有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在中國內地註冊成立				
安徽馬鋼嘉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馬鞍山	19,574,333美元	30	製造、銷售及分銷礦渣
保山昆鋼嘉華水泥建材有限公司	保山	人民幣412,580,000元	25.6	製造、銷售及分銷水泥
廣東韶鋼嘉羊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韶關	14,349,200美元	28.97	製造、銷售及分銷礦渣
湖北鄂鋼嘉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湖北	人民幣48,000,000元	49	製造、銷售及分銷礦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3. 主要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續)

## (b) 合營企業(續)

公司名稱	主要經營地區	註冊資本	集團持有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在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續)				
馬鞍山馬鋼嘉華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馬鞍山	2,450,000美元	30	製造、銷售及分銷預拌混凝土
南京南鋼嘉華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南京	人民幣176,000,000元	50	製造、銷售及分銷礦渣
曲靖昆鋼嘉華水泥建材有限公司	曲靖	人民幣374,520,000元	32	製造、銷售及分銷水泥
雲南昆鋼嘉華水泥建材有限公司	昆明	人民幣825,000,000元	25.6	製造、銷售及分銷水泥
昭通昆鋼嘉華水泥建材有限公司	昭通	人民幣250,000,000元	32	製造、銷售及分銷水泥
肇慶海螺嘉華綠色建築材料有限公司	肇慶	人民幣1,500,000,000元	32	石礦採石

## (c) 聯營公司

公司名稱	主要經營地區	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集團持有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在香港註冊成立				
光嘉固廢處置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	49	投資控股
在中國內地註冊成立				
雲浮光嘉海中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羅定	人民幣60,000,000元	23.52	危險和固體廢物處理項目的投資、建設、運營和維護



銀娛 GEG

[www.galaxyentertainment.com](http://www.galaxyentertainment.com)

